

神學論集

于斌



19

輔仁大學神學論集

第十九號 聖經週專輯（一九七四年春）

目錄

前言

實踐部分：聖經與生活

聖經與祈禱生活

聖經與家庭生活

聖經與人際關係

聖經與受挫折的人

聖經與修道生活

聖經與人生觀

學術部分：聖經問題檢討

聖經的完整與一貫

郭德蘭女士……………五

陳明清先生……………九

張潘秀江女士……………一七

譚璧輝修女……………二三

馬千里神父……………三一

張曉風女士……………三九

陳維統神父……………四九

聖經爲天書有最偉大的啓示	蔡仁	理牧師	六三
聖經與傳統	曾志	弔神父	七一
聖經作者的真實性(舊約)	房志	榮神父	八九
聖經作者的真實性(新約)	柯成	林神父	九九
聖經的啓示與靈感	張春	申神父	一〇九
聖經展覽指南			
聖經內容介紹	房志	榮神父	一二二
聖經資料陳列			一五〇
補白文：轉載「中國天主教文化雜誌」中「基督徒看中國新年」	房志	榮	一六、四六
			六二、七〇
			一〇八、一一八

前言

爲慶祝世界聖經年及輔大在臺復校十週年，校長于樞機於年前曾囑本校神學院舉辦一次聖經週，時間將在校慶的同時，即十二月八日，聖母始胎無玷慶節前後。經過初步的計劃及于校長本人與中國主教團執行秘書狄剛副主教的修正，終於擬將聖經週的演講分爲學術與實踐兩部分，每部分有六篇演講，由不同的人主講。題材及主講人見本期目錄。我們竭誠感謝每位主講人慷慨予以合作，使這次聖經週得以成功。尤其實踐部分的六篇演講是一小時的座談所產生的結果，先討論了應講什麼，再找合適的人來講所應該講的題材，最後每位慨然選中了自己的題材，負責準備並講出。

本聖經週分兩地舉行，十二月四、五、六日在臺北耕莘文學院，每晚講學術部分及實踐部分各一篇。十二月七、八、九日在輔仁大學文友樓禮堂，每日下午發表一篇學術演講，及一篇聖經與生活的演講。對聖經各種問題感興趣的人相信會喜好聽此學術性的報導，而任何聽者對聖經與生活的那些活見證一定會深受感動，而加增自己對聖經的信賴，原來聖經是這樣一部活生生的，與每日生活不可脫離的天書。這的確是本屆聖經週的特徵：不僅是聖經專家在講聖經，而且也有一般的基督徒在講聖經；他們所講出的不是書本知識，而是經過千錘百鍊的生活事實，這些材料該是如何珍貴！因此我們將六篇「聖經與生活」的演講置諸卷首，讓讀者先親爲快。

演講以外加上聖經展覽，這是較晚才加入聖經週的慶祝的，因此組織、設備、導遊、宣傳各方面都未能及時作好。不過無論怎樣，聖經內容及資料兩方面的展覽總算如期展出了，這首先應歸功於理

學院的闡明我神父，及他由美國請來的聖言會修士 Ron Berger, SVD。其次是保祿孝女會，特別是她們之中的張若青修女，我們深慶她有這個一展才華的機會。再其次是香港思高聖經學會的陳維統神父，他在臺灣間往返數次，提供了寶貴的資料及不可或缺的服務。最後文友樓主任錢志純神父慨然借出美麗的場地，神學院諸同學賣力搬運，佈置，看護，達六天之久，都是使展覽得以實現的主力。如今一切圖畫保存於理學院，資料存於神學院陳列室，隨時可在他處展出。唯望這些圖像和文字催促我們在天主聖言前瞻想、沉思、默禱。

實踐部分

聖經與生活

聖經與祈禱生活

郭 德 蘭 女士

讀經與祈禱是教友生活中每天不可缺少的兩件事，讀聖經是人聆聽天主的話，祈禱是人與天主交談。有的教友感到祈禱困難，那是由於我們不懂得也不願聆聽天主的話，如果我們不打開自己的耳朵和心靈，我們便無從祈禱。天主藉祂的聖言向我們說話，我們只要留心傾聽。當我們每天讀一段聖經，（在讀經前，請先祈禱，求天主光照我們的心。使我們在日常生活中實踐上主啓示的真理和教訓，每天讀一章，三年就可以將全部聖經讀完一遍），然後默想其中的奧秘，我們就能了解到天主的話和我們生活的關係，正因為這樣，讀聖經才有助於我們的祈禱生活。

今天將我自己的一點小小的經驗提出來談談，以證實讀聖經與祈禱在生活中是何等的重要。

十幾年前，先夫將全部存款放在一家石棉公司生息，不久即被倒掉，多年來的血汗付之東流，心裡非常難過，當我讀到聖經約伯傳第一章14—21節：「約伯的僕人來向他報告：『牛正在耕田，母驢在一旁吃草的時候，舍巴人突然闖來將牲口搶了去，用刀將那些僕人殺了，只有我一人逃脫，來向你報告。』……這人還在報告時，另一個人跑來說：『你的兒女正在長兄家宴飲的時候，忽然從曠野那邊吹來一陣颶風，颶倒了房屋的四角，壓死了你的孩子，只有我一人幸免，來向你報告。』約伯就俯伏在地叩拜說：『我赤身脫離母胎，也要赤身歸去；上主賜的，上主收回。願上主的名受到讚美！』我讀了這一段聖經，深受感動，想約伯遭遇大災難，並沒有說一句抱怨天主的話，而我所受的損失只是錢財，何況錢財乃身外之物，我何德何能？天主已經賜給二十多年快樂幸福的日子，如今天主賜

的，天主收回，我當效法約伯讚美天主的仁慈才對，祈禱後心情就獲得了平安。

民國五十三年先夫因病退休，常常住榮民總醫院，兩個孩子正趕上升學考試，我每天不僅要好好照顧孩子們的飲食起居，還要上班，再跑到榮總去照顧病人，不管烈日當空或狂風暴雨，往來奔走，從未有一日不去榮總探病的，多少次深夜返家，我筋疲力盡，坐在公車上就睡着了。每當我難過得直想哭時，就不斷的默想聖經：多俾亞遭受貧苦與瞎眼的災難時，向天主祈禱請求收其靈魂，天神就對多俾亞說：「天主愛你，所以用試探來磨煉你。」（多十二）爲此在艱難困苦時，才深深的感到天主的臨在。因爲：「上主親近心靈破碎的人，他必救助精神痛苦的人。」（詠三十五）只要上主與我們同在，我還害怕什麼呢？

他病好了出院，又生病進入醫院，出院入院好幾次，終於在五十八年五月耶穌升天瞻禮日安息主懷，我先損失了財產，再失去丈夫，朋友們都很忧心，怕我支持不住。可是我想到天主的聖言：「因爲天主使一切協助那愛他的人，就是那些按他的旨意蒙召的人，獲得益處。」（羅八²⁸）我的心就振奮起來，每天只求天主賜給我忍耐和健康，我願承行祂的旨意，背負起這付沈重的十字架——母兼父職。

去年夏天，有一位太太到我服務的診所來看病，並爲她在護士學校唸書的女兒，因爲站得太久靜脈擴張，請求醫生告訴她保健的方法。醫生就告訴她：「郭女士曾穿過一種有鬆緊的襪子，可以保護腿部健康。」她就來問我：「那種襪子什麼地方才能買到？」我說：「是朋友從外國寄來的，臺北有一家藥房有賣，一雙數百元，太貴了。」「你還有嗎？」「有一雙，穿過了幾次。」「賣給我好嗎？」「你不嫌棄，送你好了。」事情過去，我就忘了，大約一個月後，一位從菲律賓回來的修女送我一雙同樣的襪子，另外一位朋友從加拿大又帶來一雙。這時我的心既驚喜又害怕，想到聖經上天主的話：

「你們給，也就給你們；並且還要用好的，連按帶搖，以致外溢的升斗，倒在你們的懷裡，因為你們用什麼升斗量，也用什麼升斗量給你們。」（路六38）我深深的感謝天主的慷慨與仁慈，我僅送人一隻穿過的襪子，而我所收到的是兩雙新的，一陣驚喜過去，我開始害怕起來，假如天主對我的罪過同樣的算起賬來，我該怎麼辦，正如聖詠上說：「上主，祢若細察我的罪辜，我主，有誰還能站立得住？」（詠一三〇）可是我又想到：「上主富於仁愛寬恕，極其慈悲，遲於發怒。」（詠一〇三）想到這兩句聖詠，我的心又獲得了平安。此後每當我心起了驕傲，有了惡念時，就即刻祈求天主寬恕我的過失。（我的祈禱，我確信上主在我心中。）

前些日子，經過青田街，看見一位母親推着一輛嬰兒車，孩子打扮得非常漂亮，那位母親露出驕傲滿足的笑容，我好奇的看看那孩子，使我大失所望，既黃又瘦，長得一點也不可愛。這時我突然想到聖經上的兩句話：「就如父親怎樣憐愛自己兒女們，上主也怎樣憐愛敬畏自己的人們。」（詠一〇三13）我不是正像那孩子一樣嗎？在人們眼裡，我一無所長，長得又不好看，可是天主賜給我的寵愛何其多，就如那位母親憐愛她的孩子一樣。從這一刹那的默想中使我瞭解了愛，使我看見了愛，使我充滿了對天主的愛與被愛的感覺，那種美滿幸福的心情，非我這張笨嘴拙舌所能形容，就從那天開始，我時時刻刻都感到天主確實與我們同在。有時我真擔心怕被天主寵壞了。（我的祈禱：憐愛。）

由這幾件事中，可以看出天主的話光照了我們的生活，而我們的生活經驗也使我们了解聖經的話了。如果我們肯耐心的每天讀一段聖經，我們便會發現聖經中天主的話是活生生的，屬於現時代的，我們有了這種感覺，我們就可以隨時隨地祈禱了，我們就不會說祈禱是一件困難的事了。

這種生活祈禱化，祈禱生活化，所帶給我們最大的恩惠是全心信託上主的愛，無憂無慮，心滿意

足，時常快樂，所以聖五傷方濟各情不自禁的整夜祈禱說：「我的天主！我的萬有！」

我不會講話，作專題演講這還是第一次，是什麼力量支持我來，那就是我想到天主造了我，自然有祂的目的。祂要用我作工具，如今我將我所聽於天主的話，懷着信德與愛德的心講給各位兄弟姊妹聽，那就算是報答天主造生我的大恩了。

最後我祝福各位每天都生活在愛與被愛中。

聖經與家庭生活

陳明清 先生

各位神長、各位同道：

今天我要向各位報告的題目是：「聖經與家庭生活」。

本人對於聖經可以說是毫無研究，同時在家庭生活方面，也沒有什麼特別值得跟各位報告的。因此僅就一個天主教教友的身份，將「聖經對我家庭生活」的影響，提出一些個人的經驗，請各位指教！

我們的信仰告訴我們：天主對整個人類的救恩計劃，是人類在基督內，答覆天主愛的召叫中實現完成。天主用不同的方式召叫人類，召叫一些人從事社會工作，召叫另外一些人從事教育工作，召叫一些人過奉獻的獨身生活，却又召叫更多的人過家庭的生活；因此，以天主愛的方式，善度家庭生活的人，也正是人類答覆天主愛的召叫的一種方式。所以，構成家庭基礎的婚姻生活也是神聖的，是滿全天主聖意的。保祿宗徒在給厄弗所地方教會的書信中，給當地的教友論婚姻說：「這奧秘真是偉大！但我是指基督和教會說的。」（弗五32）因此婚姻生活不只是相愛的男女二人的結合，更象徵著基督與教會的結合。但是儘管婚姻是多麼的神聖，在家庭生活中，仍然有他困難的一面，下面是我在有困難的家庭生活中，怎樣藉著這本天書——聖經的精神和教訓，去解決困難的一些經驗：

當我們做丈夫的在婚配聖事的彌撒中，聽到了厄弗所書信（弗五22-24）中的：「你們作妻子的應當服從自己的丈夫，如同服從主一樣，因為丈夫是妻子的頭，他又是這身體的救主，教會怎樣服從基

督，做妻子的也應怎樣專心於丈夫。」正竊竊私喜的時候，做妻子的可把心裡正理想著：「豈有此理！因為保祿宗徒是男的，所以他重男輕女，在幫男人說話。」在我剛結婚的前幾年，這個思想一直強烈的佔據在我的心中，因此我常向妻子表示「頭」的權威，發號施令，並且選用聖經的話壓制自己可憐的妻子。她是一個虔誠的教友，她不敢反對天主的聖言，因此雖然心中不服、不甘，但是也不敢公然的反對聖經；可是人的忍耐終究是有限度的，日子久了，她也會反唇相譏的說：「書信中不是也說：『你們做丈夫的應該愛妻子，如同基督愛了教會，並為她捨棄了自己。』（弗五25）的話嗎？因為你沒有為我『捨棄自己』，所以我也沒有義務服從你。」二人便常常會在這樣的境況中相持不下。

其實這些都是無謂的爭執，因為在創世紀、聖詠、雅歌、歐瑟亞先知書，或在新經中，我們更了解到，婚配聖事真是愛的盟約。男女雙方、共同在基督內、完全的、毫無保留的，終生不渝的相互贈與。在婚姻聖事中，互為聖事的施行人，將基督帶給對方，所以婚姻生活是人真實的與基督相遇，是愛的結合，是一種彼此奉獻的行為，在這種二人被祝聖，且帶給人天主的臨在，實現基督與教會的結合與建立家庭教會的聖事生活中，假如大家還斤斤計較，男女平等、（或女男平等）的問題時，那這種婚姻的本身就是一個大問題了。在了解了厄弗所書信第五章的真正精神後，我們的家庭中，再也沒有前面的問題和困擾了。我們彼此更體貼、更相愛，更懂得唯有完全的奉獻才是婚姻生活的真諦。可能有人會問：那麼現在你們的家庭中誰做頭呢？我們可以答覆說：「二個人都不是頭，基督才是我們家的頭。」

在創世紀第二章24節中讀到：「為此人要離開自己的父親和母親，依附自己的妻子，兩人成爲一體。」的時候，我們也確曾有過離開自己父母，另組小家庭的誘惑和打算，但是我們想到了出谷記中

(世二十四) 天主的話：「應孝敬你的父親和母親，好使你在上主你的天主賜給你的老年，延年全壽。」天主的命令不會出爾反爾，自相矛盾的，祂不會讓人在結婚之後就只顧自己的快樂而不顧父母，尤其我是家中的獨生子，父母年事已老，需人照料，更需要享受天倫之樂。我們怎能棄父母於不顧呢？再仔細研究聖經的結果，原來「離開父母依附妻子」的意義，是結婚的男女雙方，身心都應該是健全和成熟的，要有獨立判斷和自立謀生的能力，不能再事事仰仗父母，依恃父母，因此「離開父母」的意思主要是讓夫婦們體會到在婚姻生活中，彼此的關係是如此的密切，甚至超過了父母。並非真的叫你不顧父母，離開父母。所以十多年來，我們仍一直和父母共住在一起，不但如此，我和內人還把每月的收入，全部交給老人家保管和支配，讓老人家感覺到他們在家中的地位、價值和權威，真該感謝天主，十多年來，我們家庭一直非常和諧平安。家庭生活中最困難的婆媳問題在我們家根本就不會存在。

當我們讀到創世紀第一章(創一27、29)，天主照自己的肖像造了人，並祝福他們：「你們要生育繁殖，充滿大地，並治理大地。」和新經中：「不要為生命思慮吃什麼，也不要為身體思慮穿什麼，因為生命貴於食物，身體貴於衣服，你們仰視天空的飛鳥，牠們不播種，也不收穫，也不在糧倉裡屯積糧食，你們的天父還不是養活牠們，你們不比牠們更貴重嗎？」(瑪六25、26、路十二22、24)我們意識到婚姻指向生育，而且生得越多越好，天主會降福子女衆多的家庭，不會讓那些家庭挨餓、受凍。於是我們就勇敢的，毫不猶豫的，在結婚的前六、七年中，連續的生了五個可愛的孩子。但是後來仔細研究創世紀第二章的結果，却發現天主對人類婚姻的聖意，還有非常豐富的另一面。創世紀第二章(創二7、24)有這樣多采多姿的生動記載：上主用地上的泥土造成了人，在他鼻孔吹了一口生氣，人就成

了有靈的生物。上主在伊甸園的東部做了一個樂園，將他所造的人安置在裡面。天上和地上生了各種好吃的好看的水果樹，而且有山川河流，風景優美之至，但是那人並不快樂，天主創造這種情形，認為人既然「單獨不好，我就要給他這個相稱的助手。」於是就用了泥土造了各種野獸和飛禽。並且都引到人的跟前，看他怎樣認識牠們，並給牠們起名字，但是人看看這個野獸，看看那個飛禽……雖然覺得都各有各的美好和長處，但仍然不是他相稱的助手，於是向天主搖搖頭，又顯出孤獨難過的樣子來。於是仁慈全能的天主，就讓人熟睡，取出了他的肋骨，形成了一個女人，引到人前，人看見了就歡天喜地的說：「這才是我的親骨肉啊！」由此可見，婚姻生活中的女人，實在是男人相稱的助手，可以消除男人孤獨，可以補助男人的不足，而女人因為是男人的「親骨肉」，也需要男人的保護、慰藉、愛情。因此婚姻聖事，應不只是限於生育兒女方面，同時也是男女價值的補足。所以即使沒有或不能生育，也不違背天主對婚姻聖事的聖意，因此我們在幾年前，採用了教會許可和推崇的自然調節生育法，一直到現在，我們仍保留在五個孩子的數目上。

關於孩子的教育，起初我深受箴言十三章24節：「不肯使用棍杖的人實是恨自己的兒子，真愛兒子的人必時加懲罰」的影響，一向採取「棒頭出孝子」的做法，孩子錯了該罰就罰，該罵就罵，因此孩子們挨打、挨罵、被罰跪的機會很多。三年前，我家的小女兒，曾經問過她媽媽這麼一句發人深省的話：「媽！妳爲什麼要嫁給爸爸？」當孩子的媽問女兒怎麼會提出這個問題的時候，女兒天真的回答：「要是妳不嫁給爸爸，我們就沒有這麼兇的爸爸了。」自己反省一下，覺得實在有改進的必要，更何況保祿給厄弗所（厄六）和哥羅森（哥三）人的書信中，所說的：「你們作父母的，不要惹你們的子女發怒，免得他們灰心喪志」。所以管教孩子雖然不可放鬆，但也要用合理的，孩子們能接受和

了解的方式教育他們，在培養他們自尊的情形下，讓他們感覺到父母是真的愛他們。因此我們的家庭中，現在有了父子交談的場面，假日有郊遊爬山的機會，有父子共同打球遊戲的時候，孩子們的錯誤雖然還有，但替代打罵的是規勸、是疏導，因此家庭的氣氛也就更融洽了。

我們家在臺灣的親戚，可以說相當的多，有姐姐全家六口、有舅父母、姨父母、堂兄、表兄等等很多的家庭，其中有環境不好的，甚至還有坐過牢的親戚。聖母去拜訪依撒伯爾、和加納婚宴的教訓，告訴我們，要和親戚同喜樂、同憂患，要主動的幫助親戚們的困難，使他們在你的身上看出基督的愛來。

在我的平輩親戚之中，有一個名聲不好而讓人覺得沒有出息的人，每次他發生了事故或坐了牢，別人都不敢也不願意管他，只有我的父親和我到牢裡去探視他，或幫他解決問題，有一次，我接到了他從東勢寄來的一封信，說是因為生活陷於困境，準備了却此生，看了這封信，明明知道他說謊的可能性很大，但也怕因為我們對他的不信任而耽誤了一條人命，那時天正下著大雨，也沒有適當往臺中的火車班次，於是我穿上雨衣，冒著傾盆大雨，騎了摩托車，從新竹家中趕往東勢，找到了他寄信的地址，原來他却又在前两天搬到豐原去了，我又趕到豐原，好不容易在一家小旅館裡找到了他，替他付了房錢，載著他回到新竹家裡，這樣一住，就是四個月，才替他找到了一份糊口的工作，過了不到一年，不料他在外面又胡鬧起來，失了業，尤其麻煩的是這時他還和一個女人同居了，並且生了一個小女孩，眼看著他一家三口頻臨於飢餓的邊緣，要不管他，實在狠不下心，那個時候正好是年關快到了，一天我在聖堂祈禱的時候心裡覺得非常難過，尤其是耶穌在聖經中的教訓，一直在撞擊著我的良心：「不是凡向我說：『主啊！主啊！』的人能進天國，而是實行我在天之父的旨意的人才能進

去。」(瑪七廿)「爲你們當中最小的一個這樣做，也就是爲我這樣做。」(瑪二十五40)於是我徵求了家人的同意，再一次的寫了一封限時信並寄了路費給他，叫他們全家搬到我們家裡來一起過年，那一年是我有生以來最感到天主臨在，最快樂和平安的一年。現在他們已經有了工作，生活雖然不算富裕，但最起碼他們一家人可以得到溫飽。

我家還有一門遠房的親戚，身居中央民意代表的地位，平日彼此可以說沒有一些來往，幾年前，爲了黃豆案，關進了桃園的示範監獄，他做夢也沒有想到我們會到監獄探望他，當我們在監獄會客室中相見的時候，他的感動各位是可以想見的。由於我們平日與親戚這樣相處，這樣對待他們，因此在十七、八年以前我們全家奉教之後，我們家大部分的親戚，也都先後的領洗奉了教。

說到這裡，好像在我們的家庭生活中，已經是絕無任何的困難存在了，其實不然，我跟內人偶爾仍會有鬥嘴的情形，跟父母相處也會有些不同的意見，子女們也常惹我們生一些小氣，或者我們對子女的態度會讓孩子們感到不滿，但這些小風波，也都在我們參加彌撒中，聽取天主的聖言、利用聖經的家庭祈禱中得到解決，在聖經中，我們學習應該懷著謙遜的心情(瑪六518)，誠懇的態度(瑪六7)，堅強的恆心和信心祈禱(路十八118)，因爲天主是我們的父，他願意寬恕我們的過錯，垂聽我們一切的困苦，並且安慰我們，幫助我們解決在家庭生活中的困難，每天晚上的家庭祈禱中，我們除了感謝讚美天主之外，並且每人將自己的過錯說出，祈求天主和自己得罪的對象原諒，我們也爲有特別需要的人祈求，同時爲生活周圍中其他所有的困難和麻煩、懇求天主幫助、最後將每天我們所有的一切奉獻給天主，請求天主收納降福。家庭祈禱的時候，有時我們也唸一段聖經，然後根據聖經每人做自己的祈禱，就這樣，我們家庭生活中在有了一些小風波之後，藉著聖經祈禱，風和日麗的時侯，

很快就又來臨，重歸於天主的平安中。

以上是聖經對我們家庭生活的影響，因為我對聖經沒有什麼研究，相信天主和各位對我懂錯聖經的地方，一定會給予原諒和指教的，最後我願意套用多俾亞的禱詞而更積極的向天主祈禱說：「天主所賞賜的我都接受了！願天主永受讚美！」

謝謝各位。

基督徒看中國新年

房志榮

這次的過年激起了我——一個基督徒——對中國新年的反省和一些感想。動機來自兩方面：一是中央日報上的半月筆談以「年夜飯」為題，非常吸引人；另一動機是新竹的華語研習所請我給他們的國際團體（計有中、美、班、意等國籍）作一次演講，也以「中國新年」為題。今將看完半月筆談綜述「年夜飯」（註一），及在新竹演講後所作的一些考據和反省公諸同好，作為中國新年的思想和習俗與基督信仰相比的初步研究。本文共有三部分和一個結論：一、舊約中的「新」；二、新約中的「新」；三、大學章句中的「親（新）民」；結論。

一、舊約中的「新」（註二）

聖經的舊約部分用「新」這個形容詞共五十多次。在歷史一類的書裡是指物質界的新東西，如新糧（肋廿三16；廿六10；戶廿八26），新屋（申廿5；廿二8），新酒囊（蘇九13；參閱約卅二19），新繩（民十五31；十六1112），新車（撒六7；撒下六3；編上十三7），新劍（撒下廿一16），新外衣（列上十一2930），新碗（列下二20），新院（編下廿5）。有很少幾次也指人（出一8；新王；申廿四5；新婦）或指神（申卅二17；民五8）。

在先知書裡形容詞「新」的用途有了改變：不再用於物質的東西上，而用來指謂精神界的事情或現象。依四一15固然還有「新打禾機」的說法，但只是一個隱喻，所要說的實物是屬於精神界的，試讀該節全句：「看啊，我要使你成爲一架鋒利多齒的打禾機，叫你壓碎高山，壓得粉碎，使丘陵變爲碎末」。除此以外，其他章節的「新」都不折不扣地指稱精神界的事象，如新歌（依四二10），新名號（依六二2），新天新地（依六五17；六六22），萬象更新（依四二9；四三19；四八6）。

（下轉四六頁）

聖經與人際關係

張 潘 秀 江 女士

一、良好「人際關係」的重要

青年朋友們，多半都是熱情的，有正義感的。有的鑽研學問，有的專攻技術，一心一意想為社會國家貢獻服務。但當青年朋友懷着滿腔的熱誠，希望站在一己的工作崗位上，發揮才能，施展抱負的時候，常會遭遇到許多意想不到的阻礙和挫敗，許多人因而灰心喪志，並感到困惑和不满，到底是什麼原因使他（她）得不到器重，得不到信任，和得不到歡迎呢？

另外，我們還看到一個矛盾的現象：從求事這方面來看，似乎是僧多粥少，人浮於事；但是從求才這方面來看，許多政府機關和工商企業的負責人，却常在嘆息，人雖多，可是能用的人才却是寥寥無幾，因而常為人事的安排和人才的欠缺而困擾，這個矛盾的現象又該如何解釋呢？

如果把上面這兩種現象，加以推敲和思攷，你就會突然領悟到，原來這就是因為人與人相處的困難，和人與人間錯綜複雜的關係所造成的，也就是所謂「做人」和「人際關係」的問題了。

難怪 蔣夫人——輔仁大學的董事長，在去年輔大的畢業生的訓詞中，語重心長的，以「祝各位做人成功」，來期勉這些充滿了理想和熱情的大學青年了！

下面兩個有趣的調查結果，也可以充份的說明，在西方社會，「人際關係」良好，也是獲得事業成功和生活幸福的主要原因。

美國一個工藝研究所，做過一次調查，顯示出的結果是：以技術或智慧而得到成功的人，祇有百分之十五；因為性格因素，因為能夠與人和諧愉快的相處而獲致成功的，高佔百分之八十五。

另外一個調查發現：在美國，一年之間失業的四千人中，為了能力不夠而失業的，祇有四〇〇人，僅佔百分之十；可是因為與他人不能融洽相處而失業的，却有三千六百人之多，佔了高達百分之九十的比率。

我們中國雖然還沒有這種調查，無法獲得確切的比率，可是，我國自古就很注重人和，並且在促使人成功的三個條件——「天時」、「地利」、「人和」中，「人和」是比其他二個條件重要得多的，所謂「天時不如地利，地利不如人和」。不但治國平天下，成大功，立大業，要「人和」，就是小如一個家庭，也要講求「人和」，古人說：「家和事事興」，又說：「一人一般心，無錢堪買錢；兩人一般心，有錢堪買金」。從這些教訓裡，我們都可以體會出「人和」的重要性來。

可惜的是，在青年人性格成長和發展的過程中，誤以為好的人際關係，就是油腔滑調，曲意奉承，或者委屈求全，壓抑自我的意思，而不屑於在這方面下功夫，作積極意義的自我教育和自我磨練，結果，徒然懷才不遇，一事無成，不但自己痛苦煩惱，就人力資源運用的立場來看，更是人力的浪費和才智的損失。

二、現代人需要真摯親密的人際關係

如何與人交往，和良好的人際關係，不但是古今中外的社會所重視，更是生活在這廿世紀——太空時代的現代人，最迫切需要知道，也在不斷地探討、摸索，而又最不容易獲得圓滿答覆的問題。

廿世紀的太空時代，一切的一切都在加速度的進展。人們受着工業化和都市化的浩劫，一而再，再而三的遷徙流動。流動性的環境，沖淡了人與人之間的關係，人們失去了安全感。都市裡人愈來愈多，人的生活空間也愈來愈窄，但是人與人之間的擁擠，非但沒有促使人更接近，反而拉長了心與心之間的距離。

現代人——尤其是青少年人——正體驗着一種心理上的飢渴。他們所渴望的不是財富、享樂，而是真摯親密的人際關係。

現代人渴求真摯親密的人際關係，正吐露了他們內心的空虛。內心的封閉，是使許多生活在繁華大都市裡，整日混在人群中的人們，感到孤獨和空虛的原因。

許多人在學習着扮演自己的角色時，就把真實的自我，隱藏在一個虛偽的面具下，久而久之，他不是已經失落了「自我」，就是已經對「真實的自我」產生了懷疑。當人對自身不滿，無法接受他內在的自我，而又自以為他那真實的、不完美的自我，不可能被人接受，被人瞭解，被人喜愛時，他就封閉了內心，忍受着寂寞的煎熬。這種人不敢面對自我，接受自我。而沒有勇氣接受自我，揭露自我的人，永遠無法建立真正的人際關係。

現代人渴求真摯親密的人際關係，也正反映了現代人的另一個需要——現代人需要人情。

現代科學技術的革新和進步，吹散了溫暖的人情。講究現實和功利主義的社會，人們所接受和誇讚的是學識、能力、工作、金錢和地位，對於那真實的自我，却無人真心關懷了。當人們發現別人不是爲了他本人而關懷他，接受他時，他就會自衛地隱退了，封閉地，躲藏在自己的小天地裡。

沒有人情，人變成了走動的機器，無聊地活着，乏味地工作着。沒有人情，人們群聚在一起，却

是貌合神離；你不認識我，我也不瞭解你。

人們再也不能忍受這種沒有人情的生活了！海濶天空和人生一瞥，更使我們珍惜這一段相聚的時光。現代人需要在充滿了人情的社會裡，親切自在無拘無束地生活着，你關切着我，我繫掛着你。

三、真摯親密人際關係的建立需要「坦誠」

要縮短心與心之間的距離，要推倒人與人之間的隔牆，要摘除虛偽的假面具，而與人建立真實、誠懇、親密的人際關係，人就必需勇敢的發掘自我，接受自我，表現那真真實實的自我，這個真實的自我，也許有私情、有偏見、有缺陷，但却是如此的自然而親切。

唯有當人能够摘下面具，表現真我，舒適自然地與人相處時，他才可以親近他人，並令人親近。當人們各自坦誠地開放，把不完美的真我彼此洩露而相互接受時，真正的你我才彼此交接。人必須放棄虛偽的外衣，才能真誠相待。

這就是現代人所渴望、所追求的——真實親密的人際關係。在這種自由自在的氣氛和環境裡，情緒可以隨意發洩，感情可以自由交流；痛苦與悲哀可以與人分擔，歡樂和喜悅也可以共同分享。人祇有在這種充滿了人情、活力的環境裡，才能更充實、更豐滿地享受人生。

四、坦誠的基礎——客觀和超性的愛

既然要想建立真實而親密的人際關係，就必須認識自我，接受自我，並且坦誠的開放自我。敢於

面對自我的人，才敢於表現真真實實的自我；要有勇氣面對自我，就必需先學會「真愛自己」。要能接受，真愛這個有靈、有肉、有偏情、有私慾的自我，就必須先放棄我們「主觀的、和本性的愛」，而學習那「客觀的、和超性的愛」。

人主觀的和本性的愛，都是愛美的，不愛殘缺的；愛成功的，不愛失敗的；愛聰明的，不愛笨拙的；愛有才能的，不愛愚頓的……總之，是愛我們喜歡的，愛那些值得我們愛的。

客觀而超性的愛，使我們能愛我們所不喜歡的，愛那些原本不值得我們愛的。

在所有的「愛」中，以天主對人的愛最大、也最深。因此我們要學習那客觀的和超性的愛，就必需學習「像天主那樣，愛了我們」，同時「愛別人，如同基督耶穌愛我們一樣」，因為愛人，沒有比他捨命的愛更大的了。

五、聖經是愛的泉源

整部聖經——包括舊約與新約，就是天主愛人的記載。

在舊約中，記載着天主如何創造了人類，並且更進入人類的歷史中。天主透過先知，頒佈了應當遵守的法律，制定了各種祭獻，立下了生活的規範，但是人却背叛了祂。天主寬恕了人的軟弱，容忍了人的叛逆，並且還不斷地教育他們，提昇他們。我們看到的是天主對人的慈愛、關注、容忍和寬恕。

天主忠於祂的許諾，當時期滿全的時刻，他派遣了聖子耶穌取了人的肉軀，來到世界。在新約中，他不但以言以行，表示了天主對人的愛，更背負了人的罪，爲人釘死。「愛天主在萬有之上，並

且愛人如己」，和「愛別人如同耶穌愛我們一樣」，這個留給世人的最高法律，使得一切達到完滿。全部的聖經都是以耶穌爲重心。舊約是預備基督的來臨，新約是宣揚基督。祇有當我們明瞭了天主在舊約中所行的啓示，並看祂如何在耶穌基督身上，到達了完滿，我們才會真正體會到天主對人的愛，是多麼大、多麼深。

閱讀聖經，我們可以認識基督，接受基督；閱讀聖經，我們才可以牢記基督「愛」的教訓去生活。

六、結論

天主愛了我們，我們就應該自愛、自重；「愛人如己」的教訓，要求我們「愛別人如同耶穌愛了我們一樣」。

建立真摯而親密的人際關係，對我們基督徒而言，應該不祇是技術和藝術，而更應該是使徒的工作了！

——願以此與主內的兄弟姐妹共勉——

聖經與受挫折的人

譚登輝 修女

今天我所講的題目是聖經與受挫折的人，換言之，便是一個因受了各種打擊而在心靈上感到極大痛苦的人如何從聖經中獲得鼓勵、安慰、而再能懷有希望、鼓起勇氣，振作起精神來，面對這具有挑戰性的生命。今天的這篇演講完全根據實際的生活體驗，而不是從學術觀點來講。

這是一個很廣泛的題目，因着時間的關係，我只講六點我們常遭遇到的挫折。

一、遭到別人的嫉妒

嫉妒之心，人人皆有，這也是人的一種很普遍的弱點。人的心胸有時似乎很狹小，不願意承認別人在某方面比我好，能力比我強。尤其在同輩的兄弟姐妹中，或在同等地位的同事中，若某人的表現很突出，或特別受人重視，則此人常常會遭到別人的嫉妒，甚至有時因被人嫉妒而遭受意外的災難。

古經中創世紀卅七章至四十一章所記述古聖若瑟的故事，便是一個極為明顯的例子。

耶穌基督也是一個遭受嫉妒的例子，祂的被捕、受審、受刑、最後被釘在十字架上，這都是因為法利塞人及經師嫉妒祂，他們嫉妒耶穌有那麼多人跟隨祂，他們怕耶穌取代他們的地位，此外羅馬人也嫉妒耶穌，怕祂做王，所以他們設法把耶穌除掉。請看瑪廿七8「原來比拉多知道他們由於嫉妒才把耶穌解送來」。

此外在宗徒大事錄中記載有關聖斯德望因駁倒「自由人」會堂中的人，遭受嫉妒而被亂石砸死。

從以上的例子中，我們看到古聖若瑟、耶穌及斯德望都因被人嫉妒而遭到非命。但是從這些例子中我們也可以看到一種寬恕的精神。古聖若瑟原諒那些因嫉妒而陷害他的哥哥們，「不要害怕……你們原有意對我作的惡事，天主却有意使之變成好事，造成今日的結果，挽救了許多人民的性命」(創五十九：20)；耶穌寬恕那些定祂死罪的人；斯德望原諒那些以石頭砸死他的人，「他遂屈膝跪下大聲呼喊說：『主，不要向他們算這罪債』，說完這話就死了」。(宗七6)

遭受別人的嫉妒，心中的確感到很喪氣，但若我們問心無愧，也不必怕別人的嫉妒。那些容易嫉妒別人的人是很可憐的，我們應該原諒他們，因為他們不能面對事實，他們不知道自己在做什麼，在說什麼，他們嫉妒我們這正表示他們需要我們的幫助。

若我們常以客觀的態度接受事實，讚美並接受別人的優點，同時想想自己也有不少優點，如此也能減少我們的嫉妒心。

二、上司不爲人所了解

居於領導地位，或負有特殊使命的人常有一種不被別人了解，或不被別人接受之感，自己爲團體盡心盡力，但並不爲團體所賞識，反而招來抱怨，甚或惡意的批評，這種情形在聖經中也有不少先例，我們先以古經中的梅瑟爲例：

梅瑟受上主的詔示，要帶領以色列人民離開埃及，他與亞郎一同去見埃及王法郎，請求釋放以色列人民，讓他們回到上主所預許的福地去。法郎不但不理會此請求，反而加重以色列人民的苦工，於是他們便責罵梅瑟及亞郎：「工頭們由法郎那裡出來，遇見梅瑟及亞郎，就對他們說：『願上主鑒察

懲罰你們，你們使我們在法郎和他臣僕眼中成爲可恨的，就好像把刀交在他們手中，宰殺我們」
（出五21）。

梅瑟及亞郎因上主的德能在法郎前行了十大奇蹟之後，法郎終於釋放以色列人民出離埃及。但是當他們走到紅海邊時，埃及大軍追趕而來，於是他們又抱怨梅瑟爲什麼要把他們領出來死在敵人的刀劍之下（出十四8-14）。

以色列人民在曠野中行走了四十年，在這漫長的歲月中，他們對梅瑟及亞郎的抱怨真不勝枚舉。再看新約中的耶穌基督也遭受祂自己宗徒的抱怨，例如瑪廿六6-8：「耶穌正在伯達尼癩病人西滿家裡時，有一個女人拿了一玉瓶貴重的香液來到耶穌跟前，倒在正在坐席的耶穌頭上，門徒們見了就不滿意說，爲什麼這麼浪費？」此外在若十二1-5亦有相同的記載。門徒們心裡抱怨耶穌爲何不制止這種浪費的行爲。

其實耶穌早已說過，凡負有某種使命或責任的人，常常不被自己所接受：「先知除了在自已的本鄉本家外，沒有不受尊敬的」（瑪十三57）。

梅瑟及耶穌基督並未因遭到別人的抱怨及不瞭解而放棄他們所負的使命，他們深知他們的使命是來自上主的，他們的所言所行完全合乎上主的聖意，因此，他們勇往直前，毫無畏縮。若我們深知我們的使命，並謙遜的祈求天主助佑，那麼當我們遭到別人誤解時，便會懇求天主以其聖寵堅強我們。

三、自身的不安

另一種挫折是來自我們自己，換言之，即是因犯罪或犯過而造成的一種內心的不安，一種罪惡

感，一種深刻的內疚，這種感覺常困擾我們，常使我們向上的意志受挫。

古經中達味聖王的故事便是一個感人的例子。達味有計劃的犯罪、殺人，在受到納堂先知的責斥之後，全心認錯，他懺悔的誠意在聖詠中表露得極為詳盡：「天主求祢按照祢的仁慈憐憫我，依祢豐厚的慈愛消滅我的罪惡，求祢把我的過犯洗盡，求祢把我的罪惡除淨，因為我認清了我的過犯，我的罪惡常在我的眼前，祢既然喜愛那出自內心的誠實，求在我的深處教我認識智慧，求祢掩面別看我的罪過，求你除去我的一切罪惡，天主求祢給我再造一顆純潔的心，求祢使我心重獲堅固的精神，求祢使我重獲祢救恩的喜樂」(詠五十三，5，8，11，14)，此外請參閱詠卅五。

只要我們願意從心裡承認自己的過錯，願意改過自新，願意再站起來重新做人，則天主一定會原諒我們的，天主會賜給我們勇氣和力量，祂幫助我們從過去的錯誤中走出來，祂把我們內心的不安除掉，祂把我們精神上的負擔減輕，祂幫助我們重新做人。「因為至高者、卓越者、居於永遠者，名為聖者的這樣說：我雖居於高處及聖所，但我也與懺悔和心靈謙卑的人在一起，為振奮謙卑者的心情，甦醒懺悔者的心靈」(依五十七，15)。

福音中載有耶穌寬恕誠心悔改的人，耶穌說祂是罪人的朋友，祂來是要使罪人成為義人，祂來是使心靈受創傷的人獲得治愈：

路十五：亡羊的比喻，「對於一個罪人的悔改，在天上所有的歡樂，甚於那九十九個無需悔改的義人」。

耶穌寬恕罪婦：若八3-11：「婦人，他們在那裡？沒有人定你的罪嗎？」她說：「主，沒有人」。耶穌說：我也不定你的罪，去罷！從今以後不要再犯罪了」。

路七 36 ~ 43，欠五百德納及欠五十德納的比喻。「故此，我告訴你，她的那許多罪得了赦免，因為她愛得多。但那少得赦免的，是愛的少」（路七 47 ~ 48）。

所謂愛得多，便是有勇氣去愛，有勇氣去愛自己的生命，有勇氣去找尋更有意義的生命，有勇氣從錯誤中走出來，有勇氣改善自己的生活，有勇氣面對自我而願意改過自新，像這樣的人都能從天主那裡獲得重新做人的力量，誠如詠一〇二 10 ~ 12 所說：「祂沒有按我們的罪惡對待我們，也沒有照我們的過犯報復我們，就如上天距離下地有多麼高，祂待敬畏祂者的慈愛也多高，就如東方距離西方有多麼遠，祂使我們的罪離我們也多遠」。

耶穌是醫生，祂治癒了各種生活上有殘疾的人，祂治癒了無數的不治之症，不僅如此，祂也是醫治心靈之病的良醫。「是祂治癒了你的一切病苦」（詠一〇二 3）。「上主親近心靈破碎的人，祂必救助精神痛苦的人」（詠卅三 19）。

我們都不是完美的人，我們都犯過許多錯誤，我們都跌倒過，但是只要我們心中仍懷有愛，只要我們願意再站起來，則一切都有希望，天主寧願愛一個心中懷有愛的罪人，而不願愛一個心中無愛的聖人，請看教會聖師奧斯定便是一個明顯的例子。

四、迷失方向的人

很多人把今天的時代稱之為迷失的時代，生活於其中的我們，尤其是年輕的一代有時也與別人一起高聲大喊我們是迷失的一代，無根的一代。我們可以捫心自問，我們是否真的迷失了？若果真如此，那麼我是否願意設法走出這種迷失的狀況而選擇我生命發展的方向？我願意向前發展或向後發展？

向上發展或向下發展？我願意找尋真實的自我嗎？

其實聖經中早已說過人如同迷路的羊，常常迷失方向：「如果一個人有一百隻羊，其中一隻迷失了路，他豈不把那九十九隻留在山下，而去尋找那迷失了路的嗎？如果他幸運找着了，我實在告訴你們，他爲這一隻比那九十九隻沒有迷路的更覺歡喜」（瑪十八¹²、¹³）。「因爲人子是爲找尋及拯救迷了的人」（路十九²⁰）。

上主如同牧人，祂愛護我們如同祂羊棧中的羊群：「祂必如牧人，牧放自己的羊群，以自己的手臂集合小羊，把牠們抱在祂的懷中（依四十一）」。此外，上主也要以祂特有的方式引導我們：「我上主因仁義召叫了你，我必提携你，保護你，立你作人民的盟約，萬民的光明，我開啓盲人瞎眼，從獄中領出被囚的人，從牢裡領出住在黑暗的人」（依四十二⁶、⁷）。上主要把我們從痛苦及黑暗中領出來，祂要保護我們，祂要以祂的光明照耀我們的途徑。

五、情感上所受的挫折

在情感上所遭受到的挫折常常在內心留下很深的痛苦，經過一段相當長的時間之後，一個人才能漸漸不受其影響。當我們遭遇這種痛苦時，我們不要逃避它，相反的，我們該面對它，因爲任何痛苦都具有價值。痛苦帶來生命；那裡有痛苦，那裡就有喜悅；那裡有死亡，那裡就有生命；在最深的痛苦裡，我們與基督相遇。我們該以積極的態度面對痛苦，我們願意要痛苦來左右我們，抑或我們要主宰這些痛苦呢？痛苦有提升及催化作用，若我們願意，我們便能在痛苦中成長，成長到我們能控制它，能客觀的面對它。

讓我們從聖經中看看天主如何對待心靈上受創傷的人：「祂醫治了心靈破碎的人，也親自包紮了他的傷痕」（詠一四六）；「爲了祢的慈愛，領我走出苦津」（詠一四三）。

六、精神的挫折

此外，你可能在精神上受到很大的挫折，例如：你不被別人了解，你受到別人的排擠，別人不注意你的工作，不關心你的成就、你的努力，你得不到別人的鼓勵及支持，有時你想要與別人談話，但是別人却不要聽你的傾訴，你想獲得一點別人的安慰，但是却沒有人來安慰你，你最需要朋友時，他們却遠離你而去……

其實，耶穌基督在受難前夕，當祂獨自在山園中祈禱時，以及第二天當祂身懸十字架上時，祂已經在我們之先忍受了這種種精神上的痛苦。祂親自忍受這種種痛苦，其目的是要教導我們如何去忍受它們，並告訴我們挫折、痛苦是有價值的。

或許，我們在各方面已遭受過挫折，也忍受過因挫折而引起的痛苦，並且也可能從痛苦中成長了，既然如此，我們便不要再把某些可以避免的痛苦加給別人，我們要主動的去關懷別人，靜聽別人的傾訴，做一個傾聽的人，主動的去問別人的近況，別人的工作，學業等。若有時我們陷入極端的痛苦或低潮中時，我們不妨試試向別人微笑，向我們的兄弟姊妹微笑，向我們的同學、隣居、同事微笑，向工友、餐廳的服務員、車掌小姐、辦公室中的職員、店員、小販……微笑，還有最重要的是向我們自己微笑。如此做，在不知不覺中別人便幫助我們解除了我們心中的痛苦，我們心中又將充滿喜悅。

結 論

人生在世，不如意之事十之八九，各種挫折總是難免的。中國古語說得好：「吃得苦中苦，方爲人上人」，就是因爲我們受得了這些痛苦，天主才將它們賜給我們。面對挫折而不要逃避，不要掩飾所遭受到的挫折及因挫折而引起的痛苦，勇敢面對它們，切記：我們不能被各種挫折所壓倒，我們應當培養一種積極的生活態度，忘盡背後的，努力向前奔跑，將心中的愁苦、鬱悶卸交上主，然後積極而努力的工作，服務他人。

我們是人，我們需要人的安慰，這是很正常的，但是，真正能安慰人心的只有天主。仁慈的天主時時處處都在等着安慰我們這些迷失的、弱小的、內心有痛苦的人，祂時時藉聖經賜予人安慰：「凡勞苦和負重擔的，你們到我跟前來，我要使你們安息」（瑪十一²⁸）；「就是你們的頭髮也都一一數過了，所以你們不要害怕，你們比許多麻雀還貴重呢！」（瑪十³⁰、³¹）「你們求必給你們，你們找必找到，你們敲必必要給你們開。因爲凡是求的，就必得到，找的，就必找到，敲的就必給你們開」（瑪七⁷、⁸）；「你要鼓起勇氣期望上主，你要振作精神期望上主」（詠廿六¹⁴）。此外尚有依撒意亞先知書中的安慰書（四十章、六十六章），那是一些充滿了無限安慰與鼓勵的章節。

聖經與修道生活

馬千里 神父

在我還未開始講之前，我要先澄清兩點：即一、什麼是修道生活；二、關於本題中所談及的聖經。

在馬爾谷福音裡記載，有一位富貴少年跑來跪在耶穌面前，問祂說：「善師！為承受永生我應該做什麼？」耶穌對他說：「你為什麼稱我為善？除了一個天主外，沒有誰是善的。誠命你都知道：不可殺人，不可奸淫，不可偷盜，不可作假見證，不可欺詐，應孝敬你的父母。」他回答耶穌說：「師傅！這一切我從小就都遵守了。」耶穌定睛看他，就喜愛他，對他說：「你還缺少一樣：你去，變賣你所有的一切，施捨給窮人，你必有寶藏在天上，然後來，背着十字架，跟隨我」(17-22)。在同一福音裡，耶穌對群眾說：「誰若願意跟隨我，該棄絕自己，背着自己的十字架，跟隨我。」(8-34)。在瑪竇福音裡耶穌說：「你們應當是齊全的，如同你們的天父是齊全的一樣。」(5-48)

在若望福音裡，耶穌給宗徒們洗完腳以後，對他們說：「我給你們立了榜樣，叫你們也照我給你們所做的去做。」(13-15)。

從以上的章節來看，「修道生活」不是一個只求能達到永生為目的的生活。因為，為承受永生只守好天主的誡命也就够了，而是一個應該捨棄一切，背着十字架，來跟隨耶穌，以耶穌為榜樣，並像天父一樣齊全的生活。這種生活也即是一般教友「還缺少一樣」的生活。

還有第二點我要澄清的是，聖經雖是天主所默感的一部書，以天主為主要的作者；但它包括了舊

約和新約兩個部份。按照天主教贖世人的全盤計劃，舊約是在指向基督，也即是以種種預言和預象穿挿在選民的歷史中，為準備及預告人類救主耶穌基督及天主國的來臨。新約是記載耶穌的生平，教訓以及救贖的實現和完成。兩約雖有新舊之別，但「天主竟如此明智地安排了，使新約隱藏在舊約裡，舊約顯露在新約中，並且在新約中獲得和顯出它完整的意義」（聖奧斯定語）。故此，我在本題裡所提到的聖經特別是指的新約，而在新約中尤其指的是福音。我之所以不提舊約是有理由的。因為在我一位修道人讀經所希望明瞭及得到的是，天主藉着他所讀的那一章或一節究竟要向他說些什麼，願意他做些什麼。換句話說，修道人把聖經看做是他們精神上的日用糧。他之讀經百變不離其宗，就是汲取他在修道生活途中所需要的精神營養。修道生活既是師法耶穌的生活，與其費勁去讀「隱藏在舊約裡的新約」和「那些預言及預象」，而並不一定能得到滋養，何如直接來讀新約，來看真相和聆聽天主的眞言，因而得到滋養和益處呢？因之，我頗同意思果先生所說的話：「讀舊約，淺嚐即可；讀新約，尤其是福音，應多多咀嚼，細細品嚐，慢慢享受。」

在澄清這兩點之後，現在就根據我的一點淺近學識來談聖經與修道生活。

一、修道生活是師法耶穌的生活

當我們說師法某一個人時，假定對某一個人有深刻的認識和崇拜的意念。師法耶穌也是一樣，我們必須先認識耶穌。怎樣認識耶穌呢？答覆很簡單，從福音裡。福音告訴我們耶穌的生平、耶穌的教訓，以及在這生平和教訓中所揭露的獨有的生活方式，而這種生活方式則是我們修道人所應盡力學習及實踐的。聖熱洛尼莫說：「當你祈禱時，是你跟天主講話；但在你讀經時，却是天主跟你講話了。」

「又說：『不認識福音，就是不認識耶穌基督。』聖金口若望也說：『天主向我們要求的只有一件事，那即是全力地去研讀福音。』」

師法耶穌，就是承認耶穌為「師」，我們為「徒」。「你們的師傅只有一位，就是默西亞（基督）。」（瑪廿三10）。「你們明白我給你們做的事嗎？你們稱我師傅，主子，說得對，我正是。」（若十三13）耶穌是我們的師傅，而且是、也應當是我們唯一的師傅。我們所應該做的，只有學習，「你們向我學習吧！因為我是良善心謙的。」（瑪十二29）人間的師傅都有缺陷，可是我們的師傅基督却没有。「你們中誰能說我有罪過？」（若八46）所以，我們有一位最齊全的師傅。

修道的最高境界就是天人合一，成爲一個新「我」，像保祿一樣，前後判若兩人；但爲達到這種境界我們非一生努力不可。天人合一的捷徑就是基督：藉着祂、偕同祂、在祂內。因爲祂說過：「我同父是一體」（若十30）。「斐理伯！誰看見我，就看見了父」（若十四9）。「其實我不是獨自一個，因爲有父與我同在」（若十六32）。得到基督，就得到了父；在基督內，也就是在父內；偕同基督，也就是偕同父。

這種境界是所有修道人所夢寐以求和心嚮往之的；可是，也只有從福音裡我們才能學得如何達到這種境界。因爲從福音裡我們從耶穌學得翁合父的旨意：「我的食物就是承行派遣我者的旨意，完成祂的工程」（若四34）。我們學得祂的祈禱精神：在公開傳道生活前先守四十天的嚴齋；在忙碌的一天過去後，夜晚獨自一個人祈禱；在簡選宗徒之前，出去上山徹夜祈禱；祂還教給人如何祈禱，並傳下了那篇有名的「天主經」。從福音裡我們學得耶穌對於窮人和在病苦中人的仁心愛護，對於罪人的同情和寬恕，對於迷途亡羊的掛慮和找回牠們的苦心。從福音裡我們學得信德是如何地重要；在治好人病

時祂說：「你的信德救了你」（谷五34；十52……）；在赦人罪時，也說：「你的信德救了你」（路七50）。總之，從福音裡我們學得中悅天父及做祂好子女的一切美德。

二、福音是修道人的生活指導

在修道生活的途中，往往我們會發生一些疑慮，雖然經過長時的祈禱，也不清楚應如何解答。請教神師吧，有時神師也無能為力，何況第一流的神師也不容易找到。那怎麼辦呢？請教福音，天主會藉着福音默默地提示我們祂的旨意。這講起來似乎有點太玄，但有事實作證。就如聖五傷方濟，在他徬徨無主，不知應如何決擇自己的一生時，遂虔誠地求教於福音，而所讀到的是真福八端，開宗明義就是：神貧的人是有福的，因為天國是他們的。結果，他捨棄了一切，度神貧生活，而成了一個特別注重貧窮的修會，那即是我們今日的方濟會。

或許有人說，聖人們是蒙天主特寵的人，當然優待，處處提示他們；可是我們凡人呢？就不同了。不過，不要忘記，聖人並非生來就是聖人，他們都同你我一樣，是從凡人修行來的。現在我再舉個本世紀的例子。在民前拳匪之亂後，雷鳴遠修士（那時還未晉鐸）由北京主教邀請來中國傳教。那時，他本來在羅馬讀書修博士學位，準備後來在大學或修道院執教。長上的意思非常清楚，他不應做個在堂區工作的普通傳教神父。因之，他在動身前非常猶豫，拿不定主意究竟應如何傳教。在他上船後第二天早上參加彌撒前，他祈禱說：「主！我已踏上到中國去的路程，到了那裡我該怎樣傳教，以及做那一種的傳教工作，求祢在今天彌撒中的福音給我一個啓示。」那天恰好是六旬主日，福音是瑪竇十三章的撒種比喻。故此，雷鳴遠修士立刻就明瞭天主願意他做個播種的傳教士。他心裡平安了，

不再猶豫，而開始計劃在中國播天國種子的工作。雷鳴遠的一生足以證明，他是一位名實相符的播種者。不過，播種者都是人間苦命的人，因為自己辛苦播下的種子，甚至還得流汗予以培養，但等到收穫時就該換人了。所以，不必見怪，爲何雷鳴遠神父的一生，以人間的尺度來衡量，的確是慘兮兮的。

我以上所舉的例子當然是最明顯的；不過，我們一生中或許也只能發生一次。在我們修道的日常生活中能發生的，也實際在發生的不大不小的疑慮，不可勝數。我們是否都請教福音呢？我們每人心裡有數，現在我們都指摘共產黨強迫人洗腦。不過，我們是否想到，我們每天都在自動自發地叫大眾傳播媒介給洗腦。我們花費多少時間去讀報紙和雜誌，去聽廣播，去看電視，在不知不覺中接受了傳播媒介的主張和見解，而在以後的私人談話和公開講道中，當做自己的或教會的主張說出。是的，我們應被洗腦；但應由福音來洗。那麼，讀福音吧！每天要抽出一點時間，更好是在早晨，誦讀和默思一段福音，做爲我們當天的日用糧。我敢說，誰能作到這一點，將受益無窮。

三、修道生活與傳教生活是分不開的

從梵蒂岡第二屆大公會議的文獻裡，我們知道關於聖召有比過去更深入的探討和解釋，大公會議的神長們告訴我們，我們的聖召本質上來說是傳教的，也即是說，只顧修行自己，不關心他人生死的神召是不存在的。這樣，我們獨善其身是不够的，還應兼善天下。故此，修道生活也便是傳教生活。依我的小經驗來說，修道是在自己內塑造基督或使自己基督化，傳教是把基督帶給別人。所以，福音同傳教生活又有了緊密的聯繫。

近年來在臺灣的傳教工作已陷入靜止狀態，除了物質建設和增多機構外，實在看不出什麼，那裏毛病出在那裡呢？從那裡求解答呢？我決不敷衍目前這種一窩蜂用「開會」和組織「委員會」來求解答的方式。我的解答很簡單：從福音裡求解答，因為聖神會藉着我們所讀的章節在我們不知不覺中啓示我們毛病在那裡，並該如何解決和採取什麼行動。現在我只將聖神從福音裡給我的一點兒心得列出，供大家參考。

關於耶穌用五個餅和兩條魚使五千多人吃飽的這個靈蹟，我們都很熟識，不知讀過、聽過，甚至講過多少次了；可是在今年八月我讀完這篇福音默想時，在傳統的解釋外，聖神使我恍然悟出了一端傳教上的大道理。那些人跟隨耶穌已三天了，耶穌自己也知道該做什麼；但是祂故意問宗徒們：「我們從那裡買餅給這些人吃呢？」（若六5）宗徒們回答：「我們什麼也沒有，只有五個餅和兩條魚。」耶穌說：「你們給我拿來吧！」假如耶穌只是要解決人肚餓的問題，何必費這番手脚？最簡單的方式是以祂的全能叫人不感到飢餓，就像我們這個世紀的德來·紐曼女士一樣；不過，祂沒有這樣做。道理就在這裡了：在救人的大工程上基督要我們同祂合作，而且還要盡心盡力地合作。宗徒們沒有保留，將所有的餅和魚都給了耶穌，現在我們每人手裡都有或多或少餅和魚，問題是我們弄私或拿出來作傳教救人的用途而已。我們的一點餅和魚，如安德肋宗徒所說的：「爲這麼多人這算得什麼？」（若六9）但一經過基督全能的手就不同了。在傳教方面我們盡了心嗎？我們盡了力嗎？

再者，關於傳教方法，我們從福音裡也可以學到好多。因爲最有效的方法就是基督所採用的方法。就以耶穌同撒瑪黎雅婦人的談話作例吧！我們看祂如何使這個生活糜爛的婦人皈依（參閱若望第四章）。耶穌先從給我水喝開始（家常事）。婦人滿腦都是地域之別和種族成見，不但不給水，反而有點

譏諷她。耶穌向她提供了活水，以引起她的興趣。婦人有興趣，但提防有詐，故提出汲水器及井深的问题，同時她還抬出祖宗來，表示自己出身非凡。耶穌耐心地解釋：喝這水的還要渴；但喝了祂賜的活水，就永遠不渴。婦人見便宜心喜，求耶穌給她這種水，免得她再渴和再來打水（臉皮够厚）。耶穌令她去叫丈夫來（揭她的瘡疤）。婦人回答說：沒有（雖無羞恥；但够坦白）。耶穌指出了她生活的真相，使她醒悟。婦人承認祂是先知，開始認真談宗教問題。耶穌便深入地，言簡意賅地講解了祂給人類帶來的新道理：以心神、以真理朝拜父。婦人回答，這種道理，只有默西亞才有資格講。耶穌說：我就是。婦人於是高興地進城向人宣揚她的奇遇；人們來請耶穌住下。結果，婦人及城裡的許多人信從了耶穌。

福音上敘述得雖很簡單；但給我們指出了在傳教上與人接觸的技巧，以及應如何警覺地抓住傳教的機會。雷鳴遠神父雖說：「別人都說我傳教很有辦法，其實我只是比別人更會抓住和利用傳教的機會而已。」所以，我至誠地希望站在傳教崗位上的修道人要多讀福音，並虛心學習耶穌的傳教方法。

結 論

福音是我們修道人每日應翻閱和默思的一本書。福音是一部天書，想修行，你得讀它；想傳教，你得讀它；想牧靈，你也得讀它。「我怕讀好一本書的人。」（聖奧斯定語）。這一本書就是福音。我們修行，是爲了使自己的生活基督化；我們傳教，是把基督帶給別人；我們牧靈，是使別人的生活也基督化。修道不能像讀大學一樣，有一天會畢業，有一天會考到博士。我們說：「學無止境。」又說：「活到老，學到老。」修道生活何嘗不是這樣？既不能加工，又不能惡補，完全靠決心和定力，

每日不輟，發憤前進，直到安息於主懷內為止。胖子不是一頓飯吃出來的，修行也不可能一天到家，讀福音同樣也不應一下子讀完。聖保祿宗徒簡易明瞭的話給我們揭示了修道生活的高超境界：「我生我活，而生活的不是我，是基督在我內生活」(迦二26)。我們能達到這種境界嗎？「這些男人和那些女人都能做到，我為什麼不能呢？」(聖奧斯定語)。我們唯有藉着誦讀、默思以及實行福音來師法我們的領袖基督才能做到。那麼，我們向這個高超境界努力吧！但望有生之日，我們都能像聖保祿一樣，自豪地說：「我生我活，而生活的不是我，是基督在我內生活。」

聖經與人生觀

張曉風女士

各位先生，各位女士

今天，我跟各位談的題目是聖經與人生觀，剛才主席雖然用不少我所不敢當的話來稱讚我，但我相信我今天所以敢於站在這裏跟各位談人生觀，並不是由於某些頭銜，而是因為我是一個「人」，不多不少，跟你一樣，跟他一樣，我是一個人。

是人，總有他自己的人生，有的人生，一定有人生觀。當然並不是每一個人都能很清晰地表達自己的人生觀，老實說，大部份的人都說不出他們的人生觀，少部份的人想說，卻說不清楚。但是，就算說不出自己人生觀的人也是有人生觀的。「人不為己，天誅地滅」是一種人生觀，「砍掉頭碗大個疤！」也是人生觀。甚至從出生到死亡，還不會知道世間有「人生觀」一詞，也不知這三個字怎麼寫的人，仍然在模模糊糊的意識中暗含着他們模模糊糊的人生觀。

而今天，我的題目是聖經與人生觀，也許有人覺得這兩者之間未必有什麼密切的關係，但對我以及千萬相信它的人而言，它卻是一本說明書，說明「人」。當我們買一架洗衣機的時候，我們會很自然地想看一下說明書，因為我們想知道這部機器的主要用途，我們要大致了解它的性能，曉得合適的使用方法，出毛病時應該如何修理等。但我們卻不會想到我們自己也該有一份說明書，可嘆的是做為一個人我們了解原子、質子、中子、電子，卻不能了解自己，我們需要一部書，是能說明「人」的一部書，我認為聖經就是這樣一部書。

對於人，聖經說明了些什麼？對於人生聖經又說明了什麼？我願從下面幾點來討論。

第一、聖經認爲人是**有來歷的**

創世記一章一節開宗明義便說了一句「起初，上帝創造天地」。這句話對某些人似乎很形成刺激作用，他們不太能忍受這個事實，他們認爲被上帝創造是奇恥大辱，他們認爲如果能够一旦證明自己不知何所從來，也不知何所終的時候，他們便值得驕傲了。但這種急於想肯定自己的人忘了一件事，如果他們讓自己有一個譜系可查，不但不可恥反而很光榮。做爲中國人我們並不以「炎黃子孫」的稱謂爲可恥，做爲猶大人也樂於承認他們是亞伯拉罕的子孫，將人類起源解釋爲「創造論」，使我們在先天上就得到一個優美的傳統，使我們一開始就確定自己的身份，使我們不致成爲宇宙間身世不明的孤兒。

第二、聖經認爲人類是**有去向的**

人類的終極問題是一種困境，是個絕無可能克服的難題，孔子被人問起這個問題，很老實地回答說「未知生，焉知死！」。但某些問題由於其本身的重要性，所以不能等到某一個問題解決之後才加解決，按照孔子的邏輯，似乎是說以必須在充分了解生存問題之後，才能開始談死亡問題，這一個次序幾乎可以使我們在五萬年之後仍不敢追尋死亡的意義，因爲我們永遠沒有可能成爲一個對「生存已經充分了解」的人。所以孔子這句話我寧可將它解釋爲一種幽默的帶着淒涼餘韻的自嘲，正如你問一個人關於家庭計劃的意見，他苦笑了一下，說：「女朋友還沒有呢，談什麼家庭計劃」。

但我們認爲，死亡的意義是應該追尋的，這一代的人比古人更了解「未來」的重要，我們比任何一代的人花更多的時間在學校教育上，爲的是學習如何更有準備地過明天的生活。孟子說「未有先學養子而後嫁者也」，今日之人不但「先學養子而後嫁」也有「先學養子而後娶」的——但爲什麼我們不但去思索死亡呢？雖然我們現在還活着。

思索死亡並不意味着消極避世或者不務實際，相反的，明白了死亡問題可以使我們的路走得更安心，當我知道我的死亡不是終點的時候，我可以活得很積極，今日在座的各位，所以很努力地從事於你們的學業，應該是由於你們相信，將來有一天通過莊嚴的畢業典禮，你們會成爲一個社會上有用的人，如果有人告訴你「畢業即失業，畢業之後什麼都沒有了，你不如快點享受你目前的四年吧，因爲你一畢業什麼都完了。」你還有心繼續念大學嗎？

一個真正對今日有把握的人，是因爲他對明天有信心。

孔子在他暗淡的晚年意識到生命的序幕快要垂下，他說了一句很悲哀的話：「泰山其頽乎！梁木其壞乎」，他所感到的是強烈無比的時間的侵蝕，但聖經記載耶穌被釘在十字架上面對肉體的死亡時怎麼說呢？他說：「成了！」請注意，死亡不是「完了！」是「成了！」

有一位偉大的佈道家慕迪說了一句非常耐人深思的話，他說：「如果有一天，你聽說慕迪死了，你不要相信，慕迪只是搬家了。他從一座破舊的小泥屋搬到一座華美的住宅裏去了！」

一個把死亡看作喬遷之喜的人怎麼可能活得不勇敢不振作呢！

第三、聖經認爲生命的價值勝於生活的價值

生活並不是沒有價值的，物質並不是應該加以鄙視的，相反的，在天主的創造計劃裏，祂先創造了物質。祂是先安排好種種豐富的物質而後才創造人的。在上帝的照拂下，亞當並沒有挨過一分鐘的餓。但，請看耶穌在祂最動人的登山寶訓裏是怎樣說的呢？祂說：「不要為生命憂慮吃甚麼，喝什麼，為身體憂慮穿什麼？生命不勝於飲食嗎？身體不勝於衣裳嗎？你們看那天上的飛鳥，也不種，也不收，也不積蓄在倉裏，你們的天父尚且養活他，你們不比飛鳥貴重得多麼？你們那一個能用思慮，使壽數多加一刻呢？何必為衣裳憂慮呢？你想野地裏的百合花怎麼長起來，他也不勞苦也不紡線，然而我告訴你們，就是所羅門極榮華的時候，他所穿戴的，還不如這花中一朵呢！」

在另外一處（馬太十六26）耶穌更明確地指示了人的生命和物質之間的價值比例：「人若賺得全世界，賠上自己的生命，有甚麼益處呢？人還能拿什麼換生命呢？」

換句話說，在聖經的數學裏，一個人的生命，比全世界物質價值的總數都高，全世界的能源總和有多少！全世界的黃金寶石有多少！但聖經卻認為一個人的價值遠遠勝過這一切。

生命如此可貴，有沒有什麼比生命更可貴的呢？有，這一點我們下面接着便要說：

第四、聖經認為愛是最高的道德

詩篇六三3說：「你的慈愛比生命更好」，是的，愛是上帝的屬性，愛是人之初所具有的原善，愛是哥林多前書十三13說：「如今常存的有信、有望、有愛，這三樣，其中最大的是「愛」，可說「愛」是基督教道德中最高的一條。有一次某人來詰難耶穌，問他說「夫子，律法上的誠命，那一條是最大的呢？」耶穌便回答說「你要盡心、盡性、盡意、愛主你的神，這是誠命中的第一；且是最大

的，其次也相做，就是要愛人如己，這兩條誠命是律法和先知一切道理的總綱。」（馬太廿二36-40）可見耶穌把愛作爲全聖經的總綱，尼采曾詆譏譏笑基督教，認爲是一種「奴隸的道德」。他錯了，基督教所要求的道德不是弱者的道德，而是強者的道德，因爲「愛」是強者的道德！

聖經所要求的愛不單是縱的，向上發展的愛，也是橫的，向旁邊發展的愛，約翰一書23節說：「不愛他所看見的弟兄，就不能愛沒有看見的神。」

耶穌甚至更進一步的說了一個奇怪的譬喻，他說將來在審判之日將會出現一些受賞和受罰的差異，那受賞的人莫名其妙，因爲他們自認爲並沒有照顧基督無微不至，受罰的人也莫名其妙，因爲他們自認爲並沒有漠視基督的受苦而不顧，但基督的結論卻是這樣的：「任何事，你們行在弟兄中最微不足道的人身上，就是行在我身上了。」

聖經本可給我們一千條禁令，但所有的誠命都是消極的，都有所不足，耶穌所給我們的新命令是「愛」，這是一種廣大的，深沈的，無所不包的積極性的道德。

聖經要求我們愛人，愛自己——愛得跟我們愛神一樣多，愛得跟神愛我們一樣完全。

第五、聖經對於人生中的禍福有着非常獨特的標準

誠然，人生是短暫的，但災難和痛苦卻使得生命漫長無比，俗語說：「窮算命、富燒香」，其實古今中外急於知道自己命運的人很多，我們渴望知道爲什麼兩個比鄰而坐的小學生後來其中一個成爲博士，一個卻只能揀拾垃圾。我們不明白爲什麼許多聰明美麗的女孩早夭了，而癡呆魯鈍的卻留下來。我們想知道自己的命好不好，我們會潦倒嗎？我們會失敗嗎？我們會失戀嗎？

聖經把我們「壞命」的可能性整個否定了，一個相信聖經的人可能窮、可能病、可能家破人亡，但他仍然不是一個「苦命的人」。為主殉道的保羅在哥林多後書六10說「似乎憂愁，卻是常常快樂的，似乎貧窮，卻是教許多人富足的，似乎一無所有，卻是樣樣都有的。」終生憂患的大衛王也在詩篇十六：5、6說：「耶和華是我的產業……我的產業實在美好」。一對熱戀中的情人無論遭遇什麼都不會感到不幸，因為他們彼此擁有對方，一個擁有上帝的人也是如此。不管你怎樣剝奪他，都不會使他減少。何況，他還相信受苦只不過是一段過程，大衛王在獻殿的時候曾歌詠道（詩篇三十五）：「一宿雖然有哭泣，早晨便必歡呼！」

什麼是福？什麼是好命？好命應該是一個享受的人生，享受的人生不一定是福、祿、財、壽、湊成的。享受的人生可能完成於聖司提反在石塊紛下的時候，卻險面放光有如天使的情況下（使徒行傳七章）。享受的人生也可能完成於基督無立錫之地、無杖首之處的僕僕風塵中（馬太八20）。

聖經的啓示使我們超拔於禍福之上，使我們有一種比「命運」更強的架勢，使我們不懼不惑，享受我們生命中或苦或樂的過程。

第六、聖經所指示的人生是一種平衡的人生

各位也許會產生一種錯覺，一個了生死，齊禍福的人會不會因而變成一個「宗教狂」，只知道天，不知有地？一個博愛為懷的人會不會因而變成一個厚人薄己的一想着別人的襪子而忘了自己的外衣的人？不會的，因為聖經要求我們平衡。

曾有一個狡猾的人來問耶穌該不該納稅（馬太福音廿二17）。他所問的是一個「兩難論式」。耶穌不

能回答說可以，因為身為猶太人而公開贊成納稅給羅馬政府簡直是「賣國行爲」；但如果耶穌回答說不可以，他們立刻有理由把他送去判罪。但耶穌要過一個錢幣，問他們錢上的像是誰的，衆人回答說是該撒的，耶穌說：「那麼把該撒的物歸給該撒，上帝的物歸給上帝」。

我們很驚訝耶穌的應對，他啓示我們學業是重要的，家庭是重要的，錢是重要的，信仰之道也是重要的。

所羅門王甚至大膽地提出「享福」的正當性，他說。

「人無論活了多大年紀，儘可享受各種福樂」。(訓十一8)

聖經的意思是說享福是好的正如孔子老年時「從心所欲」的境界，而可貴的是「不逾矩」。

保羅更進一步地指出：「凡事都可行，但不全有益；凡事都可行，但不全助人建樹」(格前十三)。

許多人，甚至教會中的信徒都誤會所謂宗教便是六親不認，無父無君，也有些人認爲宗教便是苦修，甚至帶着競爭意味地虐待自己，以爲非如此不足以發展其靈魂。其實錯了，我們的肉體也是上帝造的，也是美的，好的，這付肉體並不可恥，上帝的兒子也曾三十三半年之久穿着它，而不會把自己弄髒。我們應該善待自己的精神和肉體。

生命是一個有機體，他不可能作不平衡的發展，平衡是成熟的表現，平衡是聖經中所揭示的美好人生的準則。

當然聖經和人生觀都是極大的題目，不容易用三言兩語交代清楚。總之，身爲一個人，我們有權利選擇自己的人生觀，聖經會帶給我一種高超的人生觀，並因而提高了我的人生，我今天因此也很樂意地將它介紹給各位。

(上接一六頁)

耶肋米亞先知書的敘事部分有兩次將「新」字用於物質對象，即聖殿的「新門」(廿六10；卅六10)。另外兩次却指天人之間的新秩序或新關係：「上主在地上正在創造一件新事：女人包圍男人」(耶卅二22)(註三)；「我必與以色列家和猶大家訂立新約」(耶卅一31)(註四)。耶肋米亞首先所傳報的新約，在厄則克耳先知書裡得到進一步的發揮：是雅威要給人一顆新的心，一種新精神(則十一19；卅六26)，人民也應該為自己造一顆新心，一種新精神(則十八31)。

聖詠集中用形容詞「新」字共六次，而非常引人矚目的是這六次的意義完全一樣，都是指「新歌」而言。或是聖詠作者的自語：「天主，我要向你高唱新歌」(詠一四四9)，或是請人向上主唱新歌(詠卅三3；九六1；九八1；一四九1)，或說是雅威將新歌置於聖詠作者的口中(詠四〇4)。「新歌」何指？按波德邊的研究是指在新秩序中必須唱新歌，在新秩序中雅威要以新方式與人往來，不再藉着中間人，而要直接地親自指導人心，這和上文曾引過的依四二10意義相同(註五)。舊約說到這裡，已將途徑準備好，直接通到新約的門限，在新約裡才現出，所謂的新秩序及新歌究竟是什麼一回事(註六)。

二、新約中的「新」

這裡即刻會引起的問題是，耶肋米亞所預報的「新約」是否在聖經的新約部分兌現。這在路廿二20有滿意的答案，因為在此路加肯定耶酥用祂所流的血訂立了新約，這也就是保祿宗徒所接受到的傳統(見路前十二25)，而希伯來書信的作者更清楚地聲明，耶肋米亞先知的預言的確在耶酥大司祭身上完全應驗。(見希八19)

除了耶酥自我犧牲，以自己所流的血訂立新約這個中心事實以外，新約聖經還有三十多次用「新的」這個形容詞，而所指的對象常與耶酥基督有直接或間接的關聯。有時是耶酥自己將祂的道德規範比做新酒，不是舊皮囊所能容納的(瑪九17及谷、路的平行文)。有時耶酥却又說，取捨的標準是善惡而不是新舊，

(下轉六一頁)

學
術
部
分

聖
經
問
題
檢
討

聖經的完整與一貫

陳維統神父

聖經是以數十卷經書所組成的總集。這一總集兩千餘年來，即稱為Bible（加上廿九，加下八23）。此字本為希臘文，意謂「書」。形式上此字雖為複數，但在應用時却視為單數。所以教會自初以來，即視全集為一部書，一部最高尚的書，一部「書中之書」。教會認為在這部書中（包括聖傳）包含着「一個上主之言的神聖寶庫」，「作為自己信仰的最高準繩」（啓示憲章10、12節）。由這觀點看來，中文譯之為「聖經」，是很恰當適合的。

慈母教會自古以來，一致主張這部總集包括舊約四十六卷，新約二十七卷，共計七十三卷，並只接納與承認這七十三卷所組成的總集為「聖經」，為「正經」。教會並以大公會議的名義，以隆重的方式宣稱：「慈母教會基於宗徒的信仰，把舊約與新約「全部」的經典，「同其各部份」，奉為聖經及正經」，並欽定為信條。聖教會之所以接納這些經書，並只接納這些經書為聖經為正經，是「因為它們是藉着聖神的默感而寫成的，它們有天主為著作者，並以此資格被傳授給教會」（見特利騰大公會議和梵蒂岡第一屆大公會議文獻（*Denz.*, 1501, 3006）和啓示憲章11節）。另一理由，是「因為天主為萬民的得救所啓示的，極仁慈地安排了使其永遠保存「完整」，並傳授給世世代代的人們」（啓示憲章7節）。

同時教會深信：全部聖經的主要作者既是天主自己，都出於同一的天主，那末，天主必有一個完整的計劃，一個目的，彼此之間不但沒有矛盾，而且互相連繫，所以「聖經既由聖神寫成，就該遵奉

同一的聖經，去閱讀，去瞭解，因而為正確地去探討聖經原文的意義，必須勸加注意全部聖經的內容及其一貫」（啓示憲章12節）。

由上述看來，教會一方面宣稱：聖經將天主的啓示「完整」地保存了下來；另一方面，教會也教導人聖經的「一貫性」，「統一性」，訓示人們在讀經時，總不可忘懷天主是聖經的主要作者。

因為「聖經」無論是對信仰，或對生活有如此的重要性，所以我們如今要探討：聖經是否將「天主的聖言」完整地傳授給了我們；以後探討聖經的一貫性基於何處。

（一） 聖經的完整

我們將本題分為三點來探討：（甲）聖經書目的完整（乙）經文的完整；（丙）道理的完整。

（甲） 聖經書目的完整

聖教會既以無上的權威宣佈了由七十三卷經書所組成的總集「全部」及「其各部份」為聖經，為正經，必有其理由，這理由一方面是歷史的，一方面是神學的：

（1）舊約書目：如果我們探究舊約書目形成的歷史，明顯的，如無教會的定斷，事實上誰也不能決定那些經書屬於舊約書目。

我們由以色列的歷史知道，以色列人由開始即認為梅瑟和以後的先知所發表的「天主的話」是神聖的，並且無疑的，在充軍以前很久時代，已有一些書籍寫成：如約書（出二四？），法律書（蘇八31，二四26，瑪下十七？），撒羅滿的箴言（箴二五1），達味和先見者阿撒夫的詩詞等等（編下二九30）；以後有約

史雅時代在聖殿中所發現的「法律書」(列下廿二811)，以及耶肋米亞所寫的卷冊等(耶三二)，但這一切無法說明這些書是怎樣彙集在一起的。

目前的一般學者，經過細心的研究之後，多認為這些經書彙集在一起，是充軍之後才開始的，據厄下八記載：大經師厄斯德拉曾向回國的民眾宣讀梅瑟法律書——梅瑟五書，以作民眾信仰的準繩，生活的規範。時在公元前四百年左右。又據加下二13的記載，乃赫米雅曾建立了圖書館，「搜集了列王、衆先知和達味的書籍」(見達九2加上159, 348, 十二9)。由此可見，歷史書、先知書，以及智慧書逐漸彙集，形成了我們目前所有的希伯來原文聖經的編排與分類。在德訓篇序言中，該書的譯者曾記述，他的祖父是一個「熱心研究法律、先知、和其他祖傳文獻」的人；由此可證，於公元前一八〇年左右，目前所有的經書彙集已在應用中(見德四四~五〇章，該處所褒貶的人物已按目前聖經的歷史次第，尤其四九10，該處已提及十二小先知的彙集。參閱路二四44)。這一明證，證明公元前二世紀，猶太人中已有一部定型的經書彙集，並視之為是神聖的，因為瑪加伯時代已稱這部彙集為「聖經」了(加上十二9)。

但是這一彙集包括了那些經書？是否與我們所有的聖經書目相同？我們還是不得而知，因為猶太經師直到公元二世紀末，還在討論那本書是「污手的書」，或不是「污手的書」，即那本書是屬於聖經或不屬於聖經，雖然由若瑟夫(Cont. Ap. 18)、厄四、和巴比倫塔爾慕得(Baba Bathra 14b—15a)，我們得知，當時猶太人已有定型的聖經書目，與我們目前所有的希伯來文聖經書目完全相同。但直到二世紀末，三世紀初，由於「辣彼」經學院的影響，才決定將七本書：即多俾亞傳、友弟德傳、瑪加伯上、下、智慧篇、德訓篇、巴路克、和艾斯德爾傳與達尼爾書的希臘文部份由聖經書目中剔

出。由此可見，這七本書以前曾在猶太人們聖經書目中（這七本書在中世紀才有「次經」之稱）。

猶太人的聖經書目的不確定，由最近在谷木蘭所發現的古抄卷也可得到證明。因為在谷木蘭所發現的古抄卷中，除正經外，也有一些所謂的次經部份，如巴、多和德。此外尚有喜年紀、哈諾客書等。同樣，猶太人的聖經書目的不確定，亦可由七十賢士希臘譯本證明，因為其中書目的次序以及編排也與希伯來原文聖經有所不同。

爲此聖教會處於這種情況之下，在最初也不可能有一個固定的舊約書目。雖然在新約中曾引用了所謂次經部分（如德、智、加上、加下、多），但也引用了其他的經書，如哈諾客書，這書是不在我們目前所有的舊約書目之內的。以後幾個世紀裡，教父對於聖經的引用仍沒有一個確定的書目，雖然有些地區性的會議，如依保（三九三年）迦太基（三九七和四一九年），和教宗依諾增爵一世（四〇五年）對聖經書目已有所指示。

舊約書目的不定，一直延至中世紀，其主要原因，是因為聖熱羅尼莫的權威。因為聖人過於擁護「希伯來人的真理。」但是全教會在應用方面，或在禮儀上已毫無區別地應用我們目前所有的四十六卷經書。

當革新教徒（尤其路德）只接受猶太人的聖經書目時，教會在特利騰大公會議上，於一五四六年正式斷定了聖經書目的問題。大公會議的定斷既是信理上的決定，那末，爲我們公教人士，聖經書目的問題已告解決。因爲這是對教會無上權威的信仰，因爲只有它是「真理的柱石和基礎」（弟前三16）。

革新教徒在十六世紀時，雖然不承認次經部份爲默感的書，但仍認爲這些書有益於神修，所以置於聖經之末。隨着時代的進展，革新教徒逐漸忽視這些經書的價值，最後由大英聖經公會決定將這些

經書置於聖經之外。今日已有不少的革新派學者又開始重視這些經書的價值，合一版聖經即將次經書份置於舊約之末。

(2) 新約書目：新約書目的問題，比較簡單的多，因為目前，無論是東正教會、基督教會或天主教會，都同樣承認新約包括二十七卷經書。但在新約書目形成的歷史中，也有不少的問題存在。

首先我們應注意的是：新約的著作大都是際遇的。保祿宗徒開始寫信（五十一年），是爲了與遠處教會的交往，以解決當地教會的問題。其他的宗徒或宗徒弟子大都爲徇衆要求而執筆，將耶穌的言與行保存了下來。新約的經書既然是由於特殊的機遇而產生的，而又都是寫給某一教會或某一地區的，那末，這些經書是怎樣彙集起來的呢？理由當然與舊約的彙集有所不同。學者們皆認爲：這些經書彙集起來的原因，是因爲出自基督的目的，證人宗徒們的手筆，較主要而大的教會，開始搜集這些宗徒的著作，因而慢慢彙成了目前的新約全書。

聖保祿宗徒是新約第一個寫作者。關於保祿的書信，由羅馬教宗克肋孟（卒於九七年）和安提約基雅的依納爵（卒於一〇七年）的著作中得知，在第一世紀末已有保祿書信集出現。伯後三15也言及保祿的書信集，並將之與其他經書，即舊約相比。（伯後的著作期雖然尚有問題，但目前已公認最遲出於八〇年至一二五年間。）至第二世紀末，羅馬教會的慕辣托黎書目中，已錄有保祿書信十三封（缺希）。

關於福音的問題，按歐色伯錄巴比亞的證言，教會在起初只有希伯來文或阿辣美文的耶穌言論集。福音的寫成期大約是在六十年至一百年間，當時福音已傳到了外邦區域。聖教會承認這四部福音，並只承認這四部福音，是因當時信友的較大集團將之歸於宗徒的著作的原故。如敘利亞和安提約

基雅教會之於瑪竇，羅馬教會之於馬爾谷，希臘教會之於路加，小亞細亞教會之於若望。

至於新約其他經書，彙集的時期更遲，尤其是希和默。對於前者是爲了著作者是否爲保祿宗徒的問題，後者是爲了「千年王國」的異端問題。至於公函，如雅、伯後、若二、若三也是因了著作者是否爲宗徒的問題。

不過，由教父的著作中得知，在第二世紀末，四福音、宗、保祿書信、伯前、若一、已爲教會所公認，直到第四世紀末，新約全書包括二十七卷的書目已成定型。

最後只剩下幾部份，尚有置疑，因爲在一些重要的希臘古抄卷中付之缺如：如若七35、八11所記的淫婦段落；谷十六9、20福音的結語段落；路廿二43、44耶穌出流血汗，天使顯現段落。這些段落因存於拉丁通行本和一些較少的希臘抄卷中，爲特利騰大公會議所承認，並鑑定爲屬於正經經文。至於「若望夾註」（若一，五7），因明顯是插入經文的註釋，所以特利騰大公會議的定斷中並未提及。

統觀以上所述，只由歷史的根據來看，無法解釋正經書目的形成，因爲我們不瞭解舊約書目中爲什麼不收錄厄三、加三、加四、撒羅滿聖詠集等；新約書目中爲什麼不收錄多默福音、克肋孟一書、二書、十二宗徒訓言、赫爾瑪、巴爾納伯等，這些書在當時都如其他經書一樣受重視。同時也無法解釋爲什麼有些保祿書信失落了；就我們所知，有致格林多書兩封（見格前五9、11，格後二3、4），致勞狄刻雅書一封（見哥四16）。如無教會的定斷，至今或者大家還在置疑。所以在此只有求諸神學上的理由：是天主爲了將來的教會，藉默感將這些經書寫出，並交與教會保存；而教會藉由開始即獲得的啓示的光照，逐漸在歷史的進展中，決定了那些書是屬於默感的經書。所以聖經書目的完整最後還是屬於信德的問題。

(乙) 經文的完整

聖經的正經性已假定默感的存在。由聖經書目的形成看來，默感的範圍應甚為廣濶。默感應是生活的、多種的、複雜的，由每本經書寫作的開始，直到書的完成，並且直到宗徒時代全部聖經完成為止。默感猶如天主聖言降生成人一樣，常是一項奧跡，無法能予以完全的解釋（這留待另一篇講辭作解釋）。「成書」的聖言與「成人」的聖言作比較，指示一項重要的事實：即全部為救贖人類所寫的聖經，與全人類的救主耶穌和他的教會之間，有一項內在的關係，以致聖保祿宗徒能說：「這一切（舊約）都是為人作鑑戒，才記錄了下來，為勸戒我們這些生活在世末的人」（格前十五）。

如果這一切都是為我們所寫的，那末，現在問：這些所寫下的經文，是否完整的，無錯誤的傳到了我們手中？

在此首先應聲明：(1) 沒有一本經書的真本或原本流傳至今。這也不足為奇，因為當時書寫所用的原料甚為脆弱。凡是古代所寫的書籍，沒有一本真本或原本傳至今日的；(2) 聖經經文的異讀甚多，多至無法勝數。只是新約的經文，據所知者，已有二十萬種異讀。這些異讀發生的原因很多，比如：手抄人的不經心或錯寫；難解經文的試解；經文相似的地方的修正（尤其發生在對觀福音中）；數目字和人名造成了更大的混亂，尤其古文變近文之際；(3) 希伯來經文與七十賢士希臘譯文也有很大的差異，比如耶一書，七十賢士譯本較諸希伯來經文少兩千零七十個字；(4) 在這種情形之下，要完全重整經文是毫無希望的。

雖然如此，但聖經的經文，無論是舊約或新約，在主體上，還算完整地傳到我們的手中。這可由

下列理由得以證明：(1) 如果將希伯來原文與公元前二至三世紀所翻譯的七十賢士譯本作一比較，七十賢士譯本雖然譯得比較自由，但經文的主要意義仍完全保留着。應注意的是：目前我們所有的一千五百多種希臘譯本抄卷，多數都較希伯來原文所有者古老得多。如梵蒂岡抄卷、亞歷山大里亞抄卷，西乃抄卷、厄弗稜重寫抄卷等皆出於第四、五世紀。此外尚有許多古紙草紙碎片，以及由谷木蘭所發現的古羊皮卷，都載有希臘譯本的部份經文；(2) 希伯來原文抄卷雖然不很古老，目前所有者，最早期的不過屬於第九、十世紀，但一切經文完全一致。這一致性是出於第二世紀「辣彼」經學院所固定的經文，以及以最虔敬的心所保存下來的。不但如此，在淮羅和若瑟夫時代，經文已經有所固定。淮羅寫說：「誰也不能更改所傳下來的一個字」(De Vita Moys. 2) 若瑟夫寫說：「沒有一個人敢更改、增加、或除去聖經中的一字一句，我們為保存聖經的原文，倘需要捨生致命，也都樂於就義」(Cont. Ap. 1. 8)。此外，上世紀末，在開羅的「廢書庫」中 (Ceniza)，發現了十萬多聖經各書的片段，這些片段遠比目前所有的希伯來文抄卷古老，在其中還發現了希伯來文德訓篇大半部。更重要者，是死海附近所發現的古抄卷，由一九四七年以來，在谷木蘭、穆辣巴特 (Murabba'at)、納里耳赫貝耳 (Nahal Hever)、以及馬撒達堡壘 (Masada)，所發現的一百九十多件舊約抄卷。這些抄卷，按學者的公見，皆屬於公元前三世紀至初世紀。其中包括了全部舊約經典，只有艾斯德爾傳除外（這也是可瞭解的，因為谷木蘭團體是敵對阿斯摩乃王朝的），尤有進者，在谷木蘭也發現了所謂的次經部份——巴、多、和德（在馬撒達也發現了德），當然也發現了一些不是聖經的抄卷。如果將這些古抄卷與現有的瑪索辣經文（出於第九、十世紀）作一比較，現有的瑪索辣經文實在忠實地保存了原有經文。分別雖有，但不傷大體。(3) 關於新約，可以說沒有一本古書，有如此多的抄本。在這些抄本中，最著

名者還是以前所提及的梵蒂岡抄本、西乃抄本、亞歷山大里亞抄本等，皆出於第四世紀。紙草紙的碎片尤其古老，如黎倫紙片(Pap. Rylands)，出於二世紀初，寫有若望福音第十八章一部份；厄格頓紙片(Pap. Egerton)，出於二世紀前半葉，寫有若望福音幾節；車得貝提紙片(Chester Beatty)，出於三世紀者，載有四福音和宗片段；出於二世紀者，載有部份保祿書信；包得麥紙片(Pap. Bodmer II)，出於二百年，載有幾乎全部若望福音；以及其他紙草紙碎片。此外，還有不少的經文載於初期教父的著作中，如猶斯定，依肋乃，亞歷山大里亞，克肋孟，德都良等。(4)除此以外，關於新舊二約經文的修訂，古譯本、如敘利亞譯本——培慕托，考仆特譯本，古拉丁譯本(意大利)、亦很有裨益，以後應是聖熱羅尼莫的拉丁通行本。他於三三三年修訂了四福音，於三九〇年至四〇五年由希伯來原文翻譯了全部舊約。

聖經經文在這樣長久的歷史中輾轉手抄，遭遇了這樣的命運，我們也不必驚奇，因為「天主聖言」降生成人，取了奴僕的形狀，「成書」的聖言遭遇人性軟弱的命運，又何足為奇(見啓示憲章13節)？庇護十二世已在「聖神感動」通諭中說過：「天主聖言既能自謙自卑，降生人間，取了人性，除了無罪之外，也有人性的諸般軟弱，並且受難時，遍體鱗傷，已無人形，同樣，聖經也是天主的聖言，「成書的聖言」為什麼不能有普通的人所寫的書籍的缺陷呢？」

今天聖經學者所應努力的方向，是應以經文批判學盡可能的來修訂聖經經文。目前所有的修訂本，希伯來文聖經有R. Kittel, Kahle，七十賢士譯本有H. B. Swete及A. Rahlfs，以後關於新約有L. F. Westcott—F. J. Hort, E. Nestle, H. J. Vogels, A. Merk, K. Aland等人的校訂本。但目前最需要的工作，是按照死海附近所發現的古抄卷，來修訂全部舊約經文。

(丙) 道理的完整

聖經經文的異讀，雖然如此衆多，但都是無關重要的，很少涉及經義。涉及經義的不過十五處，如格前十五31耶卅一22等處。不過，如果有一本好的註釋在手，這些困難也並非不能解決，多數只是觀點的不同而已。

關於特利騰大公會議的定斷，認為拉丁通行本為欽定本 (*authentica*)，並無聲明拉丁通行本的一切經文皆與原文相合，只是說明拉丁通行本在教會的聖傳內具有這樣悠久的歷史，為證明信德和道德的道理有其效力，不過如以創三51證明聖母無染原罪的道理，或以若一、五7證明天主聖三的道理，並非是聖經上的證據，而是由聖教會內的聖傳取得的證據。

(二) 聖經的一貫

聖經是包括各種文體類型書籍的總彙，有宗教歷史體、法律文體、詩體、敘述體、訓誨體、書信體等。聖經又是多數作者所寫的書籍的彙集，其中有些書甚至是由幾個不同的作者所寫成的，如梅瑟五書、依撒意亞等。聖經又是在不同的環境，不同的歷史，不同的文化中寫成的，又是寫給生活在不同的歷史環境，不同文化情形的人民，所以聖經實在包羅天下萬象，為此，聖熱羅尼莫稱聖經為「神的圖書館」 (*De Viris Illustr. 75*)。

聖經中所包括的書籍，雖然如此衆多，如此不同，如此複雜，但始終形成了一部書。其所以形成一部書的原因，是基於默感的事實。

前面已經說過：瑪加伯時代已將這一彙集稱之爲「聖經」（加上十⁹，參見德序言），可見當時的人已視聖經（舊約）爲一部書，已在聖經內見到其一貫性與統一性。新約時代，不但稱舊約全書爲「聖經」（瑪廿一⁴²，若十³⁵，羅一²，弟後三¹⁵），而且無論在引用聖經那一本書時，都同樣簡稱爲「經上說」或「經上記載」（瑪四一¹⁰，路廿四⁴⁶，若十九³⁶），並且在新約的著作中，直接稱舊約時代的經書爲「舊約」（見格後三¹⁴）。到第二世紀末，德都良即稱新約時代的宗徒作品爲「新約」。新約與舊約合併稱爲「聖經」之事，是出於第四世紀。這一詞的應用，明顯地指出聖經的一貫性和統一性。

聖經的一貫尤其由下列事實得到證明：啓示憲章二節說得好：「天主因祂的仁慈和智慧，決意把自己啓示給人，並使人認識祂旨意的奧秘（弗一⁹）。人藉着聖言成了血肉的基督，也藉着聖神接近父，並成爲有分於天主性體的人（見弗二¹⁸，伯後一⁴）。」

(1) 聖經所包括的一切經書，「都是在聖神默感之下寫成的，以天主爲著作者」（*Conc. Vat. I, Denz. 3006*）。天主爲聖經作者的主要目的，是啓示自己。天主藉先知的口向過去的人說話，藉寫下的「聖言」，繼續向整個人類交談，「所以不可見的天主，因着他無窮的愛情，藉啓示與人交談往來，宛如朋友」（啓示憲章，二節），「在天之父藉着聖慈慈愛地接待祂的子女，並同他們會談」。（啓示憲章二一²⁵節）

(2) 不可見的天主不但啓示了自己的神聖、威嚴和大愛，而且在聖經中繼續不斷的啓示自己的「旨意的奧秘」（弗一⁵）。舊約和新約所集成的唯一聖經，都在記述天主的唯一施救計劃，即藉自己的子基督將人類引至自己面前，使他們分享自己的天主性（伯後一⁴）。因此，耶穌基督實爲聖經的中心，作爲舊約與新約的合一聯繫。對此耶穌親自曾向猶太人說過：「你們考查經典……正是這些經典爲

「我作證」(若五39)，「你們的父親亞巴郎曾歡欣喜樂地企望看到我的日子，他看見了，極其高興」(若八56)。同樣，伯前110-112也記載說：先知們所尋求考究的默西亞時代，「如今藉着給你們宣傳福音的人，傳報了給你們」(參見瑪十三17，路十24)。

由此看來，舊約是基督的準備和許諾，新約是古代期望的完成。或者說：舊約之與新約的關係猶如預像之與實體。為此啓示憲章15節說：「舊約尤其是爲這事所安排的，即爲準備、預告，並以種種預像，預示普世的救主基督及其默西亞國的將臨」。

由這一觀點來看，聖保祿稱法律爲導向基督的「啓蒙師」(迦三24)。聖奧斯定的名言：「新約翻於舊約，舊約顯於新約」。(Quaest. in Her., 273)。

不過，在此應注意：「預言」和「預像」應以廣義來作解釋。在新約中雖然取了一些舊約的事實作預像，如「銅蛇」(若三14，八28)，「瑪納」(若六31)，約納(瑪十二39)等，但並非一切經文皆以預像的意義來作解釋，因爲舊約自有其固有的價值。更好說我們應以整個的救贖史來作觀察，由此觀察得知舊約的經文有其更深一層的意義，這意義在當時作者的心目中或者是不能瞭解的。關於這更深一層的意義，更豐富的意義 (sensus plenior)，今日的學者雖然尚在辯論，但大多數的公教學者，皆承認在聖經經文中有更豐富更深一層的意義存在。

在新約中，因了聖言降生成人，更顯示出了基督與祂所宣佈的聖言——福音彼此之間的一致。基督與祂的「聖言」如此密切結合，甚至爲基督所寫的一切，都可應用到祂的「聖言」上。比如：「道路、真理和生命」、「救贖」、「修好」等詞，可用於基督，亦可用於啓示的「聖言」上。基督施行審判，祂的話也實行審判。教會的基礎是基督，也可說是祂的「聖言」等。

(3) 與救贖史相連的另一觀念，即是「盟約」的觀念。這一觀念貫通了舊約與新約。「盟約」的觀念不消說是舊約的中心，但當西乃盟約徹底被毀時，耶肋米亞先知便預言了一個新的盟約（耶卅一31，卅二40）。這新的盟約即是以基督的寶血所訂立的（路廿二20，格前十一25，希八8-11）。這新的盟約遠超過西乃盟約（迦四24，格後三6，希八6，十二24等處），在這一盟約中，完成了天主向亞巴郎和其他祖先所誓許的許諾（路二73，創十二1-3，十五，十七，廿二15-18）。

(4) 「按天主的計劃」在以前所許與人類的救贖，如今藉基督在教會內繼續進行；外邦人在教會內成了「天主的承繼人，同為一身，同為恩許的分享人」（弗三6-10）；在教會內，來自「各支派、各異語、各民族、各邦國」的天主的選民，組成了新的集團（默五9），成了「特選的種族，王家的司祭，聖潔的國民，屬於主的民族」（伯前二9）。為此，聖保祿宗徒以舊約所寫的一切，皆以教會為寫作、為全部啓示的目標（見羅十五4，格前十六11，弟後三16等處）。

由以上所述看來，聖經實是一部「教會的書」；教會由其中聆聽天主的「聖言」，汲取信仰和生命的活力，為宣揚「聖言」而服務（啓示靈章110-21節），為保存「聖言」而解釋，因為只有「永生天主的教會是真理的柱石和基礎」（弟前三15）。

所以教會始終堅認聖經的一貫與統一。最後，這一切問題，為我們還是信德的問題，因為我們是由教會取得了天主的「聖言」。

(上接四六頁)「凡成了天國門徒的經師，就如一個家主，從自己的寶庫裡，把新的舊的都拿出來」(瑪十三52)。果然在耶穌施教之始，聽眾就發覺他的道理是新的，特具權威，連邪魔對他也唯命是從(見谷一27)。耶穌昇天以後，宗徒們開始宣揚基督及他的道理，尤其是保祿及若望二人，給我們留下了珍貴的資料。保祿在雅典宣講耶穌及復活道理時，那些好奇的雅典人就發現這是聞所未聞的新道理(見宗十七18-19)。保祿自己却清楚地意識到，他無非是新約的僕役(格後三6)，這新約是基督一手締造的，詎加入基督，成為新約中的一員，「就是一個新受造物，舊的已成過去，看，都成了新的」(格後五17；迦六15)。在厄弗所書中保祿的神學思想已更趨成熟，一個困惑了他很久的難題——猶太人與外邦人的衝突或隔離——如今為之冰釋，原來基督「把雙方在自己身上造成一個新人，而成說和平」(弗二15)，從今以後，是此國人或彼國人，是此一種族或彼一種族，都不足恃，而必須大家統去舊人，「穿上新人，就是按照天主的肖像所造，具有真實的正義和聖善的新人」(弗四24)。

使徒兼聖史若望是一位集大成之神學家，他將基督所行所教及保祿所訓誨的集中在「新誠命」三個字裡說出(若十三34)。相愛或愛人如己本是舊約的法律條文(見肋十九18)，基督叫人相愛的誠命所以為新，是因為他命我們愛所有的人(不僅是本國本土的人)(見路十29-37)，又因為他所設的標準不僅是「愛人如己」，還進一步是「愛人如同基督愛吾人一樣」(見若十三34；十五13)。基督愛人到了為人流血捨生的地步，這種大愛超出了模範的作用之上，進而成為基督徒愛人的動機和原因，這樣一個愛的誠命稱之為新誠命，實在非常恰當(註七)。若望在他的書信中仍然提及這個新誠命(若一、二8)，但他又兩次說，這誠命並不新，因為在收信人皈依伊始，他就給他們講了這條誠命(若一、二7；若二書5)。

福音及書信以外，若望也寫了新約的最後一部書：默示錄，這也是新約中唯一預報世界末日或基督再次來臨的書。將來有一天，天主要賜給那些勝利地走完人生旅途的人一個新名號(默二17)，那就是天主

聖經為天書有最偉大的啓示

蔡仁理牧師

伊利諾大學圖書館學研究所長唐斯博士 (Dr. Robert B. Downs) 被稱為當代的一位「通儒」。寫了兩本很暢銷的書：「改變歷史的書」及「改變美國的書」。他選定了十六本對人類文化與文明大有影響的著作，就是有經濟思想、社會思想、政治行動及對於科學進展及宗教信仰會發生關鍵性的作用的。其中包括甚至帶來破壞性的，有如希特勒的「我的奮鬥」之於法西斯主義，馬克斯的「資本論」之於共產運動的發動都蒐集在裏面。確實書籍的力量能够改變歷史並發生重大的影響與積極動力的作用。唐斯博士雖然沒有把「天下的大經」、「書中之書」聖經包括在他的蒐集裏面，叫人感到驚訝，為什麼沒有把這改變全歷史的偉大著作包括在內；但一方面却有說不出的快慰，因為聖經這本「天書」究竟不是以同一範疇可列入的。它的影響及帶給人類歷史的感化是超級的，不是可與一般偉大書籍相提並論的。它是上帝賜與人類的天書。

一、聖經是「天書」

聖經究竟是那一性質的書，它和許多倫理、哲學、宗教、歷史、或偉大的作品有何不同，有什麼基本上的差別包括在內？丹麥神學家祁克東 (Søren A. Kierkegaard, 1813—1855) 說的好：「聖經是天上父親寫給世上兒女們的一封信，上面有着你我的姓名和地址」。

這位天上的大父親在這「天書」裏處處流露着祂對世上兒女們的無限真愛。在這書裏指示我們什

麼是當做的，甚麼是不應當做的。也告訴我們當世人違背了祂的道時，他們的結果是如何淒慘可怕。聖經也告訴人類，上帝愛我們，祂不忍世人在罪中沉淪，於是差遣祂的獨生子耶穌到世上來作贖罪的羔羊，「叫一切信祂的不至滅亡，反得永生」。這本「天父的書信」保存着「教訓、督責、使人歸正、教導人學義」的道理（提摩太書三、十六）；更重要的是我們從這書得以認識那位公義、仁慈、永生、永在的天父上帝，和祂的獨生子我們的救主耶穌基督。天下沒有任何一部書能給我們這樣的信訊。聖經既是「天父的家書」也同時是上帝的嚴肅的告示宣言。上帝通過這聖經昭示人類，上帝是宇宙萬物的創造者，最高主權者，天上一切都在祂的管轄之下。又藉着聖經指示了人類祂對全歷史的企劃安排，這計劃是祂的拯救要以祂的獨生子耶穌基督的生、死、和復活為中心，離開了祂，全歷史便沒有意義。人類在歷史上的一切作為，所建造的勢力，欲超越上帝的一切努力，一個個如「巴別塔」倒塌下去，惟有基督永遠存在。我們有充份的理由支持一九四五年，英國作家奚普（Horace Shipp）寫的一本書，叫「震撼世界的書」。他選定了十本書，第一本就是聖經。其中還有聖奧古斯丁「上帝之城」，但丁「神曲」，約翰文仁「天路歷程」；跟聖經有直接關係的十本之中佔了四本。聖經對人類歷史特別是精神文化的貢獻與感化真是太大了。文藝、美術、政治、社會，如把聖經的影響除去了還能剩下甚麼？尤其其中最大的感化是屬於宗教生活上的，全世界約有八九億的基督教徒（佔世界人口百分之廿五）接受聖經為「生命之書」，由它得着每日信仰生活的力量供應。

二、聖經是屬於全人類的天書

大凡一本書的真實價值是由於它的感化影響的大小以及其普及暢銷情形來判斷。聖經被稱為「

世界上最偉大的書」。世界上沒有一本書在其普遍性與感化力之大能與聖經比美。雖然它原來是用希伯來文與希臘文寫成的，到一九六四年底聖經的全部或部份已被翻譯成世界的一、二、三二種語言，到了一九六九年增加到一、四五七種語言，一九七二年已達到一、五〇〇種語言（全書235、新約346、單本280）的翻譯。這些語文代表着全世界總人口的百分之九十六的人民。全部聖經已被翻譯給全世界百分之九十的人民所使用的語言。今天世界各地的聖經公會的組織繼續的隨着福音傳到地極的宣教大目標在進行翻譯工作，以期達到有語言就有聖經可讀的理想。按法蘭西學院的統計世界的語言方言多到二、七九六種以上。

據聖經公會在全世界的聖經銷售的數量來看，聖經不愧被稱為「天下的大經」：

一九六三年	全書及新約八百萬本	單行本四千六百萬本	計五千四百萬本	
一九六七年	全書及新約	一千八百萬本	單行本 八千七百萬本	計 一億五百萬本
一九七一年	全書及新約	一千八百萬本	單行本 一億伍仟三百萬本	計 一億七仟一百萬本
一九七二年	全書及新約	二千萬本	單行本 一億九仟八百萬本	計 二億一仟八百萬本

這年年的銷售數目還不包括天主教會的部份（據United Bible Society 1973統計表）。況且在這愛好新奇的時代中，年年都有幾十萬本的新書出版的現代，這一本幾千年前的書，如此廣泛地普遍地在全世界各地、年年增加數量、被接受、可說是一種神蹟性事實。自一四五六年德國約翰·古登堡發明現代式印刷術以來，聖經在過去五百年中經常是世界最暢銷的一本書。

三、聖經中最大的啓示——耶穌基督

(一) 聖經的宗教

基督教(包括天主教)被稱為「聖經的宗教」，是因為它在聖經中找到信仰的根據，行為的規範。基督教信仰最根本的問題不是「如何」相信，如何行為，而是相信「什麼」，或是信仰「誰」。他的信仰內容與信仰的對象，要決定其信仰的本質與特性。「聖經」所告訴我們的信仰的對象「上帝」「天主」並非靜坐的神明，也不是人類的願望所產生出來的理想像，而是向人類不斷的說話，有位格的永生上帝。信仰就是與這位向我們說話的上帝有着生命的位格關係，我們聽祂說話，我們回答祂的話，有人格的「相應」關係。由此可見，基督教信仰上最重要的是上帝的話，我們聽了如何服從。「信道是從聽道來的」(羅馬十章十四、十七)，上帝在歷史上不斷向人類說話，祂直接說話也通過先知，藉着祂獨生子在歷史中說話：「道成了肉身，住在我們中間」(約翰一：十四)。Logos「道」「話」是表示心思與意志。「話」是以人格支持才有價值，上帝的話是上帝生命本身的表現，上帝的話帶有能「上帝說有光，就有光」(創世紀一：三)。因之上帝的「話」也是一種行動。上帝位格的最高行動便是在於耶穌基督。上帝在耶穌基督裡以全生命，全位格表現出來向我們說話。聽上帝的話的真意乃是不只是耳聽而已，在話中與主相會面(personal encounter)。主耶穌說：「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藉着我，沒有人能到父那裡去」：「人看見了我，就是看見了父」(約翰十四：六)。人類現在不能直接看見上帝，因之上帝賜給我們「聖經」，在聖經中與上帝，與基督耶穌會見，「你們查攷聖經，因你們以

爲內中有永生，給我作見證的就是這聖經」（約翰五：卅九）。聖經所有最大的啓示乃是見證，介紹我們認識、信仰這位救主。上帝向人類最大的啓示是通過這一本聖經。除了聖經以外人類沒有辦法真正聽到上帝的話。

(二) 聖經是認識上帝的根據

約翰·加爾文在他的「基督教綱要」(John Calvin 1509—1564) (*Institutes of the Christian Religion*) 有關聖經部份就提到上帝雖然給每一個人對祂有足够的認識，能在祂所創造的萬物莊嚴偉大中發現上帝，但上帝爲了使人類認識他的拯救而賜給我們聖經，藉着它的幫助清楚的得見真實的上帝。上帝不但是已經藉着祂的創造，那默默無聲之師來啓發我們對祂的認識，而且更進一步，他藉聖經與我們說話，告訴人類上帝是應當崇拜的，並且也告訴人類崇拜的唯一對象是上帝自己。同時我們也藉着聖經才知道上帝是創造的主宰。詩篇十九篇曾說：「诸天述說上帝的榮耀、穹蒼傳揚祂的手段，這日到那日發出言語，這夜到那夜傳出知識。」接着說：「(耶和華)上主的律法全備，能甦醒人心，(耶和華)上主的法度確定，能使愚人有智慧。(耶和華)上主的訓詞正直，能快活人的心，(耶和華)上主的命令清潔，能明亮人的眼目」。如果不藉着讀聖經，就沒有人對於上帝真實，而完全的道理獲得絲毫的認識。我們通過自然界或歷史演變所能得到有關上帝的知識是非常有限而不完全。事實上只通過自然界，歷史、良心所認識的上帝常帶着自己的傳統神觀，宗教解釋，以致所得的上帝認識是與聖經的啓示不一樣，是片段的，主觀的，變相的。當我們通過聖經認識那位救主耶穌所啓示的上帝時，我們認識的上帝才真是有根據的。

聖經爲天書有最偉大的啓示

(三) 聖經的中心是耶穌基督

聖經是以耶穌基督爲中心，不是倫理爲中心的所謂勸善的經書。在人類的歷史發展的演變中，倫理道德的活動是極重要的部份，人生哲學的探討研究，與其他學說的研究情況，似乎有過之而無不及。正因爲這樣，一般人把聖經視爲勸人爲善之類，認爲聖經中的道德可取，此外沒有什麼。其實這樣的看法好像人只看了馬槽，而忽視了其中鎗隊的聖嬰孩耶穌一般的錯誤。聖經也教訓人行善，但這却不是聖經的第一要義。聖經的中心闡明是上帝本身的啓示——公義、慈愛，拯救——的耶穌基督。舊約聖經雖沒有直接提到耶穌，但耶穌却指它說：「給我做見證的就是這經」：約翰（若望）五：卅九——你們查攷經典（舊約聖經），因你們認爲其中有永生，正是這些經典（舊約）爲我作證」——思高聖經譯——因此與耶穌的生平、教訓直接有關的新約聖經更不用說了。新舊約聖經內容相異，各有特色，但是全部都以基督——上帝最偉大的啓示爲內容中心。耶穌基督是聖經的基本內容，乃是見證上帝爲全人類所計劃的獨一教主，那生命之主是無可比擬的基督。

四、使每一個人讀聖經

在每一個時代，根據聖經向全世界人士宣揚上帝的拯救的佳音是教會的責任。時值慶祝世界聖經年之期，更應鼓勵信徒讀經，承受靈性的培養，也多把聖經推介給世人得其恩澤，認識唯一的救主耶穌。一九七二年聯合國文教組織定爲「國際書年」，這是很有意義的一項鼓勵，其口號爲：Books for All。所強調的是要改變目前那些開發中國家，人口雖佔全世界的四分之一，但在那些國家裏每年出

版的書還不到世界出版量的五分之一。同年九月聯合聖經公會在依索比亞首都亞底斯亞巴巴召開世界大會時，呼籲全世界的聖經公會參與 *The Book for every man* 的大運動，以便使上帝的話——聖經——傳遞給每一個人。

我們都聽過這句話：「聖經是最少人讀的最暢銷的書」。從西方國家的統計表可看出，只有少數人實在的唸聖經：例如最近荷蘭一位社會學者莫爾博士 (Dr. Wans Mo) 寫了一篇調查報告書在「宗教在澳洲」 (*Religion in Australia*) 一書中指出，他和一批澳洲國立大學的教授所做的四千個成人的調查結果。澳洲有 1/4 人口每禮拜天參加禮拜或彌撒，9/10 的澳洲人家中至少有一本聖經，其中百分之六十一唸過聖經，過去一年中唸過的只有百分三十九。可是對於下面一個題目「使徒行傳是記載耶穌在世上的生活，你說對不對？」其中只有 15% 對答。這明顯表示對聖經內容缺乏認識的程度。

最近幾年來最令人感到興奮的不只是聖經的天文數字的銷售量，而是各教會對教區中信徒讀經的鼓勵，特別是天主教會從第二屆梵諦岡會議之後積極在世界各地與聖經公會有關聖經翻譯及推廣的合作與努力。對於普遍推廣和使用聖經方面在非洲和拉丁美洲已有顯著的效果。甚至在墨西哥已成立天主教聖經公會，不祇關心聖經推銷工作，也鼓勵讀經。

聖經是天書，有最偉大的啓示——就是上帝對人類的計劃，祂的獨生子耶穌基督拯救我們的佳音的記錄。我們勤讀聖經，內中必找到永生 (約翰五：卅九)。

(上接六二頁)之城、新耶路撒冷的名號(三12)，新耶路撒冷指新天地裡的聖城，即天主與人同在的帳幕(見廿一174)。在那裡整個宇宙(五8中的「四個活物」所指)及整個教會(二十四位長老所代表)(註八)將給基督唱一曲新歌(歌蘭見五9710)，被選的人也將唱新歌(十四3)，因為藉着基督的救贖天主使萬象更新(廿一5；這是全部默示錄中天主親自開口說話的僅有章節)(註九)。新約最晚的一封信伯伯多祿後書(約成書於公元一二五年)在三13所說就反映上述的信仰和道理：「我們按照他的應許，等候正義常住在其中的新天地」。

三、大學章句中的「親民」(註十)

誰都知道四書中的「大學」是取自禮記一書，朱熹將之分為經一章，傳十章。經者說出三綱八目及它們之間的連貫性，三綱就是所謂的大學之道：在明明德，在親民，在止於至善；八目就是格物、致知、誠意、正心、修身、齊家、治國、平天下。傳十章則逐項予以解釋。本文只講經句「在親民」及傳二「釋新民」。

「親民」的親字有兩種解釋：程子釋「親者，新也」，即使人民日新又新，進步不已，謂之親民。王陽明釋親民為親近民衆，即親愛其民也。朱熹就程子之意，加以發揮，曰：「新者，革其舊之謂也。言既自明其明德，又當推以及人，使之亦有以去其舊染之污也」(註十一)。傳二「釋新民」中最有名的幾句話就是商朝的開國君成湯在浴盆上所刻的警語：「苟日新，日日新，又日新」。為能做到這個日新又新的地步，肯上進的人竭盡他的力量，要向人生的這一目標不斷邁進，「是故，君子無所不用其極」。然而這目標是什麼呢？為何人要不斷追求革新呢？過中國新年的那種送舊迎新的氣氛給人很好的反省機會和資料。

首先應該指出的是過新年不僅為中國所有，而是世界各地的習俗。尤其是在古代近東，新年慶節有特殊的地位，如在巴比倫就是在新年時趕鬼、決定命運、帝王登極(註十二)這和我國民間傳說，認為「年

聖經與傳統

會志星

基督教會是一個啓示的宗教。從納匝肋人耶穌的教訓和歷史，我們知道天主的啓示是千真萬確的；並深信啓示的天主是一位充滿愛心，切願拯救人類的慈父。

耶穌基督的降生便是天主救援的實現。因為祂的來臨，使天主拯救人類的藍圖變成救恩的現實。面對着這種現實，人類應該受寵若驚，拳拳服膺，再無任何期待。因為這種現實，乃就是天主為拯救人類所揭曉的啓示。換句話說，啓示就是天主展示給人救恩的實際情況及其獲致的法則。

救恩的實際情況及其法則怎樣讓現代的人以及其他時代的人知曉？怎樣把時人親炙過的耶穌教訓及其風範傳報給其他的人讓他們知道？為答覆這個問題，我們可以肯定的說：那便是傳統。因為傳統是把天主——基督的所言所行流傳並報導給歷代的人；也就是把基督所帶來的救恩實況及其法則傳報並揭曉給萬世萬民。於是天主的啓示勢必要經過傳統而流傳下去。因此，我們可以說：啓示的流傳便是傳統。或曰「聖傳」。

啓示流傳的形式畢竟是多方面的。諸如歷史、法律、文學、傳記、詩歌、宗教敬禮、禮儀、禱詞、經文、典章、制度、建立與設施，以及生活經驗的積累，民族智慧的結晶：如格言、訓誨等，真可說是包羅萬象，外延甚廣，其內涵包括了整個文化的範疇。

本文旨在闡明傳統在啓示時代所扮演的角色。就是將傳統與聖經的淵源、關係，以及它對聖經的形成有什麼樣的影響，作一簡介。

關於此一問題的研究，我們儘量涉獵近代學者對「傳統史」(Traditionsgeschichte)、「類型史」(Formgeschichte)及「類型批判」、「編輯史」(Redaktionsgeschichte)及「編輯批判」、以及文學批判、史料研究的成果，目的是透過這些科學方法的優良效果，使傳統與聖經密不可分的關係，越發顯出它的科學根據，也能將傳統的面貌，以及它在聖經形成過程中所擔任的角色，更清晰地彰顯出來。

但，此文是一個綜合性的研究，我們並不是要介紹聖經每本書或每一章節與傳統的淵源，而是對聖經一般的源流及其形成，鉤劃出傳統所表現的輪廓來。至於傳統與聖經的作者、正典、書目，以及與其意義解釋的關係，因限於篇幅，則不在本文討論範圍內。

為明白起見，本文的佈局可分為三點來講

- 一、舊約與傳統
- 二、新約與傳統
- 三、由神學看聖經與傳統

一、舊約與傳統

由於近十幾年聖經學者對類型史與傳統史研究的結果，再加上文學批判的功夫，使我們認識到舊約許多著作的原文，是由各種不同的原始資料編輯而成的。這一切原始資料並不是一兩個作者所創作的，而是由各方面的傳統原料，經過若干歷史階段的陶冶而薈萃成編，並幾經刪改、增補與修正，始

逐漸鍛鍊成今日聖經的原文。

類型史是根據私人或民族的「生活實況」(Sitz im Leben)，研究聖經各種文學類型的零碎片段，以能推求其資料的來源及其產生的過程；並由其文學形式及內容，以解釋每一片段所蘊含的意義。至於傳統史的研究方法，則是尋求聖經每一片段的形成過程。乃是研究原始資料的初步形成、發展、定型到鑄成爲聖經原文的整個線索，藉此線索始能認識到今天聖經原文的來龍去脈。編輯史是研究編輯的歷史；就是探索最後編輯者如何把某一事蹟或片段資料應用在他的作品中。

根據以上研究聖經的方法，使人認識到聖經的內容和形式，都是經過傳統的軌跡組合而成。關於舊約傳統的軌跡，我們必須在聖經發祥地的以色列民族中去尋求。

以色列民族的初期傳統甚爲模糊。不過由其先祖亞巴郎、依撒格、雅各伯的歷史事實，可以看出他們深信自己是雅威的選民。這一強烈的意識，對以色列民族形成與發展之影響，至深且鉅。也可說是這一意識型態成爲以後以色列民族全部活動的原動力。他們之所以有這種意識與信心，便是根據其先祖曾經接受了雅威的諾言與保證。因而他們與雅威保持着親密的關係，並認爲對雅威應有知恩報愛的義務。關於以色列民族史前的古史舊聞，全部是靠著口口相傳而保存下來。在這口傳傳統中形成以民主要的「意識流」乃是：雅威是他們民族所以存在的原因、保障和支持，同時，也是以民在各民族中所以具有特殊地位的理由。

關於培育以民傳統的搖籃乃是他們的家族及宗教敬禮。

在家族中，不難設想到亞巴郎的子孫在瑪默勒的帳幕下，在埃及三角洲的白屋中，靜聽着古老唱出先祖的事蹟。如亞巴郎受命由烏爾出發，客納罕帳幕下的遭遇，雅各伯在雅伯克渡口精神鬪爭勝利

之後，被天主命名爲「以色列」，以及若瑟在埃及的奇遇故事，都是靠着父子相傳而世守不失。至於上古的傳說：世界與人類的起源、樂園的悲劇、罪惡的鬭爭、民族的起源……，也是一代代口授下來的。

聖祖時代以後的古史舊聞則以梅瑟爲中心。這時期，在家族中父母給子女們除了傳述雅威爲其先祖及全民所行的「神蹟奇事」外，並教訓他們應守雅威的誠命。梅瑟在曠野裡發表的第一篇演講中，先陳述了雅威對本族先祖所做的偉大事蹟後，接着便吩咐百姓應遵守天主授予他們的法令和規律，並要將這一切傳給他們的子子孫孫：「上主曾對我說：『你給我召集民衆，我要叫他們聽取我的話，使他們在世有生之日，學習敬畏我，以此教訓他們的子女』」（申四10；七6；20；廿13；出十三8；14；16）。

在以色列的宗教儀式或集會中，他們樂於縷述天主在昔日對其祖先所做的「奇蹟異事」，他們如此而爲，不僅視爲對雅威信仰的表示；而且給當代的人表示誓守雅威與以民所締結之盟約，乃是本族應有的責任（約二十四24）。

再者，自從達味王朝以來，在耶路撒冷聖殿庭院內，已經設有一班祭司專門收集並保存有關祭祀以及宗教禮儀的文件。他們負責將本民族的光榮傳統，一面用宗教禮儀活現出來，一面用文字記錄下來。

自然，除了家族與宗教禮儀以外，還有其他途徑流傳以民祖先的傳統信仰：如詩歌、禱詞、族譜、故事等形式。在這些形式中爲全以民所家喻戶曉而永誌不忘的中心事件乃是：雅威與他們的民族訂立盟約，以及引領以民出離埃及至「流奶及蜜」的福地。

在流傳以民的幾條河床中，很早就已經流行着幾種表達以民信仰的句型。它們的內涵大同小異：說明雅威在以色列歷史中所作所爲，以及他們對雅威的信仰。有關歌頌雅威的「奇蹟異事」與信仰表達的句節，差不多是一成不變的。這些句節描寫的主要對象是以色列的天主雅威便是「以強力的手，伸展的臂」（申二十六）將以色列從埃及領出來的那位。這種信仰句型的意義乃是：因爲雅威施展了大能，以色列才有它的存在。同時，也因爲雅威的作爲，以色列是與天主具有特殊關係的民族，也與天主建立了特別緣份的歷史。

近代學者對梅瑟五書資料來源研究的結果，作了這樣的假定。他們認爲在以民宗教敬禮集會中，梅瑟及民長們三番五次的演詞，已經構成了一部教恩史傳統的核心。這核心可以說已經大致定型，成了以民文書以前時代所應循的準則與權威；以後它才逐漸走向結構精密而簡短的模式，很可能作爲移植於五書一部分原文的原始資料。

先知諸書形成的歷史也證明以民的傳統是構成各書的要素。例如出身於司祭家族的厄則克爾先知，在其書中展示了先知親手彙編及考訂的資料，已經構成該書的核心。再加上有關先知本人活動的口傳與筆傳的資料，在他死後，由其弟子逐漸編輯成書。依撒意亞先知書，是在原始資料的基礎上經後世弟子及其學派，在幾個不同的時期大量增補編輯而成的。造成此一事實的原因乃是，後世弟子應用先知口授的言論，來解答當時重要的問題。因爲他們深信先知預言的流傳不僅爲過去有價值，而且爲當代人的生活依然具有雅威的教訓。是以，後人爲了適應當前的生活情況，對先知言論所做的註解也就自然加入了傳統的領域。

先知們的卓越思想與言論，對於希伯來傳統一神教信仰的發展有極大的貢獻。當然這一信仰發展

的成份，大部如大樹始於萌芽，早已存在。先知們不但未截斷以色列的精神傳統，而且將以色列一神教的法律以及倫理觀念在三百餘年中迅速地予以發揚光大。他們往往將天主對以色列的所作所爲，針對着目前實際情況，予以新的解釋，或擴充了原有的意義而加以發揮，例如依撒意亞先知對以色列出離埃及的故事，顯然加上一層預象的意義；用以引申雅威定會將其選民由巴比倫領出，以民將不受飢渴之苦，「因爲那憐憫他們的，將引領他們到水泉旁」（依四十九10）；「他曾令海令大洋的水涸竭，他使海底變爲天路，令蒙救的人走過」（依五十一10）。

先知們在以色列的充軍時期，用安慰的言論鼓勵顛沛流離的以民，並給他們指出一副光明燦爛的遠景，那就是以色列救主——默西亞來臨的圖像。他們以雅威主義維護者及真宗教保護者的身份，給後世開創了「法律與先知」從此相連不分，而內容更富麗的傳統。

關於舊約中的歷史書，依編輯史與編輯批判的分析，諸如若蘇厄書、民長紀、撒慕爾、列王紀都是經申命紀派學者，收集各種不同支派的傳統或民間故事，加以整理而編集成書的。是以它們被聖經學家稱爲「申命紀傳統的歷史書」。

編年紀則係收集以色列從亞當厄娃直至充軍爲止所流傳下來的歷史資料編綴而成的。雖云「編年紀」，但却不依歷史的順序排列，而是以天主的救恩爲中心線索編織而成的歷史。

最後在舊約中值得一題的是屬於「訓誨文學」的聖詠集，它是集以色列民族八九百年零零散散所流傳下來的宗教詩篇之大成。也可說是反映該民族傳統精神、宗教、生活、思想、感情的總匯；同時也是該民族歷史事蹟片段的縮影。在這些詩篇裡，幾乎每章都展露了猶太民族在各方面的傳統：諸如歌頌雅威（獨一無二神）爲以色列歷史中心的神學內容，詩篇的體裁與風格，現實主義的表現方法：

如生動的形象，豐富的感情；以及詩篇的音樂性；如對偶的格律、音韻、旋律和節奏，再加上詩篇在宗教禮儀中的用場，以及所伴奏的樂器等，真可說是以色列各種傳統色彩之結晶。

由以上舊約形成史的幾個典型例子，顯然可見舊約諸書的形成並不是一蹴即至。一舉而成的；而是經過了迂迴曲折，悠久複雜的過程。在這過程中，最先是經過口傳的階段而逐漸到筆錄的階段。然後在文字的基础上，又幾經增補，註解修正，最後才進入編輯階段，編輯後再經過修改，潤色的工夫才能定型成爲今天洗鍊的原文。

二、傳統與新約

經過五十年來類型批判及二十年來編輯批判的研究，愈益揭明了傳統現象對新約形成之密切關係。學者們深信：新約作者在手編輯以前，已經存在着大量定型的傳統，那就是新約的原始資料。這些資料經過學者們研究之後把它們分爲「類」、「型」、「式」的三大範疇。所謂「類」就是教會初期所創造的新的文學類型；大別之可分爲「福音類」與「書信類」。「福音」二字原指基督信徒得到的口傳信息。在這信息中傳報耶穌是救主，天主子，他以死亡、復活帶給人類末世的救恩。在「福音類」之下，尚有各式不同的「型」，可分爲兩大支；即「訓誨傳統」及「史實傳統」。「訓誨傳統」內的各型諸如箴言、比喻、法律、先知語、自言語、師法語。「史實傳統」內的各型諸如：爭論、範例、奇蹟、苦難史、復活史。這些類型，是在不同的「生活實況」裡產生的；諸如福音的宣講、聖餐禮、教理傳授。新約的另一大類便是「書信類」，它是教會初期宗徒及其弟子們給各教會或私人所寫的書信，它的形式當然是信札式的，有寫信人及收信人，信首的稱呼，以及信尾的祝禱。在書信內，

除了作者自己的神學思想外，也包含了許多定型的傳統部分。這些部分可分爲「禮儀傳統」及「訓誨傳統」。「禮儀傳統」指初期基督徒聚會所用的經文、訓言及道理。至於「訓誨傳統」是以當時通行的倫理標準，來解決生活上的現實問題。諸如基督徒應有之美德（參閱迦五22-23）；應戒絕的惡行（參閱迦五19-21）；家庭生活之法則（參閱弗五22；六9）；主教、司祭六品等職務上之道德標準（參閱弟前三1-7；弟前五17-19；弟前三8-13）。書信中還有三種傳統語式，即歌頌基督的「歡呼式」（參閱羅三30；雅219）；表達信仰內容的「宣信式」（參閱格前八6）；表達耶穌從死者中復活起來的「復活式」（參閱羅十一36；表達基督爲我們受難而死的「死亡式」（參閱羅五8）；以及讚美稱頌天主的「頌謝式」（參閱羅十一36；弗三21）。這些傳統語式在「生活實況」中大都用於基督徒的聚會，或教授要理及受洗者宣信的儀式中。（參閱齊墨曼「史實與宣道」（樂英祺譯），九-三一頁）

根據以上學者們對新約「類」「型」「式」的分析，顯然可見，無論是福音也好，書信也好，在未編輯成書之前，已經有相當可觀的定型傳統存在。福音作者無非是把教會各式各樣的傳統資料，口頭的書面的細心予以搜集，並詳加考訂，然後再加上他們自己對傳統的註解，而編入於福音或書信裡，才成了今日新約的形式。

以上是就傳統對新約一般地探討，現在我們根據一九六四年四月二十一日宗座聖經委員會「論福音中歷史性真理」的訓示，就傳統與新約諸書分別加以說明。該訓示謂：「基督的生活和教訓，是經過三個傳統上不同的階段而傳給我們」（見王敬弘譯，聞道出版社，三頁）。這三個傳統上不同的階段乃是基督的宣講，宗徒們的作證，以及由口傳到撰寫成經。在介紹基督的宣講時，我們的注意力特別集中於祂對傳統的態度。

(1) 基督的宣講與傳統

耶穌的宣講大部以寓言、比喻、訓誨、辯論的方式出現，這方式很類似猶太拉比與經師採用的方法，不過他教訓人却滿有「權威」(谷122；瑪729)，遠非猶太經師所能比。

耶穌對傳統的態度是非常明朗的：「我來不是為廢除法律或先知，而是為成全」(瑪517)。祂命令祂治好了的癩病人去叫司祭檢驗，並奉獻傳統規定的禮物(谷144)。祂承認並尊重「坐在梅瑟講座上」的法利塞人與經師的權威，凡他們所說的都來自梅瑟，應行應守，雖然不要照他們的行為去做(瑪232、3)。然而耶穌所深惡痛絕的是那些濫用傳統的權威而曲解法律精義的偽君子，「你們便為了你們所傳授的遺教而廢棄了天主的話」(谷713)。

耶穌不僅重視並維護優良的傳統，且予古代傳統以新的意義及活力。祂對「托拉」(Torah)的解釋是以天主的旨意及以人的自由為中心。祂不讓人作安息日瑣碎窩囊傳統規定的奴隸(谷23、27；三1、5；瑪11、14；路61、11)。祂在山中聖訓，操着一反一合的論調，表示祂如何超越舊傳統，而開創了新的傳統：「你們一向聽過古人說……」，耶穌六次用對當的口吻：「我却對你們說……」(瑪521、48)，這表示祂以超越古人的身份與權威，續舊傳統而寫下了新的一頁。以後的時代將繼承着祂所開創的新傳統而流傳下去。

福音所報導的耶穌是一位宣講者。有關祂活動的史實也是以宣講為中心。祂宣佈天主的國已近了(谷1415；瑪417)。祂把人類帶入了一個救恩的境界。悔改而隨從祂的就能得救(瑪822、路1426)。凡接近祂而與祂交通的罪人，祂都予以寬恕(谷513、17；瑪913；路527、32；七36、50)。除了宣講，祂

也行了各式各樣的奇蹟，以顯示默西亞王國已經來臨：「如果我仗賴天主的手指驅魔，那麼天主的國已來到你們中間」（谷十一：20）。

耶穌一生沒有寫過什麼書，也沒有命令祂的門徒記錄祂的言行。祂只用宣講的方式給人宣講天國的奧秘，祂也只命祂的門徒去宣講。耶穌宣講的特風是具體而易於記憶，簡樸而深入人心，堅定而帶有末世の意味。祂以命令的方式派遣門徒去傳教和宣講。這顯然表示祂有意阻止祂的門徒不要把祂活生生的言行變為「耶穌的行傳」。

(2) 宗徒們的作證

在耶穌死後，傳統是圍繞着耶穌基督而發展的。這一階段是由耶穌在世所宣講的轉捩到對耶穌本身宣講的時期。宗徒除了宣講「耶穌所行所教」（宗一：1）的一切，並且宣講耶穌基督自己。

宗徒們所宣講的內容有一個共同範圍。這範圍就是以耶穌公開露面，受洗於若翰開始。在祂的公開生活中充滿奇蹟及教訓，最後以若難、死亡、復活、升天而結束（宗二：23；24；三：11；十：43）。

宗徒宣講的方式是以敘述耶穌史實為經，以宣道為緯而交織成的。換句話說：他們一面宣講耶穌的史實，一面宣揚生活在教會中的基督。這位基督是通過宣道、聚會、擘餅、祈禱與信友同在。「他們專心聽取宗徒的訓誨，時常團聚、擘餅、祈禱」（宗二：42）。

宗徒們的宣講往往把耶穌的生活、死亡、復活的史實，貼合在當時當地教會團體的生活、信仰、以及禮儀的典禮上，因而使人得到救恩的功效。宗徒們這種宣講的方式，聖經學家稱之為「宗徒的初傳」（*Kerygma apostolicum*）。這「初傳」便是各地初興教會宣道的核心，也就是以後形成福音諸

書的第一手原始資料。

宗徒在宣講所用的方法上，也考慮到當時聽衆的對象和生活環境，因為他們「不但對希臘人也對野蠻人，不但對聰明人也對愚笨人講福音」（羅二14）。例如在新興的教會團體中，最早有巴力斯坦的基督徒團體，其次由外教歸化的基督徒團體，以及希臘化的猶太基督徒團體（他們非常拘泥於猶太的古傳統）。是以，宗徒們宣講的內容及方式當然視聽衆的需要而有所不同。至於他們宣講所應用的「文學類型」，則針對當時教會的「生活實況」也有所不同。例如要理、故事、見證、歌詠、光榮頌，和祈禱詞等。

「要理」是耶穌言行的大綱。宗徒們傳授要理的主要對象是針對已歸化的基督徒，使他們認識耶穌的爲人，因而他們便在耶穌言行中選擇最能吸引聽衆注意的部分。這樣一來各人宣講的內容大體完全符合，等於有一種共同的綱領。這種綱領宗徒時代名爲（catechesis）。其中要義是：耶穌是達味後裔，在祂身上應驗了先知預言，生於貞女瑪利亞，受洗於若翰，施洗者若翰的作證，祂一生所行的重要奇蹟與超人的能力，建立聖體，受難的主要經過，第三日復活現身於宗徒，和光榮升天。當然不容否定的，當時口授要理的課程，不一定都限於這概括的綱領，也有其他要理的模式。

奇蹟是耶穌傳教史主要的部分。因為它們是證明耶穌爲默西亞的記號。宗徒們宣講時，多次敘述耶穌行奇蹟的故事，但擇其犖犖大者。這也是構成福音書的一部分資料。

關於初期教會的禮儀主要的是擘餅禮、領洗、祝聖執事。這些都是初期教會信仰生活的具體表達。至於禮儀中所用的經文如新約中建立聖體的經文，大概分別取源於耶路撒冷教會和安提約基亞教會的禮儀經文。

至於在初期教會祈禱生活上有許多慣用成型的頌揚基督的歌詠，以及表達信仰內容的光榮頌和祈禱詞也都是構成新約原始資料的成份。

當福音自猶太經撒瑪黎雅，傳入希臘、羅馬帝國首都後，傳教士便遭遇了許多外教人的問題與非難，於是宗徒及其弟子們，勢必要用辯論和護教型式的宣講，以對抗當時敵人的攻擊和異議，就如當日耶穌以辯論式的言論來對抗經師和法利塞人一樣。這種類型的言論也是新約原始資料之一。

總之，耶穌死後，福音的流傳，主要是靠着口傳。由於宗徒宣講的需要，當時可能已擬訂了福音簡短的條例或片段（參閱宗十37，41），漸至於形成定型的傳統句節乃至於章節。這便是福音寫作資料的雛形。同時在這一階段宗徒用以宣揚基督的各種形式（諸如要理、故事、見證、歌詠、祈禱），也證明宗徒傳統已在各種不同的文學類型中發展。這一發展，無形中拓寬了撰寫新約資料的發源地。

(3) 由口傳到寫作

新約傳統的第三個階段，便是基督的生活和教訓與宗徒宣講的編輯時期。也就是新約作者面對着所傳授下來的資料，按照他們的意向，並依照讀者的需要，加以選擇、綜合、解釋乃至於編輯成文。

由編輯史的研究，使我們就新約作者，對他們接受過來的傳統資料如何應用而有了新的認識；由類型史使我們就聖經作者對傳統資料的註解，以及他們的宣道有了更豐富的知識。是以，在編輯史及類型史雙層研究成果之下，不難窺見新約諸書與傳統有難分難解的關係。

現在我們就對觀福音，保祿書信以及其他書信（特別是牧函）略作介紹。

一般來說，福音所包括的內容主要是傳統，最初是口傳，後來才轉變為筆錄的。但儘管是口傳的

或筆錄的原始資料，乃是在聖作者編輯以前就有的。

關於對觀福音成書的先後，根據現代學者的研究，認為馬爾谷福音是最早編輯問世的一部。但是它的原始資料還是搜集了流傳下來的傳統資料而成的。馬竇及路加福音的許多地方顯然脫胎於馬爾谷福音。可見馬竇及路加在編福音時，一定參攷過馬爾谷福音。此外關於耶穌童年生活若干細節，為路加福音所特有。這表示路加也採用了瑪竇瑪爾谷二福音以外的史料。

關於瑪竇福音與路加福音的關係，說者紛紜，各執一詞，很可能是瑪竇路加二福音應用了兩種不同的史料，但這兩種史料，都淵源於宗徒的口頭宣講則不成問題。路加在其福音的序言裡說得很清楚：「關於在我們中間所完成的事蹟，已有許多人，依照那些親眼見過，並為眞道服役的人所傳給我們的，着手編成記述，我也從起頭仔細查訪了一切，遂立意按着次第給你寫出來」（路一3）。路加所謂的「許多人」，必不止瑪竇瑪爾谷兩人，一定也有其他的人已經把耶穌所行的事蹟以及宗徒們所完成的事蹟編成了記錄。因此對觀福音的內容大體相同，但寫作的對象不同，以及材料選擇的分配和文筆都保留了作者的個性，因此細節方面能有許多差異。

宗徒大事錄，可說是路加福音的續編。其內容無非是收集了許多初期教會以及保祿宗徒的傳教史料而編輯成的。但此書的主題是把初興的教會放在救恩史的「框架」內，企圖證明基督通過聖神繼續在今天的教會裡活動。

若望對傳統的態度很難以知曉，不過在文學類型批判之下，若望福音仍屬於「福音」的類型。因為他用歷史陳述的方式所報導的是屬於耶穌在世生活的範圍，但其主旨是「宣揚基督」。他無疑也採用了先有的傳統，甚至將傳統的「構成片斷」(Set of Pieces)，用適合希臘讀者的方法組合起來，

以表達耶穌的訓示。但其資料與對觀福音的來源不同，且不易鑑定。

若望福音所特別強調的是：耶穌預許父將在基督離世之後派遣另一位「護慰者」（若十四16），祂將以新啓示傳報者的身份，教訓宗徒們一切，也要使他們「想起」耶穌對他們「所說的」一切（若十四26）。聖神的任務是為耶穌「作證」（若十五26），也要逐步把門徒引入「一切真理」（若十五26），這為門徒在耶穌活着的時候是辦不到的。若望深信聖神鑒臨於宗徒傳統的工程中。他也相信他自己的作品是在「真理之神」（若十四17；十五26；十六13）的鼓勵與帶領之下進行的，因為真理之神將永遠與門徒同在（若十四16；17）。他認為聖神的鑒臨不僅是機械式的保存文書的傳統以及保持了所接受「寄托」的歷史形式，而是為促進人瞭解傳統並活學活用它。

若望書信也表示基督徒所保持的信仰應該是宗徒所傳授下來的：「至於你們，應把你們從起初聽見的，存留在你們內」（若一、二24；三11）。因為謹守宗徒「所見所聞的傳報」，乃是與宗徒「相通」的證據（參閱若一、一3）。同時若望也表示：他所寫給信友的，就是他們當初所聽的道理：「我給你們寫的，不是一條新命令，而是你們從起初領受的舊命令，這舊命令就是你們所聽的道理。」（若一、二7）

關於聖保祿著作與傳統的關係，我們僅引幾節典型的條例。

保祿宗徒多次引用猶太經師所慣用的傳統語句，引證基督徒傳統的句子。例如：「這是我從主所領受的，我也傳授給你們了」（格前十一23）。以下他便引出陳述主的晚餐的傳統句節。格前十五，3節用同樣的口氣說：「我當日把我所領受而又傳授給你們的」，以下他便引出最早傳統的基督徒信條句節（格前十五3；5）。其他如羅馬書：第一章，3；4節引用的都是表達信仰內容的傳統句節。

保祿宗徒也勸勉當時信友堅持宗徒們或由「言論」或由「書信」所學習到的傳統；「你們……要

堅持你們或由我們的言論，或由我們的書信所學得的傳統」(得後二15)。

關於新約的其他書信，尤其是收函特別所強調的是要收信人謹守宗徒所傳授下來「信德的寄託」(parathésis)。這「寄託」是宗徒們藉覆手禮交付給他們的(弟前四14；弟後一6)，並須依賴聖神加以保管：「你要以信德及在基督內的愛德，把我所聽的健全道理，奉為模範，且依賴那位在我們內的聖神，保管你所受的美好寄託」(弟後一13；14)。這「寄託」便是弟茂德由保祿的宣講所接受過來的(弟前二11)，以及由書信上所包含的教訓而得知的(弟前二18；四11)，因為口頭的或書信的都是構成健全道理的「寄託」。

在教會初興時，爲了防範假學士的秘密流傳，並爲辯別基督徒信仰與基督原始信息的銜接，宗徒勸勉信友必須注意在眞道與宗徒及其繼承人之間有一種連鎖的關係(參閱弟後二2；弟前五22)。是以，伯多祿宗徒勸勉信友對經上的一切預言「不應隨私人的解釋」而要隨從「天主所派遣的聖人」的解釋。(伯後一20；21)。

由牧函可以看出，這時宗徒傳統的重心已轉移到對傳統的鞏固，他們藉覆手禮將傳報、保管、解釋眞道的任務交給他們的繼承人，其繼承人似乎不再做基督復活的見證人，而是做「信德寄託」的保管人，並做「給眞道服役的人」(路二1)。

三、由神學看聖經與傳統

由以上所述傳統表現的種種現象，經由現象學的分析，使我們深深體認到：聖經與傳統是一個骨肉相連、不可分割的整體。茲由神學觀點對以上所述，作一鳥瞰和反省。

如前面所說，天主啓示必須流傳才能使萬世萬民知曉。啓示流傳的過程便是傳統。傳統可分爲兩個不同的大階段，就是：

(一)構成啓示的傳統 (constitutive tradition)。

(二)持續啓示的傳統 (continutive tradition)。

構成啓示的傳統，乃是神學上所稱的「天主、宗徒的傳統 (the divine-apostolic tradition)」。舊約時代，天主用言語與行動所啓示的整個內容，以及它的流傳，便構成舊約時代的傳統。

新約時代，基督的生活和教訓，以及宗徒的宣講和宗教生活的內容，便構成了新約時代的傳統。在新舊約時代，流傳天主及基督啓示的第一個階段是「口傳」(oral tradition)。

舊約時代「口傳」的方式，乃是家族的口口相傳，梅瑟與民長的演講，先知的言論，以及以民的口訣、民謠、詩歌等。

新約時代則是基督的宣講，宗徒及其弟子們的口供和作證。

在新舊約時代流傳天主啓示的第二階段是「筆傳」(written tradition)。舊約時代的「筆傳」，乃是把天主的言與行所交織成的「救恩史實」——啓示——在天主聖神的

靈感之下，被一些作者編輯成爲書面的文件，這些文件的總匯，便是舊約。

新約時代則是把基督的史實和教訓，與宗徒就基督所做的宣講和行實，以及基督升天後宗徒們由聖神所學習來的「一切真理」，加上他們的註解與神學思想編纂成書，乃爲新約。

是以，新舊約在源流上均爲口傳傳統筆錄的文件而已。

在前兩階段，除了「口傳」與「筆傳」之外，還有所謂「實際的傳統」(real tradition)。乃

是啓示實際情況 (reality of revelation) 的流傳。諸如舊約時代的典章制度，宗教敬禮，詩歌、慶節 (逾越節、帳棚節)、司祭制、司祭師對傳統資料 (口頭的或書面的) 的保管與解釋等。

新約時代則是教會的信仰及其生活所表現的一切，以及基督爲促進萬民得救所有的建立與設施，諸如聚會、擘餅、祈禱、禮儀、聖事、以及宗徒的訓導職權及聖統制。

這一階段的口頭、筆錄和實際的傳統，便構成了天主啓示的內容。它隨着最後一位宗徒的逝世而結束。

傳統的另一階段便是持續啓示的傳統，也就是「宗徒以後」的傳統 (the post-apostolic tradition)，它是繼宗徒時代以後，通過宗徒們的繼承人——主教——所構成的訓導機構，以及全教會的信仰，其任務是承接、保管、解釋、發揚、重演基督及宗徒所開創的傳統，直至世界的末日。

綜觀上述，可作一簡短的結論：傳統是一個整體。聖經是傳統的一部分，是傳統的記錄文件；聖經導源於傳統，產生於傳統，在傳統中成長，靠着傳統得以認識它的全部「正典書目」，靠着傳統對其意義才能有正確的解釋，靠着傳統才能流傳萬世。

主要參考書：

- (1) Lengsfeld, P., *La Tradition dans le temps constitutif de la Révélation*, in *Mysterium Salutis* 2 (1969), p. 11-68.
- (2) Callmann O., *Les premières confessions de foi chrétienne*, P. U. F., Paris 1948. Idem, *La Tradition. Probleme exégétique, historique et théologique*, "Cahiers théologiques", 33° Delachaux et Niestlé, Neuchâtel et Paris, 1953.

- (3) Dibelius M., *Die Formgeschichte des Evangeliums*, Tübingen, 1961.
- (4) Mackey, J. P., *The Modern Theology of Tradition*, London, 1962.
- (5) Bonnard, P. *La tradition dans le Nouveau Testament*, in RHPR 40 (1960), 20-30.
- (6) Scharbert, J., *Das Tradition problem im AT*, in TTTZ 66 (1967), 312-335.
- (7) Zimmermann, H., *Jesus Christus Geschichte und Verhandlung* (樂美翻譯：「史實與宣道」叢書
(光啓) 1973.

聖經作者的真實性（舊約）

房志榮神父

導 言

「聖經」這一稱呼是來自以希臘文化爲主流的西方傳統，希臘文的說法是 *hagionh*，這是公元前二、三世紀希伯來文經典（即今日的舊約部分）、在埃及的大海港亞歷山大里亞城譯成希臘文時才有的。希伯來人原將他們的主要經典用三個字說出：托辣，乃彼烟，格都邊；意即法律，先知，著作。「法律」是指天主的法律（梅瑟五書）；「先知」是指歷史書（由蘇到列下）及大小先知書，而先知無非是天主的使者和代言人；最後「著作」指其他諸書。這種次序實在就是天——天人——人的次序。可見聖經的內容是由天開始，由人結束，有了天人的合作，才有這部書的出現。

繼承着猶太人的傳統，所有的基督徒都以聖經爲一部天書，所不同的是在舊約諸書之外，基督徒還加上了新約諸書，新約的這二十七部書都和耶穌基督密切相關，事實上都講耶穌基督的事：祂的在世生活（福音），有關祂的道理（書信），祂的永存性（若望著作）。因新約的耶穌和舊約的雅威同樣是天主，所以由耶穌來的新約也是天書，新約舊約合璧才是一塊完整的玉，一部完美的天書——聖經。

雖然聖經是一部天書，却沒有一本聖經在封面上標明：「作者天主」。這是爲何呢？那無非是因爲聖經作者這個問題不是那麼簡單的。天主是聖經的作者是真實而正確的，也是天主敎歷代大公會議

(特利騰，梵蒂岡)所肯定，及一切基督徒所堅信的。但另一方面人也是聖經的作者，聖經是很多人、不同時代的人慢慢寫成的，像舊約的先知書歸於許多先知，新約的福音歸給好幾位聖史那樣。天主和人合寫一部書，這是很不尋常的一件事，也是人類歷史裡絕無僅有的一件事。天主是全部聖經的作者，各時代的人（先知，聖史等）是聖經各部門的不同作者。在這一作者天主與多數人的作者之間所發生過的關係，是非常精微，甚至玄妙莫測的。有一門科目名「論靈感」，專門討論這類問題，我們這裡無法深入。本聖經週的第六篇學術演講將要略加介紹。

本次演講所要講的是把「天主是聖經的作者」這一問題放下不說——其實那更是信仰的對象，而專講聖經人一方面的作者——關於這一問題，近代聖經學研究對古來一貫的傳統看法作了一番新的估價，值得在此稍作交代。在進入正文以前，先有兩個聲明。一、聖經人一方面作者的換人絕不影響聖經的靈感事實。換句話說，以聖經某部分為張三或李四所寫，甚至由多人合編而成，毫不牽涉到該部分常是天主的話這一事實。另一聲明是：本演講只討論舊約聖經人一方面的作者，新約作者留待下一演講討論。

一 以色列民族的傳統

古傳統把聖經作者的問題並不看得怎樣複雜，因為猶太人對著作的個別作者權利似乎不太重視。根據舊約聖經各書來說，有兩種傳統給他們解決了一切有關經書作者的問題：一是權威的建立，一是師徒相承的關係。在以色列民族間首先建立起權威的是梅瑟。梅瑟是天主與選民互訂盟約的中人（出廿四），梅瑟向以民頒佈了天主的法律（出廿七，廿三），梅瑟為選民制定了崇拜天主的禮儀及器具（出廿五，

卅二)。從此梅瑟在以色列民族中享有無上的權威，而以民也就很自然地將五卷包含着他們的神聖法律及他們得救歷史——逃出埃及及走向福地——的書歸給梅瑟，這樣，聖經的前五部書有了作者，而被稱為梅瑟五書。德國路得派的聖經學家最普遍的一個稱法便是如此：創世紀為梅瑟一書，出谷紀為梅瑟二書……

梅瑟以後在以色列歷史裡享有莫大權威的是達味，因為達味將以色列民族引入了一個新階段。他使以色列成了一個健全的王國，創制了政治、宗教、外交、經濟、貿易等制度。他又是一個出色的詩人和音樂家，為崇敬天主制作了樂器，譜出了樂曲，唱出了各種詩歌。最普遍的達味畫像便是一位頭戴王冠的人，左手扶着一具七絃琴，右手彈着琴絃在唱歌奏樂。因此以色列人民將他們的祈禱詞、各類的聖詠歸給達味。聖詠集中的一百五十篇聖詠是由巴比倫放逐回來（公元前第六世紀）才編輯成書的，但以民用詩歌讚美天主，是他們有史以來就開始的傳統。出谷紀十五章為我們保存了以民過紅海以後所唱的感恩歌，民長紀第五章記載着女民長德波辣得勝迦南王息色辣後所作的凱旋歌。達味時代，一切敬禮都已制度化，像王國聖詠（詠二：一〇……）一類的詩歌，一方面是為以色列君王（達味自己）加冕典禮用，另一方面也慶祝天主坐鎮於耶步塞人的古城撒冷，即耶路撒冷，因為是達味將天主在以民間臨在的標記——約櫃——遷入了這座城。可見在用詩歌讚美天主上，達味既集前期傳統的大成，又開了後世禮儀歌樂的先河，這就是猶太人將聖詠歸給達味的根據或理由。

在以色列歷史裡還有一個感享權威的人，就是達味的兒子撒羅滿。撒羅滿的權威在於他的智慧，猶太傳統一致認為撒羅滿的智慧是前無古人，後無來者的，這是天主垂允他的祈禱而賜給的（列下三二），他的心胸寬大如海灘，睿智超過所有的東方（美索不大米亞）哲人及埃及的智者；他口述箴言三千

句，作詩一千〇五首；他的植物學知識包括黎巴嫩深山中最高貴的古木香柏樹，到斷垣殘壁中所生出的小草；他的動物學知識囊括地上的走獸，空中的飛鳥，及水中的游魚和爬行動物。這一切都是列王紀下五章9至14節給我們所作的報導。無怪乎各地的學人智者都要到耶路撒冷來聽撒落滿的智慧之言。列下11、10所載舍巴女王的來訪就是一個顯明的例子。撒落滿既然享有這種智慧的權威和聲譽，因此以色列人民將聖經裡的智慧書都歸於他的名下，箴言，訓道篇，雅歌，智慧篇四部書一向被認為撒落滿的書（至於約伯傳及德訓篇則另有來源）。

除了權威的建立以外，另一個為以色列解決聖經各書作者問題的古傳統是師徒相承的關係。梅瑟、達味、及撒落滿的權威使得五書、聖詠、及智慧書有了原始的作者及歸屬的對象。其餘的舊約諸書，即歷史書和先知書則有先知為其作者及歸屬的對象。先知在他們生活的時代，沒有什麼權威可言，他們都是一些由民間蒙天主召叫的人，出來糾正王朝的許多缺失，向人民講解雅威盟約的內在意義或精神幅度。他們多次是知其不可為而為之，說出國王、司祭、及人民都不愛聽的話。只因他們真是天主的使者和代言人，因此他們所說的話歷久而不衰。相反，每一位重要先知的周圍都有一群弟子，本着老師的精神建起一個學派，形成一個傳統，將老師所傳的真理傳流下去，直至寫成一本書為止。這樣幾乎沒有一本先知書不是在先知過世後才問世的，有的先知書——像依撒意亞——甚至在他死後幾百年才改編補寫完畢。但以色列人並不斤斤計較個別著作者的權利，而將後代一個學派，一個傳統裡的弟子所寫、所編的種種都歸給那位原始的老師——先知。這樣舊約先知書的作者問題也就得以解決。若蘇厄，民長紀，撒慕爾等歷史書也都歸於先知的筆。

猶太人這種對舊約諸書作者的看法，原封未動地被新興的基督信徒接受過來。既然人一方面的作

者是張是李並不影響聖經是天主的言語這等基本道理，因此十幾個世紀以來很少人以深究。十七世紀末才有人較有系統的研究這個問題，這是我們下一段所要介紹的。

二 老傳統的新估價

十七世紀末李查西蒙首先以批判的態度研究聖經，對聖經的原文考據寫了很多書。一個世紀後，若望·阿斯杜克最初根據天主的不同名號，而在梅瑟五書裡分辨出雅威典及厄羅亨典兩個不同的源流來。以上二人都是天主教的學者。只不過當時天主教會內風氣未開，不能容許對聖經的挑戰，於是這條批判的路為基督教學者大力利用，而創造出輝煌的成果。由十八世紀末開始，經過十九世紀，而到達本世紀的七十年代，基督教學者已下過近二百年的研究工夫，而天主教學者直至本世紀初，特別是由一九四三年以來，才決心迎頭趕上。關於舊約諸書作者的問題，目前兩教學者所共認者，大致可以撮述如下：

首先是梅瑟五書的作者問題。由於五書內容的繁雜，格調的迥異，所述事件互相隔離時間的久遠，以及前後所述難以歸於一二位作者的手筆等等，今天一般的聖經學家都認為不可能將五書的寫作歸給梅瑟一人。連那種較和緩的說法，認為梅瑟寫了五書的核心部分，然後在各時代裡有所改編，有所增補，今天也不為人所接受。那麼目前學者們究竟以為梅瑟五書是誰寫的呢？有一種學說企圖答覆這一問題，這學說經過二百多年的考驗，受到各方面的修正，今天為大多數的天主教及基督教學者所接受，那就是「文件學說」。按此學說，梅瑟五書的寫成來自四個不同時代，不同地點，及不同性質的文件：JEDP。第一文件J出自九、十世紀的南國猶大和耶路撒冷，保衛王朝，多以擬人法描述

天主（如創二、三）。第二文件E來自八世紀的北國以色列，高拾梅瑟和先知，對天主及倫理特表尊敬。第三文件D來自七世紀前後的南北滙合的潮流，對以民的歷史及其與上主所立盟約的意義作了深刻的反省。最後第四文件P來自司祭圈。他們保留了很古老的禮儀及神學傳統，但他們集大成的編輯工作是在其他文件之後。因此P的作品比較格式化（創一），注重年代（創五、十一、十、26）、地理（創十），各種法律（肋未紀）。所有的學說都是一個假設，文件學說自然也不例外。只因這一學說解決了很多詮釋學裡的困難，因此才普遍地被人接納。

其次是先知書作者的問題。真是每位先知寫了歸於他們名下的全部先知書嗎？自從十九世紀杜木界已大致公認，依撒意亞先知書的三大部分：一、卅九；四〇、四五；五六、六六事實上是在三個時代寫成，即公元前第八世紀，第六世紀中葉的放逐時期（五八七、五三八），及第六世紀末葉（五三八以後）。因此有第一、第二，及第三依撒意亞之稱。其中只有第一依撒意亞（一、卅九）屬於那位第八世紀的先知（並且非全部三十九章）。至於其他兩部分都是在他死後一百五十年至二百多年間由他的弟子或他所形成的學派先宣講而後筆之於書的。有很多理由支持這種看法，我們在此無法一一細述。

依撒意亞先知書如此，其他的先知書亦莫不然。至今研究的較多的是耶肋米亞，亞毛斯，歐瑟亞，匝加利亞，厄則克耳。這些先知書都經過後世的編纂改寫，而任何新材料依然歸於他們的名下，每位先知有一部書。

再其次是聖詠作者的問題。聖詠集是一部由放逐巴比倫歸國後才編完的祈禱經書，這是今日大家

所認可的。大多數學者也承認這是在耶路撒冷第二座聖殿（公元前五一五年落成）裡使用的禮儀書。但對於第一座聖殿，即撒落滿所建的聖殿又怎樣呢？這裡學者意見就分歧了。聖詠集那時當然還不存在，但有些學者（如龔格）認為一部分聖詠的確可回溯到達味的時代。如達味登極：詠二；七二；一〇一；一一〇；達味婚禮：詠廿一；遷移約櫃紀念：詠一三二；出征打仗：詠二〇；一四四一~11；勝利後感恩：詠十八。其他的學者却認為很少的聖詠能溯至達味的時代，更談不上達味本人究竟作了多少聖詠了。無論如何，今日已無人再籠統的說，達味是聖詠集的作者，而是按照聖詠的類別找出每首聖詠的生活實況，及它在以後的世代裡所發生過的變遷。

最後是智慧書作者的問題。在舊約裡，關於這一部分書的作者問題發生的最晚，至今也研究的最少。近一個多世紀的考古學曾發現了很多近東的智慧文獻，聖經學家至今研究的方向便是將這些近東的智慧著作與聖經中的智慧文學相比，以見其異同。直至最近，方向才有所轉變，就是將舊約中的智慧文學各書，當作天主的話，仔細加以玩味推敲，結果發現前所未見的深度。德國有名的舊約聖經權威 G. von Rad 在他死前出的最後一本書，就是朝着這個方向研究以色列的智慧（Weisheit in Israel）。

以上兩種方向研究的結果，一方面肯定了撒落滿的確是以色列民族智慧運動的創始人和推動者，有些智慧文學作品的確可以歸於他的名下，如箴十~廿二16；廿五~廿九。另一方面也發現，其他一些智慧文學作品，如訓道篇，雅歌，智慧篇，只是託撒落滿之名而已，並不真是他的作品。至於這些書的作者究竟是誰，現在已不可考，最多能約略指出每本書著作的時代和地點。其他在本文沒有提及的舊約各書情形也大略如此（如放逐歸國後的艾斯德爾傳，多俾亞傳等）。

與舊約諸書作者有密切關係的一個學說是德國聖經學家瑪丁諾氏所主張的申命派學者或申命紀學派。這和梅瑟五書的作者問題糾纏在一起，所以我們將它分開來在此略予介紹，這樣可以避免與五書問題相混亂。諾氏認為在古以色列，除了代天發言的先知外，還有一批人，尊重天主的盟約，以之為生活法度，並將之作爲以民在福地七百年歷史的準繩。這七百年中，由若蘇厄佔領並分配土地至民長二百多年的分治，由民長而王國，由大一統的國家而北國對峙，最後由北國的滅於亞述至南國的滅於新巴比倫，都是以申命紀一書裡的盟約標準而裁決的：忠於盟約則昌，逆於盟約則亡。因此寫這七百年歷史的書（蘇、民、撒上下、列上下）便被稱爲申命派的歷史，梅瑟五書的最後一部書申命紀被視爲這部歷史的導論。這部歷史有了一個悲劇的結局，正應驗了申廿八15-68向違約者所預告的詛咒。這樣以色列的基本歷史書之間有了一個連貫，的確好懂的多。

三二 認識真實作者有助於對聖經的了解

聖經中天主的話是借用人的話向人說出，要懂清天主的話，就必須懂清聖經中人的話。人的話常受時空條件的限制，而舊約聖經的寫成經過將近一千年的時間，橫跨整個肥沃半月地帶的空間，對這時空的歷史和地理不加鑽研，又如何能懂清在這時空內生活的人所說的話呢？研究聖經每部書作者的真實性，就是要把每部書藉着它的真實作者放回它原來的時空內來加以了解。因此所謂的真實作者多次不必是提名喚姓的具體個人，而只須將一部書或一類書的寫作時地大約指出，已能幫助人有更好的了解。

以梅瑟五書爲例，將之按照JEDP四文件來懂，的確解決了不少五書內重複、觀點不同、倫理

準則高低不齊、對王國制度的不調協態度等問題。因為四文件來自不同的時代（公元前第十至第六世紀），不同的地區（南國猶大或北國以色列，或北國滅亡後的南北國精神遺產的合一），最後才有放逐歸來後的綜合。這樣懂天主在歷史的進展中逐步地啓示自己，比認梅瑟爲五書全部或大部分的作者，好像天主將後代好幾個世紀的事態灌輸給梅瑟，讓他寫成五書，要好懂的多。

再以聖詠集爲例，將之按照文學類型的研究分爲幾個大類，的確會使人進入每類聖詠的生活實況中，再依此生活實況去了解每首聖詠。今日大家公認的聖詠類型有讚美詩，哀禱聖詠，感恩聖詠，王國聖詠，及訓誨聖詠。同類的聖詠互相照明，共同提供出一個相當完整的該類聖詠的一般結構，按此結構去解釋該類的個別聖詠，就不難有較完整的了解了。至於年代，地點等也能根據內容的暗示及其他經書的比較加以推測。循此途徑研讀過聖詠集的人，會覺得每首聖詠栩栩如生。得知這些禱詞如何在具體的時空中產生、演變，便更易於用它們來向天主表達自己的讚美、祈求，或感恩。

至於在本文中未曾提過的舊約晚期的一些經書，在了解舊約的三種基本類別——即法律書、先知書、訓誨書——之後，已沒有多大問題。循着同一條以民歷史及啓示進展的路線，編上下及厄上下是將放逐前的歷史撮要寫出，而將放逐及放逐後的歷史補述。所謂撮要，也不盡然，因爲有些事（如禮儀、禮規）比撒、列諸書說的還要仔細，而對先王達味、撒落滿等人的敘述都從積極一面着眼，不提他們的污點。因爲在那個受過嚴重考驗而回國重建的時期，人民所需的是振奮人心的好榜樣，不是使人頹廢的往事。特別是禮儀生活，將是維護他們民族統一及宗教信仰的中心。

同樣，這個時期產生了一些小說類型的書：多俾亞傳，友弟德傳，艾斯德爾傳。這些書的背後能有歷史事實的核心，但它們不是歷史書（像撒、列那樣），也不是真正的傳記，而是一些生活的榜

樣，寓訓誨於敘述中，爲給那些急需振作的回國人民以生活的借鏡，在這些賢士及巾幗英雄身上，看出自己能在重建田園，重整信仰上作些什麼。

最後在舊約末期還出現了一種新的類型或體裁：默示錄體裁。屬於此一體裁的有依廿四、廿七；卅四、卅五；匝九、十四；最有名的則是達尼爾書。這一體裁的開創者可推厄則克耳先知。他在放逐期中就以這種體裁描述未來的事。回國後，因爲人民未能滿足他們所懷的希望，以色列大一統的王國似乎已無實現的可能，於是他們藉默示錄體裁表達自己的期望，將之放在一個更遙遠的未來。離新約越近，這種期待也越熱烈。以民自己也不知所期待的究竟是誰，或是什麼。但冥冥中天主在指揮以民的歷史，及整個人類的歷史。納匝肋人耶穌出生後，才慢慢顯露出來，默示錄體裁的誇大描寫，竟在他身上逐步實現，實現的程度多次甚至有過之而無不及。

如此按照時空的變換及歷史的進展，循着不同作者，不同趨勢所走的路，我們竟在不知不覺中，由法律書而先知書，而訓誨書，而默示錄作品，逐步地走到了耶穌基督的面前。這就是認識聖經各類書，各部書的真實作者，有助於對聖經的了解的本意。因爲全部聖經無非是要領人認識耶穌基督，經過祂而認識天父。舊約是爲準備耶穌的路，新約是爲闡明耶穌的路。準備的路已於這篇演講約略介紹過，闡明的部分要待下篇演講來作交代。

聖經作者的真實性（新約）

柯成林神父

昨天房神父討論過古經的作者問題。今天談論的對象是新經作者的問題。教會的傳授似乎早已解決了這個問題。它認為福音是瑪竇、瑪爾谷、路加和若望的著作。宗徒大事錄也出於路加的手筆，而默示錄是若望寫的。有關新經所包括的二十一封書信，其中十七封在開端提及作者的名字如保祿（十三封），伯多祿（兩封），雅各伯和猶達（各一封）。其它的四封書信是無名字的。其中三封傳授認為是若望宗徒寫的，第四封，所謂的希伯來書信，被列入保祿的書信集。

這古老的傳授當然有其分量而不可輕易撇開。

可是，因為作者問題基本是文學上的問題而與信德或著作的默感無關，所以有關它的傳授與有關其他古代文件的作者的傳授沒有兩樣。因此它也是歷史和文學批判的對象。

事實上，在歷史和文學批判學漸漸發展而完成其方法和工具的最近兩個世紀，學者們對聖經的作者問題重新加以追問及評價。因問題的錯綜複雜與時間的有限，我們今天要作的且只能作的，是報告式的，給大家介紹現在的聖經學，特別天主教學者的見解和這些意見所根據的主要理由。我們首先要談論的是新經的中心部分，就是以耶穌言行爲其內容的四部福音：瑪竇、瑪爾谷、路加、若望。

福音本身都不揭露其作者的名字。

以上的標名是在第二世紀才加上的，大約爲分辨已聯合在一起的四部福音。它們表示當時教會的意見。現在的聖經學者有關這意見加以什麼評價？

1. 有關瑪竇福音：這部福音是否是瑪竇宗徒寫的？這意見的最早的證人是小亞細亞的巴比亞（Papias）主教。他在第二世紀的首三十年中所著「主語的解釋」*Logion Kyriakon exegesis*）中有這樣一句話：「瑪竇以希伯來語（亞蘭語？）編輯過主的言論（*ta logia*）……」公元一百八十年左右依來內（Irenaeus）主教表示同樣的意見，不過代替「主的言論」他寫了「福音」。二者和以後的教父都以爲我們的福音便是瑪竇著作的希臘譯本。

現在的學者一般否認這意見。他們根據福音的分析認爲它原來是用希臘文寫的，絲毫的譯文色彩都找不到。並且作者所用的資料的最大部分也是希臘語的，就是瑪爾谷福音和特別注重耶穌言論的另一部資料。這是他們從三部對觀福音（即瑪、谷、路）互相的比較所獲得的結論。因此本福音不能夠是巴比亞所提及的著作的譯本。並且瑪竇，身爲目擊證人十二位宗徒中之一位，在寫福音的時候這樣大量地利用其他人的資料是不甚可能的事。

爲什麼早期教會把這部福音歸於瑪竇宗徒，則難以知道，除非我們接受部分學者所主張的可能意見，就是作者所用的那另一部資料，原來是巴比亞所提及的言論集的希臘譯文。真的福音作者是誰，無法知道。根據本福音的分析只可以說：他是一位習慣說希臘語，而大約有經師學知識的猶太族教友。

2. 有關瑪爾谷福音：這部福音的作者問題比較簡單，從以上所提及的巴比亞主教以來，陪伴過保祿和伯多祿的瑪爾谷被認爲是這福音的作者。

現在大多數學者——其中全部的天主教學者——仍然接受這意見，認爲正確。他們以爲如果無歷史根據，那就難懂，爲什麼傳授指定未曾作過耶穌的門徒，而且在初期教會無多大名聲的瑪爾谷爲福

音的作者，而不揀選一位作過耶穌生活的目擊證人，且在教會內有權威的宗徒（這正是幾個偽經作者所作的，爲的使他們所編輯的「福音」更容易得到教會的認可，譬如稱爲伯多祿，斐理伯，多默等宗徒的偽福音）。本福音却沒有與這意見衝突的地方。相反，福音中若干敘述的細節似乎暗示這些資料是直接來自一位目擊證人，而使我們不禁想到伯多祿，和瑪爾谷與伯多祿所有的密切的關係。

3. 有關路加福音：導源於第二世紀後半葉的教會傳授，指定陪伴保祿在部份傳教行程上的醫生活路加爲第三部福音和宗徒大事錄的作者。

這兩部書是出於同一個人的手筆，是一般的學者所承認的。可是部分的學者否認作者是路加。他們所提出的理由中主要的有二：一：宗徒大事錄的保祿神學與保祿書信不相合。二：宗徒大事錄第十五章有關耶路撒冷會議的描述和保祿在迦拉達書信第二章所寫的有所出入。

作保祿伴侶的路加不可能犯這樣的錯誤。

但是因傳授一律地指定在教會內未曾扮演過重要角色的醫生及外邦教友路加（見哥四10、14）爲作者，而在福音和大事錄內也有適合這傳授的暗示（見以下附註），所以大多數的學者仍舊以路加爲福音和宗徒大事錄的作者。他們並且認爲反對這意見的學者所提及的難處，都能够在以路加爲作者的範圍以內獲得相當的解釋。

附註：按哥四10、14路加是外邦教友，也是一位醫生，所以是受希臘文化薰陶的知識份子。這也是福音和宗徒大事錄所暗示的。

(1) 其他的福音都不及這兩部著作的希臘語水準。

(2) 學者們早已理會到作者對於治好的病人特別注意其病勢，他爲指明病症所慣用的醫學術語取

代了瑪爾谷所用的通俗名字。他並且改變了谷五26批評醫生們的語氣，而省略了比較嚴厲的兩句話（請對照路八43）。

其間不錯，這幾點不足證明作者必然是一位醫生，但是在這假設之下它們獲得更自然的解釋。

(3) 最值得注意的是以下的一點，就是宗徒大事錄中有以「我們」為主詞的敘述篇（所謂的「我們」分段：We Sections）即十六10~17；廿5~廿18；廿71~廿816。

它們顯然是目擊證人的記錄。然則，這些敘述的風格與大事錄其他部分的風格毫無區別。它們並且表露作者的一項特殊心理，即對於所路過的地區、城市甚至所住的房子及房主等細節顯然有興趣。

這特殊心理也在著作的其他部分顯露（見J. Dupont, *Les sources du Livre des Actes*, 1960, p. 150-157）。這事實是否暗示同一作者？

4. 有關若望福音：本福音的作者問題相當複雜。我們只能指出主要的幾點。

按教會傳授作者是若望宗徒。最早的證人是生於小亞細亞的依來內主教。

他在他的著作「反對異端」裡寫道：「以後（即瑪竇，瑪爾谷，路加以後）主的門徒若望，斜倚在耶穌懷裡的那一位，在亞細亞的厄弗所也出版了一部福音（*Actu. Haer.* III, 1, 1; 公元一八〇年左右）。

約在同時所編輯的新經目錄片段（所謂的穆拉多利（Muratori）片段）和稍後（公元二〇〇左右）亞力山大里亞城的主教克來孟（Clemens）也指定若望宗徒為福音的作者。

依來內的證據分量最大，因為他說（在寫給青年時的朋友 *Florinus* 的書信中）他年青的時候認識過保理加布（Polycarp）主教（公元一五六年殉道），而聽過他的有關自己與若望交往的敘述。雖然批判學所發提出的疑問不是無根據的，但它們不足以推翻上面的證據。

附註：依來內時代有過否認若望是福音作者的團體，可是其人數不多，而且反對的理由不是因什麼歷史性的憑據，而是出於他們的神學觀。

我們進一步地問：福音中是否有關於其作者的暗示呢？有。

在出版福音當時已與它合併的廿一章（附錄）指出「耶穌所愛的門徒」為其作者（見廿一24、20）。可是這一位門徒是誰？

教會傳授的一貫意見是：他是若望宗徒。任憑部分學者說什麼，這意見所含的可能性還是最大的，理由是：(1)其他的福音和宗徒大事錄關於若望所寫的，合乎本福音關於「耶穌所愛的門徒」所說的。(2)在其他的福音除伯多祿的名字以外出現最多的是若望的名字。這是當然的事，因為若望是初期教會重要的人物。依照保祿（迦二9）他被視為教會的「柱石」之一。但在若望福音內却從來未提他的名字。這奇怪的事實除非導源於若望自己，否則難以解釋。

直到這裏，問題比較簡單；可是一開始仔細讀福音，就不然了。

一方面，福音所給與讀者的一般印象是，它是出於同一個人的手筆，是前後一致的著作；同樣的字彙、風格、神學觀念；有地理和時間上的連貫語，有在後的章節指點以前章節的習慣。

可是另一方面，仔細的讀者會發現各種前後不符，甚至互相矛盾，重複或後來才插進的章節。

幾個有代表性的例子：

三章31、36節和上文難以接合。

七章3、4節和二章23節及三章2節不相合。

十三章36節與十六章5節互相矛盾。

十八章1等節顯明地原來接續十四章31節所記載的耶穌的話：「起來，我們從這裡走罷！」但是目前的福音在這兩節之間載有滿滿三章的耶穌言論，而且在第十六章耶穌大部分重說在第十四章已說過的。這兩章所給予的印象便是，它們原是有關同一事件的兩個平行傳授。

這一切都表示，本福音不是一氣呵成，而是經過了現在已不可能界定清楚的形成過程。

起碼應承認的是，原來的寫作工作以外還有過補充性的編輯工作。這編輯工作是一層或是數層，是作者一人或也有他人參與，學者意見不一。

無論如何，因原著和補充的部分，除第廿一章的資料稍微不同以外，在字彙，風格及神學觀念上完全相同，因此福音的全部資料必須有同一個來源；這來源顯然是原來的福音作者。

這作者是否是若望宗徒？

近幾十年來仍有學者——特別天主教學者——認為是若望。可是最近也有天主教學者以為福音的直接作者，就是寫下它的那一位，大約不是若望自己，而是與他有密切的師生關係，且深入他思想的一位門徒。主要的理由是：福音濃密的神學，其特質與深度，假定作者精通當時猶太教內外的宗教思想和觀念；他很有把握地運用它們來表達耶穌的啓示，而成了一位具有創造力的作者。這樣的才能似乎超過出身漁夫的加里肋亞人若望的可能。但是他們認為作者所使用的資料的來源和保證人確是若望自己。

按着那個時期的作者觀念，這已容許人稱若望為福音的作者。這樣一來，這學說與傳授並沒有衝突。

所說的資料，除口傳的以外，很可能也包括若望自己漸漸筆錄出來的部分。

※ ※ ※

四部福音以外，新經最重要的部分是保祿書信。這不但是因它們在新經中所占有的篇幅，更是因它們所含有的神學成分。書信共有十三封。它們的開端都指定保祿為寫信人。從第十九世紀初批判學才提出某些書信（即弟前、弟後、鐸、得、厄、斐、哥）的真實性問題。隨之所謂的杜賓根學派（Tübinger Schule）只承認羅、格前，格後和迦為真正的保祿書信。這極端的消極態度已是過去的事。現在的批判學者一般地承認羅、格前、格後、迦、斐、得前和費七封書信是保祿所寫的。有餘的六封，即得後、哥、厄和所謂的牧函（弟前、弟後、鐸），他們或懷疑或否認它們的真實性。大多數的天主教學者仍舊保持全部書信的真實性。他們以為有關以上六封書信所提起的難處，在接受它們為保祿書信的範圍以內可以獲得合理的解釋。

可是，最近在天主教內也有傾向另一意見的聖經學者，他們以為這六封書信不是保祿自己，而更可能在他的書信或傳授的影響下的作者所寫的。這可能性為不同的書信有不同的程度。譬如 W. G. Kümmel 是一位不保守的基督教學者，在他一九六七年出版的新經導論（*Heide Behm-Kümmel Einführung in das Neue Testament*, 15. Auflage）裡，經過仔細的考慮後，仍接受得後和哥兩書信真實性，但同時否認保祿是厄、弟前、弟後和鐸四封書信的作者。

事實上，有關厄弗所書信的問題比較重大，而最棘手的却是三封牧函的作者問題。有關這四封書信，我們起碼應該承認，作者問題還沒有獲得最後的解答。

有關所謂的希伯來書信，作者問題算是決定了，它不是保祿書信。主要的一個理由是：它的希臘

文（按照語言學家爲全部新經之冠）與保祿的希臘文在字彙和風格上區別太大。對這封書信，最初二百年左右教會內意見不同。直至第四世紀後半葉，才一般地被視爲保祿書信而列入他的書信集裡。

這封信在經典中所占的位置——在其他的保祿書信之後，雖然它是神學上最重要而篇幅上最長的一部著作——還反映早期教會的躊躇。作者與保祿可能有的關係（見十三²³）不清楚。他引用和解釋古經的方法顯示，他是屬亞力山大里亞的聖經解釋學的一位學者。他是誰，則無法確定。正如奧力振（Origenes）所說，執筆者究竟是誰，只有天主知道。

有關其餘的七封書信，所謂的公函（The Catholic Epistles）和默示錄，因時間不足，只能略說幾句。

經典裡有標名「若望書信」的三封書信（若一實在無書信形式），原來是無名字的（第二和第三書信的作者却自稱爲「長老」）。傳授一致將它們和第四福音一樣歸於宗徒若望。

現在大多數學者也認爲這三封信與第四部福音有同一作者，或至少——按照部分的學者——作者屬於同一個團體。其餘的四封書信都指明作者的名字，即雅各伯，伯多祿及「雅各伯的兄弟猶達」。可是這些作者卻成了問題。內容的分析似乎暗示實在的作者不是他們，而是用他們的名字及權威的其他教會人物。他們的目的是勸導當時的衆教會。至於伯多祿後書，現在一般聖經學者認爲不必再懷疑，作者一定不是伯多祿。有關伯多祿前書，部分的學者以爲第五章12節所提及的息耳瓦諾（「我藉忠信的弟兄息耳瓦諾，給你們寫了這封……書信」）是書信的作者。

經典裡最後的一部書是默示錄。作者四次自稱是若望。從第二世紀起，他被視爲若望宗徒。最早的證人是公元一百六十年殉道的儒斯定（Justinus），其證據有分量，因爲他從公元一百三

十年到一百三十五年居於厄弗所城，而默示錄一章9節報告讀者，作者在與厄弗所相近的帕特摩（Patmos）海島上獲得書中所記錄的啓示。

可是從公元二百五十年左右直到第四世紀的後半葉，東方教會不再承認若望宗徒是其作者。重要的一個理由是，若望福音與默示錄在字彙、風格和神學觀念上的區別。這理由仍然有其分量。因此認為兩本書出於同一人的手筆似乎不可能。可是，因為它們也有不少相同的地方，它們的作者顯然屬於同一團體。如果福音的直接作者不是若望自己而是他的一位門徒（見上文：若望福音），那麼默示錄的作者可能是若望自己。本書許多不合希臘文法而有亞蘭語意味的說法，也合乎這意見。

說了這一切以後，我們不應該忘記的是：聖經最後的作者是天主自己。他藉着以上所提及的我們知道或不知道的作者與我們接觸。

雖然作者和著作是各式各樣的，但他（它）們所表達的真理同樣是天主的啓示。

〔上接七〇頁〕是一種專門在臘月三十晚上出來吃人的怪物，以及年夜飯中各種有象徵意義的食品——芋頭；百事遇頭；魚；富足有餘；肉圓；團團圓圓；餃子；元寶並年年進寶（註十三）——不無相似處。

其次是這種古今中外、人人都有、懷舊念新或送舊迎新的情趣必有其人心深處的根蒂。爲何要過除夕、要辭歲守夜？因爲人對過去的、對舊的有依依不捨之情。憶舊懷古是人生的重要幅度之一。在希伯來文裡「回憶」一詞有極圓滿、極活躍的含義，這一意義以後就輸入希臘文及拉丁文裡，而成爲基督信仰的一塊基石；基督徒是以這種「回憶」使他們所信的主的晚餐和十字架成爲每天的事實。中華民族引以自豪的，不僅是現在人口的衆多，還因爲他有一個值得「回憶」的過去——五千年的文化。

人對舊的固然依依不捨，而對新的却也欣然接受，並且非常歡迎，人生來就有一種喜新厭舊的傾向，甚至可說天性。大年初一這天到處喜氣洋洋，有一幅常見的對聯道出了人們的幸福感，或至少對幸福的希望：天增歲月人增壽，福滿乾坤壽滿門。

爲何人心會如此？既喜新厭舊，不能自己，又對某些舊事終生難忘，懷念不已？再三思索後，暫時覺得能作以下的答覆：一方面，人是有限的，生活在有限的時空中，因此必須求進步，必須更新，不能有片刻的停留；另一方面，人的時間有永恒的價值，並非一過去就完畢，因此過去的，舊的仍然值得懷念。

結論：懷舊乎？迎新乎？

懷舊和迎新是國人過舊歷年時同時在做的一件事，如今將之說成問題。不是問做不做？而是問爲何要做？爲何要送舊迎新？在分析過聖經的舊約與新約，及大學中的「親民」含義之後，我們能作一個綜合性的解答：人心的一個很深的願望，是把時光之流止住，不讓它逝去，但同時又能不斷接受新的時光，享受新的生命，擁有新的一切。這只是一個空想，一個不能實現的幻夢嗎？

基督徒憑着他們所得的啓示——聖經——答說：不是空想，不是幻夢，而是一個光明閃爍的遠景。由

聖經的啓示與靈感

張春 申神父講
張雪珠小姐筆錄

啓示與靈感兩名詞，在我們教會裡，常是和聖經連結着應用。我們稱聖經是天主啓示的話，也說聖經是在天主的靈感下寫成的。但是，在我們教會內普遍應用的這兩名詞，在教會外的一般人的口中或是筆下，也常出現着。經過仔細思量之後，我們發現，一般人的用字固然和我們相同，可是所表達的意義却不盡雷同。因此，在提及聖經和啓示與靈感的關係之前，我們先要解釋一下，啓示和靈感在教會的應用中包含什麼意義。

(一) 何謂啓示

按照西文的語根，啓示 (reveal) 這字的本意是揭露或開啓，指本來是隱藏或蒙蔽的事物將之揭開。在人際關係的應用上，如果我內心中有一件不爲他人所知的秘密，有一天，我將這件事洩露給了一個朋友知道。這時我這位朋友可以說，他從我得到了一個啓示；而我也可以說，我給了他一個啓示。因爲，他因我心門的敞開，得以窺見我心中的穩密。

這樣一個令人興奮的字眼，進到了教會裡，尤其自稱爲耶穌基督的教會裡；則披上了一層神聖的宗教色彩，有了較專門性的意義。教會，有它獨具的特色。就是我們所相信的來自基督的宗教，是一個啓示性的宗教。爲什麼基督所建立的教會，要自命爲啓示的宗教呢？這要說到我們教會裡最深的信仰。一個教會使它成爲一個教會的必要因素，例如：教會人士共同的信仰、進行的禮節、教會組織

等。在基督的教會內，我們深信着，教會的道理不是人理性的發明，聖事不是人在故弄玄虛，教會本身更非人手所創立的。教會之稱爲啓示的宗教，因爲它成爲基督教會的一切因素，是來自天主的啓示。換言之，神（天主或稱上帝）進到人類歷史裡來，要人在人間有這樣的一個教會。基督的教會就確信自己正是神立意要在人間有的一個教會。因此在教會內具較專門性意義的這個字眼，有它的特點。就是在我們信仰中，天主實在進到了人類的歷史中，要人類在基督內結合成一個教會，稱爲來自基督的教會，也正解釋了我們宗教的特性。

既然基督的教會被稱爲天主啓示的教會，那麼我們可以問，究竟天主怎樣進到我們人類歷史中來？又怎樣建立了今天我們所信仰的基督的教會？我們往往聽說，神遠遠超越人，祂是無形可見的神。那麼，如果神進到人間來，又要讓我們知曉祂來了，祂的來亦當在人間有跡可尋，否則我們怎能經驗而體驗到神實在進入人類歷史裡來了呢？對於這一玄妙的問題，我們可在人際關係中取一比喻。人際關係的建立，須靠人彼此的往來，即人要有行動的表示。除了行動之外，還用言語交談，在言語中使彼此更加認識而了解。唯有經過行動和言語，我才能够將心中的思慮通傳給別人，人際關係方才建起。事實上，天主進入人類歷史中，人所經驗到的，也是天主的行動和言語。天主藉着行動和言語，將祂自己和祂對人類的計劃，給人類啓示了出來。在人類的歷史上，有一個民族叫以色列，和一個自稱基督所建立的教會。在他們的生活中，有了一個很深的，所謂信仰的經驗。在此信仰經驗中，他們在某些歷史事件上，看出是天主的行動；從某些人的宣報中，聽出是天主的言語。譬如在舊約裡，記載着許多事件，看來是當時以色列人的作爲，但是以色列從他們的經驗中指出，那些事件的發生與一般的歷史事件不同，在那些事件裡他們體驗到是天主干預人類歷史的行動。其中最著名的一件

事，就是以色列曾在埃及過着奴隸的生活，後來梅瑟（摩西）領導他們經過紅海，脫離了法郎王的魔掌。在一般史家們的鑑定下，這可能是當時近東的局勢，給以色列人造成的自由生存的機會，與其他歷史事件並無不同。但是以色列人在他們的信仰中，常體驗到，這一件事是天主的行動。是天主將他們從埃及，奴役之家，引領到自由之地，使他們成爲一個民族，叫做天主的子民。以色列人並非不知有平常的歷史事件，可是在一般的歷史事件中，他們看出有些是特別的，是來自天主的作爲。其中最特殊，最叫他們銘感不忘的，就是天主藉着梅瑟領導他們脫離外族的脅迫，得以獨立生存。此後，在民長紀的記載裡，每當他們民族再遭受迫害時，常常出現一些民族英雄，以超乎人力的行爲打敗敵人，挽救了民族的厄運。在這些民族英雄的所做所爲中是以色列人在信仰經驗裡，最後所發現的是天主的行動。是天主使某些人做出非常偉大的行動，以拯救祂的子民。藉着那些事件，天主要使以色列人體驗出來，那是祂在行動。就如人以行動溝通情感或表達思想。天主也進到人類歷史來，以一連串的行動，向人類揭露祂對人類有怎樣偉大的計劃，將自己啓示給了人類。

除了行動之外，在以色列和我們教會的經驗中，天主的啓示也在言語中。這也是人類文化史上，對於以色列民族所發現的一個特點，就是在以色列民族史上有許多稱爲先知的人物；例如舊約先知書中所記載的依撒意亞、耶肋米亞、厄則克耳、達尼爾……等。這些先知說話一如當時人，只是他們每是針對當時他們國家的需要，發出有關民族存亡的話來。當歌舞昇平，而世風日墮之時，先知們就出來，以天主的名義，斥責和以災殃恐嚇執政者和百姓。當他們充軍巴比倫，不堪國破家亡而失望時，另外一批先知就以不同的姿態出現，以天主的言語來安慰鼓勵他們。以色列在信仰經驗中，深信着，向他們說話的不僅是先知，而是天主自己。天主在先知身上，以言語啓示了自己揭露祂對這一民

族所有的計劃。

天主的行動和言語雖然局限在以色列民族的歷史裡，但是所要通傳的，最後却是對於整個人類的計劃。這為人，本是在天主內的一個奧秘，現在祂進入了人類的歷史，以行動和言語，將祂的內心敞開，讓人知道祂對於整個人類有怎樣的計劃。這叫着天主在行動與言語中的啓示。

天主的行動和言語，在人類的生活史中，在以色列民族內，最後是在耶穌基督的身上。在基督的身上，我們可以講，天主不僅爲人類打開了自己的心，而且還親自走進人類歷史的領域來，毫不遮掩地將自己啓示給了我們。基督所有的一切行動，就是天主子的行動；他所說的一切話，原來就是天主子的話。我們可以看出來，天主的啓示是怎樣一步步在進展着。在古時，曾經過許許多的民族英雄和先知，最後在降生成人的基督身上，天主自己來了。不必借助於他人，祂自己啓示了自己。成世光主教給這次聖經展覽會題的一幅對聯，正表明這一含意。我們將這對聯抄錄於下：

濟濟多士爲先民傳述上帝真道

皇皇聖子臨下界宣揚天國福音

「濟濟多士」，指舊約記載的那些民族英雄和先知們。民族英雄有如以色列民族的祖先亞巴郎，領以色列人出埃及、過紅海、飄泊曠野而組成天主子民團體的梅瑟，和建立王國的達味，先知們像撒慕爾、厄里亞、依撒意亞、耶肋米亞和其他有名無名的先知。這些「濟濟多士」，因爲都生在耶穌基督之前行動與宣講，故謂之「爲先民傳述……」。他們的一生，就是以行動，或以言語，將天主的真道向以色列民族傳報。「濟濟多士爲先民傳述上帝真道」，爲的是準備人心接受天主更大的啓示，因此有下聯：「皇皇聖子臨下界宣揚天國福音」。天主聖子親自降生成人，「臨下界」；祂來把天主對

人類的慈懷與計劃揭曉於世人，即「宣揚天國福音」。因此，當教會講天主的啓示時，比起一般的用語中所有的含義更豐富了。即天主教在「濟濟多士」的行動和言語中啓示自己，最後在基督身上自己現身了。

然而天主的啓示，不只是要給以色列人，也不限於歷史上某一時間的人，最後還是爲了整個人類，若果真如此，那麼天主啓示的行動和言語，怎樣能够廣達人類的每一時空呢？天主教在過去的啓示，怎樣傳到我們今天呢？在此，除了行動和言語的啓示之外，我們也要加上一個所謂文字的啓示，或謂之書寫的啓示。天主願意把祂對人類所有的計劃，對人類的所作所爲，流傳於後世，使每一世代，每一地方的人都能够知曉，而藉書寫的啓示方式，將自己的啓示訴之於文字，流傳於世，使普世萬民都能口誦心維，銘感不忘，而能以愛還愛。因此，天主藉着行動、言語和書寫進到人類生命而來，將自己啓示給人，爲讓我們接納祂，這就是我們在教會中啓示的意義。

(二) 何謂靈感

靈感一字譯自英文的 *inspiration*。這字在一般的用語上也相當的流行。通常是當一個人，似突然，又似非出自於自己地得了一個靈光，使他獲得一個新思想或新意境，而譜成一首和諧的樂章，或寫出一首很美的詩來，這時他往往會說我得到了靈感。因此靈感所給人的印象，是突然的，至少在當事人的意識中，他沒有經過一番思索的過程，而得到了一個新的思想或意境。我們聽到靈感這字眼時，在我們眼前不由地也常會出現一個詩人和他的詩，或是一位邊幅不修的畫家和他橫七豎八、抹粉塗脂的畫來。事實上，按照字義分析，*inspiration* 就是「吹」的意思。將某東西吹進去。所以某人

說他得到了靈感時，在描寫中，多少是有了外來新的因素，進入了他的心靈中。這是日常用語中，靈感所包含的意思。

至於信仰基督的教會，一旦提起靈感，就與天主的啓示有了不可分割的關係；但是兩者意義却不問，我們說過，天主啓示自己爲叫人認識祂，是經過歷史上的某些事件和某些先知講的話。現在有了另外一個問題。就是歷史事件和先知說的話，怎麼會是天主的行動和言語呢？我們知道，昔日領導以色列人脫離埃及人的管制，而到自由地區去的是梅瑟；當時針對以色列民族需要而發言的，是依撒意亞，是耶肋米亞。以色列人清楚知道，他們都是生活在他們中間的人。怎麼他們會把梅瑟所做的，叫做天主的行動？出自依撒意亞的口的，認爲是天主的話？這怎麼可能？爲明瞭其所以然，我們須要從啓示概念跨到另一個概念去，即教會中所謂的靈感。

用靈感來解釋我們的問題，因爲梅瑟的行動所以稱爲天主的行動，以聖經上常用的話來說，正因是天主的神，或稱天主的能力，進入他身上推動他，他才有了那些行動。由於是天主的神（能力）這樣的推動，他才做出了那些歷史上偉大的事業來。因此他所做的是天主的行動。天主的神（能力）進到他身上，推動他，教會稱之爲靈感；由於做出的行動是來自天主的神（能力）的推動，所以這行動是天主的行動。現在我們可以看出啓示概念與靈感概念的關係來了。就是，天主要向人類啓示祂自己，要使人類知道祂對於他們有什麼計劃，他在人類的歷史中就要有某些行動表現。這樣天主的神（能力）就進到某些人身上，靈感他，推動他做出天主要做的事來。好叫人因着那些行動，看出天主的啓示來。換言之，天主的靈感產生了啓示天主自己的行動，在舊約裡，我們屢屢會發現，天主的神或天主的能力進到某些人身上，即刻在他身上發生了偉大的行動。

在聖經上，除了因天主靈感而有所行動之外，還有一群以天主的名義宣講的人，他們被稱為先知。其實先知真正的含義，就是代天主發言的人。從他們的生命中，我們很能夠體驗到所謂靈感的現象。因為在他們的生命中，有着很深的經驗。他們經驗到，有一股不可抗拒的力量，在他們內心推動，即使在極端艱難的環境下，仍要他們針對時代的弊病和需要發言。例如著名的耶肋米亞先知，他害怕講天主的話，因為他知道，講出天主的話，不但沒有人願意聽他，而且還要遭受君王的迫害和百姓的責斥，所以他拒絕講天主的話。但是，同時他體驗到，天主的神在他心中，有如火在焚燒，催促他必須向他四周的人講出天主的話。這就是我們所講的靈感現象。天主的神（能力）進到先知身上，推動他講出天主的話來。

以色列民族和教會相信，歷史上某些事件是天主的行動，某些人講的話是天主的言語，就是因為是天主的神（能力）進到古代民族英雄和先知身上，叫他們做出天主要做的事來，講出天主要說的話來。因此，雖然是某些人所做的事，某些人所講的話，仍然是天主的行動和天主的言語。如 *inspiration* 這字所指，是天主的神（能力）吹進了他們身上，使他們有了稱為天主的行動和言語的言行。

如果說，天主的啓示有行動和言語的啓示，那麼，天主的靈感也有行動和言語的靈感。不過，如同在行動和言語的啓示之後，我們加上了書寫的啓示；同樣，在行動和言語的靈感之後，我們也要提及其書寫的靈感。因為我們知道，天主願意把祂對人類的所言所行向整個人類報告，使萬世萬代的人都能得到祂的啓示，因此需要書寫下來，而有了書寫的靈感。就是天主的神（能力）進到寫聖經的作者身上，諸如瑪竇、路加、若望、保祿……，推動他們寫下祂所願寫出的書來。天主行動的靈感，產生

行動的啓示；言語的靈感，產生言語的啓示；同樣，天主書寫的靈感給我們留下了聖經，即書寫的啓示。

在進到下一部分之前，我們還要對啓示和靈感再稍加綜合性的解釋。所謂啓示，是天主對人類的自我顯示，祂願意人類明瞭祂的內心和祂對人類所有的計劃。祂曾在以色列民族中，最後在基督身上啓示了自己。天主的這一啓示，是爲整個人類，爲我們每一個人。但是，天主的靈感並不給每一個人，它只是吹到某些特殊的人物身上。天主的行動靈感只進到梅瑟、達味等民族英雄的身上，天主的言語靈感只進到依撒意亞、耶肋米亞等先知們的身上。至於天主的書寫靈感，也單單進到寫聖經的作者身上。雖然靈感不是每個人都有，但是天主因靈感而做出的事，而講出的話，而寫出的書，却是爲整個人類的。所以我們可以說，啓示具體是爲我們每個人，靈感却只是進到某些個人身上。我們說天主經過這些行動、言語和書本，啓示給了我們。然而我們不說天主靈感了我去做某事或說某些話。

（三） 聖經的啓示與靈感

天主進入人類的歷史中，曾以行動和言語啓示了自己，也用了書寫的方式來啓示自己，即在聖經裡。因爲天主願意經過聖經的文字，將祂在「濟濟多士」和在「皇皇聖子」及其宗徒們身上，對人類所有過的作爲，和所有過的言論，讓今天的我們和普世萬代的人也都能夠知道。因此，天主以自己的神（能力）推動了某些人，將祂願意告訴人類的事情書寫下來。所以我們說，聖經是在靈感下寫成的，舊約裡有許多寫聖經的人，新約裡也是有着很多的聖經作者。這些聖經作者都是在書寫的靈感推動下，寫出了天主的啓示。故此，我們也說聖經的作者是天主。天主要啓示人，祂先靈感人做出祂的

行動，說出祂的話，寫下祂的書，最後爲的是叫人認識祂。而爲我們今天，天主的啓示主要是在聖經中。所以我們的題目名爲「聖經的啓示與靈感」。

天主啓示人，祂先靈感人；天主靈感人，爲啓示自己於人。總而言之，讀聖經爲我們每個人是要得到天主的啓示。這正是天主主要給我們聖經的理由。但由於聖經是在天主的靈感下寫成的，它與一般的書有所不同。這是因爲聖經本身固然已成了一部啓示之書，不過因爲聖經是在靈感下寫成的，天主的神（能力）仍然繼續在聖經的文字中間通傳給我們。當我們唸聖經時，不只是我們以理智去認識，而且經過聖經的文字，天主的神（能力）還是進入我們心中，打動我們，讓我們真實地在聖經中接納天主的啓示。這樣我們可以看出，聖經實在是天主的啓示，聖經是在天主的靈感下寫成的。這也使我們明白，爲何在我們的信仰中，要把聖經放在我們的生活中，做爲我們的生活中中心。因爲從聖經所記載的事件和言論中，我們最後找到的是天主自己。

() (上接一〇八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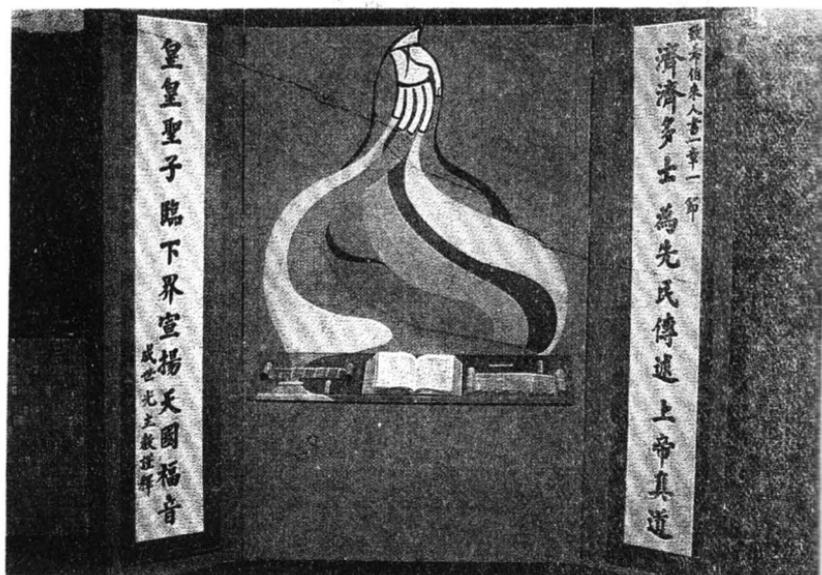
舊約到新約，由天主的造天造地，到基督所帶來的新天新地，的確有一個過程，有一個蛻變，要求人脫去舊人、穿上新人，這樣舊的和新的才能保存。這樣大學三綱的最後一綱：「止於至善」才獲得它飽滿的意義；在新天新地裡整個受造世界與造物主的大團圓。

註 附

- (一) 見中央日報，民國六十三年一月十九日第九版。
- (二) 本文引用聖經各書的簡寫方式全隨思高聖經本。
- (三) 見劉家正等編著：耶肋米亞先知——他的生活和信息。（輔大神學叢書之四），光啓出版社發行，頁一六一。
- (四) 見拙作：「耶肋米亞先知所預報的新約」，輔大神學論集（十四），頁四八九—四九七。
- (五) 見拙作：「研究聖詠類別的歷史」，天主教學術研究所學報第五期，頁一〇五。
- (六) 以上舊約各章節請參閱 T. G. Lisowsky: *Konkordanz zum hebräischen Alten Testament*, Stuttgart 1958, hadash (新的)。以下新約各章節參閱 A. Schmoller: *Hand-konkordanz zum griechischen Neuen Testament*, Stuttgart kainos (新的)。
- (七) 見 *The Jerome Biblical Commentary*, II, p. 452b。
- (八) 見上書頁四七六 b。
- (九) 見上書頁四九一 b。
- (十) 下文參用謝冰瑩等編譯：新譯四書讀本，三民書局印行，民國五十五年版。
- (十一) 見上書頁 2。
- (十二) 參閱 H. Haag: *Bibel-Lexikon*, Benziger Verlag, 1968, 1227 欄。
- (十三) 見註一所引中央日報。

聖經內容
聖經資料

聯合展覽



致希伯來書一章一、二節

濟濟多士為先民傳述上帝真道

谷木蘭羊皮卷

思高聖經中譯本

梅瑟五書抄卷

皇皇聖子臨下界宣揚天國福音

成世光主教謹釋

聖經展覽指南

房志榮

本屆聖經展覽分兩部分：聖經內容介紹及聖經資料陳列。今分別介紹如下：

聖經內容介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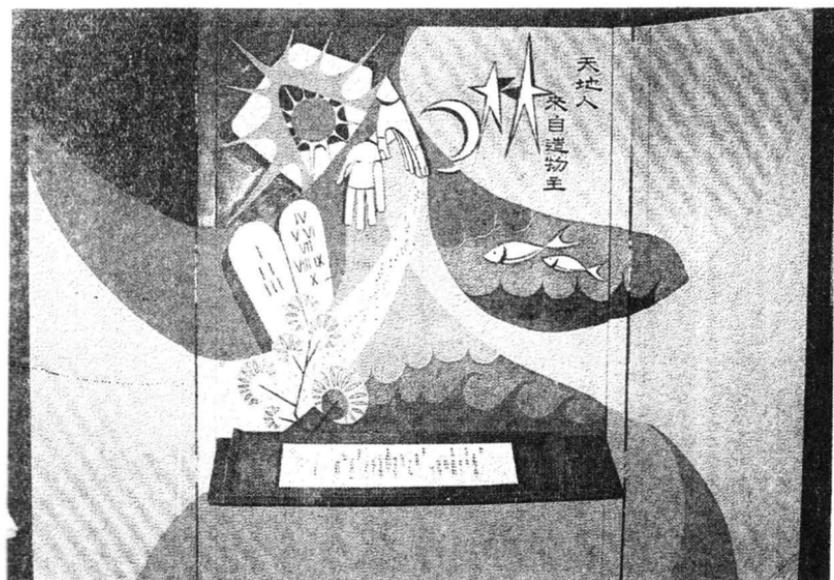
這一部分佔滿兩大間教室，全由大幅彩色圖畫構成。畫面可分兩種，由兩位畫家執筆：一位是美國聖言會修士 Ron Berger, SVD 特由美國請來，在臺逗留三月餘，共繪製六幅巨畫，每幅點出聖經的一個主題。前三幅可歸於舊約的三大類著作：一、天、地、人來自造物主；二、造物主進入人類的歷史；三、人在尋找生命的意義；後三幅採擷了新約的精華；四、女人——生命或死亡的？——母親；五、十字架——生命的泉源；六、復活的基督常在人間。這六幅畫可視為聖經內容介紹的母題。此外還有一些子題，加以進一步的解釋，那就是聖保祿孝女會張若青修女的傑作。

張修女日本籍，原名長濱明子，會名 S. Maria Celeste。她看過六大主題後，再由聖經展覽籌備委員會示意，如何根據聖經，將每一母題繼續予以發揮，使觀眾更深一層了解聖經的意義。她運思一月之久，繪出底稿，經過委員會通過，然後再用兩個月的時間繪出七具畫架，共約二十一幅較小的畫面。每一母題有三幅小畫（子題）加以解釋，最後的母題——復活的基督——則有六個子題（畫面）予以解釋。「濟濟多士……」與「皇皇神子……」的對聯是臺南教區主教成公世光的佳作；這幅對聯的楷書是名書法家王學沛教授的大筆，畫面上的美術字是郭彬生先生的手筆。

聖經資料陳列

這一部分佔滿另外兩間大教室。資料來源為輔大神學院圖書館，筆者本人的收藏，香港思高聖經學會，及臺北聖經公會。資料共分十大部門：

- 一、聖經原文：希伯來文聖經（舊約），希臘文聖經（新約）。
- 二、聖經古譯文：希臘文、阿拉美文、拉丁文、敘利亞文……
- 三、聖經中譯本：天主教、基督教。
- 四、其他譯本：東洋、西洋、美洲。
- 五、聖經考古學。
- 六、聖經史地。
- 七、聖經辭典。
- 八、聖經詮釋。
- 九、聖經雜誌。
- 十、民間聖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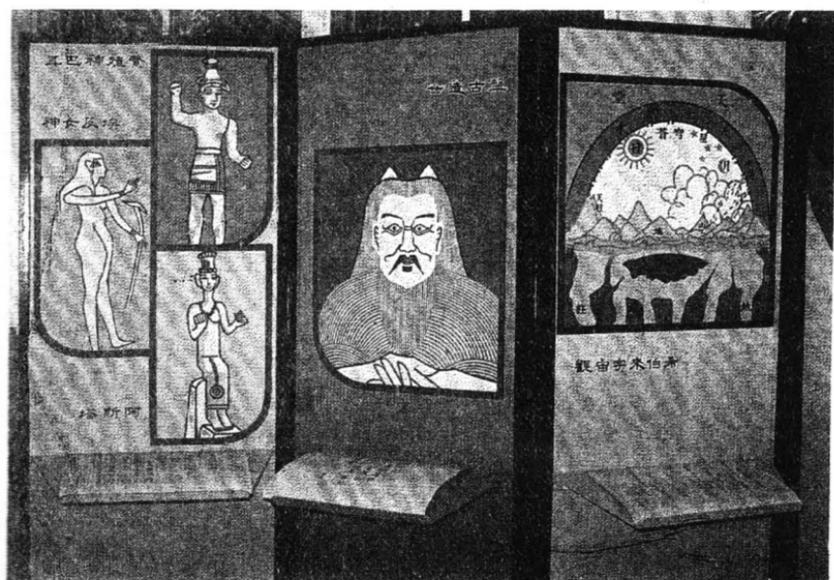
一、天地人來自造物主

一二四

最初，天主創造了天地。……
天主說：有光！就有了！……天主
說：讓我們按照我們的形像和樣子
造人！於是，天主按照自己的形像
創造了人：造了男人和女人。天主
祝福他們說：你們要生育繁殖，充
滿大地，治理大地。天主看到他所
創造的一切，認為樣樣都好。

聖經的創造論

天主造世——包括人在內——是聖經所啓示的基本信理之一。雖然在以色列的信仰裡創造的道理比拯救的道理發展的較晚（創一是放逐後的作品），但創二所代表的造人思想是相當古老的，與美索不大米亞及迦南的造世神話同出一轍。在放逐期間及放逐以後，創造的思想有了顯著的推廣，這由「創造」一詞（*bara*）的應用可見一斑。這一動詞在聖經內共用了五十三次，其中除了出卅四10，戶十六30及耶卅一22三處外，其他都在放逐期或放逐後的經書裡。如在第二依撒意亞（依四〇、四五）有十六次之多，在依五六、六六有四次，在創一1、2a有七次等等。聖經創造論的特點是與拯救相連，並可說附屬於拯救或天主的救恩。這樣在新約中經過保祿及若望的發揮，我們得知世界是由天主的聖言而受造，世人為天主聖言所拯救。將有一天，人類與聖言合為一體，在一個新天新地裡享受永生。欲知其詳，請參閱光啓出版社所發行的拙著：「創世紀研究」。



一、

1. 希伯來宇宙觀

大地還沒有形成以前，遠自太古，從無始我已被立。

當上主建立高天時，當他在深淵之上劃出穹蒼時；當他上使穹蒼穩立，下使淵源固定時；當他為滄海劃定界限時；給大地奠定基礎時；我已在他身旁，充做技師。

——箴言八章二十三、三十節

2. 盤古造世

盤古氏，

天地萬物

之祖也，

然則生物始於

盤古。

——述異記

盤古：相傳為天地初闢首出御世者。路史注謂渾敦氏即盤古。「三五曆記」未有天地之時，混沌如鷄子，盤古生其中，天日高一丈，地日厚一丈，盤古日長一丈，如此一萬八千歲，天數極高，地數極深，盤古極長，後乃有三皇

——中文大辭典二十三冊八七頁

3. 繁殖神巴耳、阿斯塔、埃及女神

以色列子民行了

上主

視為惡的事。

叩拜了

他們四周

各民族的神。

他們背離了上主，

而事奉了

巴耳和阿市托勒特。

——民長紀二章十一—十三節

以色列王阿哈布在撒瑪黎雅

為巴耳建築了一座廟宇……

又立了阿舍辣像

——列王記上十六章卅二—卅三節



二、造物主進入人類的歷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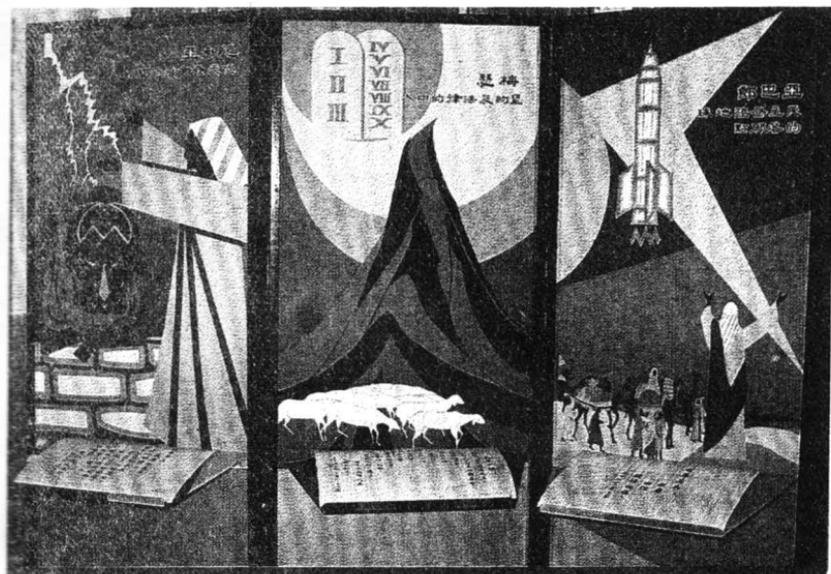
二二八

牛能認識自己的主人，驢子也認識牠主人的芻槽，以色列却甚麼都不認識，我的百姓絲毫都不理解。我是元始，我是終極，除我之外，沒有其他的神。誰和我一樣？讓他起來道出，讓他出來證明！我是創造萬有的上主，是我展開了諸天，佈置了大地，誰會協助過我？我是上主，別無他人。

依撒意亞先知書一、四十四、四十五章

聖經的最大特徵

若將聖經所啓示的天主與自然宗教所揭露的諸神相比，前者最大的特徵就是祂（天主）走進了人的歷史。天主造世造人以後，不像匠人造完器具就可置之不顧，而是不斷以人爲位際往來的對象。天主突破其無始無終的永恆，踏入人類有首有尾的時間和空間裡來，目的是完成人的歷史，然後將人類帶入祂自己的永恆裡去。全部聖經就是這樣一部天人交往的歷史。亞巴郎是最初知道以信仰與天主往來的人，竟被稱爲「天主的朋友」（雅二23）。由出谷紀開始，這一天人的交往有了很大的轉變，先是梅瑟在許多不同的方式下體驗到天主的臨在，而以盟約和法律的制度傳授給人民。後來是先知，在前後不同的時代裡代替天主向人民說話，傳報天主的旨意。有限的人接觸到超越的天主不能不震驚、畏懼、以手蒙面。但這種畏懼會漸漸變成依恃敬愛。最後在新約來臨時，是天主聖言自己成了人身，將天人合一帶到了無以復加的最高超、最深切的地步。請參閱輔大神學叢書一至六，光啓出版社發行。



一一、

4. 亞巴郎——天主登陸地球的 的落足點

世界萬民

都要

由你

獲得祝福——創世紀十二章三節

亞巴郎固然是以色列民族的祖先，但天主選以色列民族來啓示自己，最後是爲了普世萬民，就像太空船登陸月球須有一個降落點一樣。

5. 梅瑟——盟約與法律的

中人

天主十誡

- 一、欽崇一天主萬有之上。
 - 二、母呼天主聖名以發虛誓。
 - 三、守瞻禮之日。
 - 四、孝敬父母。
 - 五、毋殺人。
 - 六、母行邪淫。
 - 七、毋偷盜。
 - 八、毋妄證。
 - 九、毋願他人妻。
 - 十、毋貪他人財物。
- 右十誡總歸二者：
愛天主萬有之上及
愛人如己。

——見出谷記二十章一—十七節

6. 厄利亞——代天主發言的

第一人

我爲上主

萬軍的天主，

憂心如焚，

因爲以色列子民

背棄了你的盟約，

毀壞了你的祭壇，

斬絕了你的先知，

只剩下了我一人，

他們還要

奪取我的性命。

——列王紀上十九章十節



三、人在尋找生命的意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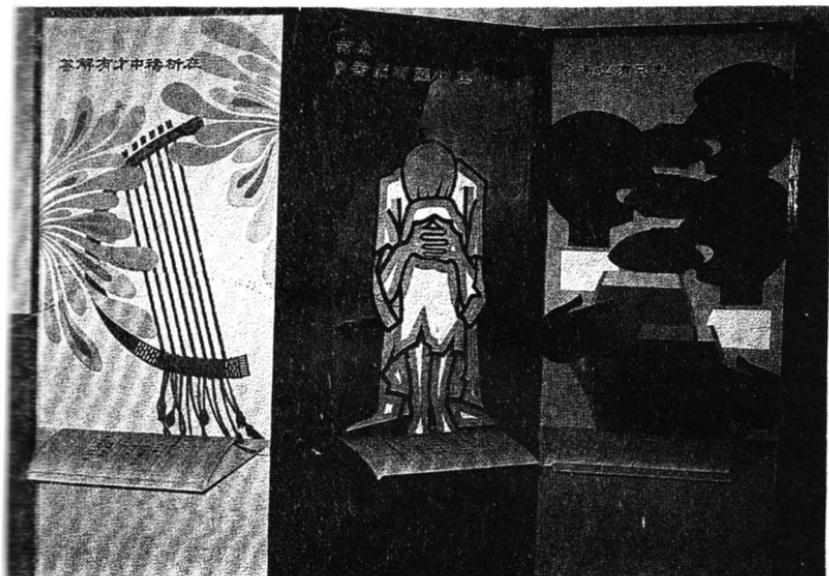
一三三

人生在世，豈不像服兵役？人的歲月，豈不像傭工的時日？惡人爲何享高壽、擁大權？他們有生之日子孫昌盛，數世同堂。你豈不知：自古以來，從世界有人類開始，惡人的歡樂絕不久長，無神者的快樂瞬息即逝。他像夢境消散，無跡可尋；又像夜夢消失無遺。……

約伯傳七、二十、二十一章

理智與信仰的會晤

舊約的前兩大類書：法律與先知都是由上而下的，都是天主經過中間人向人頒佈法律，訂立盟約，向人說話。如今這第三類：訓誨書（或智慧書）雖然也是天主的啓示，但都用人自己追尋的方式來向人啓示。箴言開其端，人想以自己的智慧和經驗謀求自身的幸福。約伯書與訓道篇固然看重智慧，但認為最高智慧非人所能企及；固然倚重經驗，但發現經驗很多次會欺騙人，因此存在主義式的個人生活經驗最為重要，但這一存在的經驗每每將人引入死巷，找不着出路。德訓篇既保守，也前進，看重傳統，也注意新知，不過大體上無多大進展。智慧篇跨了有決定性的一步，因為此書將真正的禍福放在生後，歸給人精神體的永在。不過約伯書及訓道篇所提出的問題暫時能以聖詠集中的許多禱詞解答，而決定性的答案却須等待新約的來臨。請參閱劉家正等編著：「約伯面對朋友和天主」——輔大神學叢書之七（光啓出版社發行）



三、

7. 人生只為吃喝？

一三四

今朝有酒

今朝醉

—— 格林多前書

十五章三十二節

這也是訓道篇作者
的主要思想。

8. 世間為何有痛苦？

我為何

一出母胎

沒有立刻死去？

為何我

一離母腹

沒有斷氣？

——約伯傳三章十一節

形容一個人

失望絕望的程度。

9. 只有祈禱可以解答

聖詠集

是一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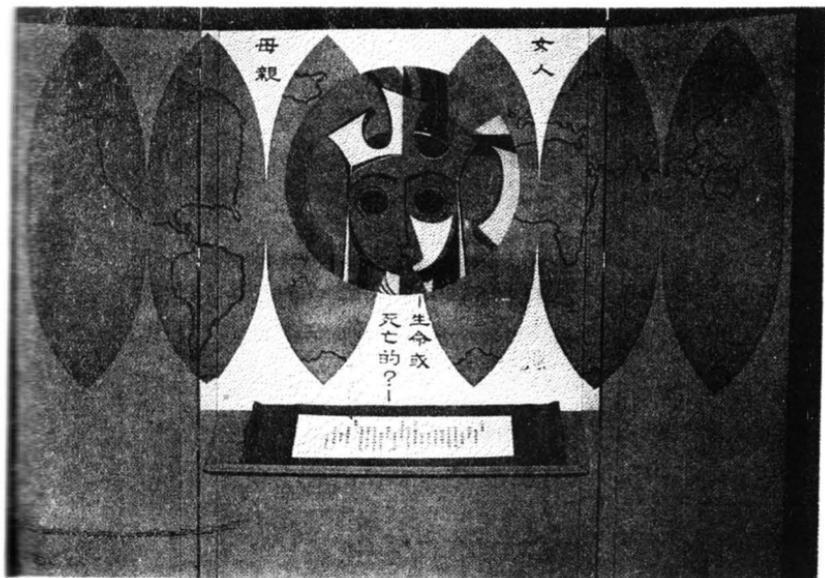
內容豐富的

祈禱詞，

只有祈禱

方能解決

人生最基本的問題。



四、女人——生命或死亡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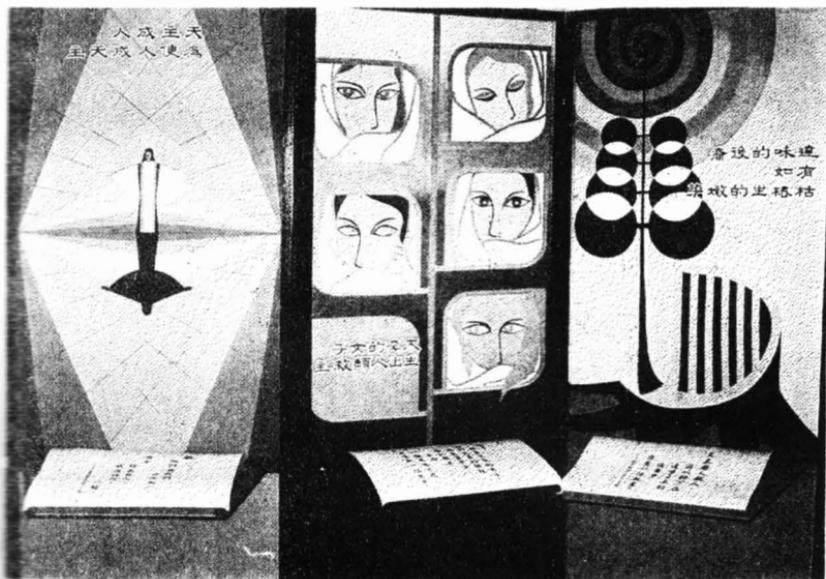
母親

一位貞女要懷孕生子，為他命
名厄瑪奴耳。……他肩負著統治權
，他的名字被稱為神奇的謀士，有
力的天主，永恒之父，和平之王，
他的主權浩蕩無涯。達味之子若瑟
！不要害怕猶疑，將瑪利亞娶做你
的妻子。因為她由聖神受孕，她要
生一個兒子。你該給他命名叫耶穌
，他要從罪惡中解救他的民族。

依撒意亞九章、瑪竇福音一章

女人在聖經中的崇高地位

舊約的開始是因為有一個人——亞巴郎願與天主合作，來完成祂的計劃。新約的開始則是因為一個女人——瑪利亞向天主說了一聲「完成於我罷」。女人的偉大在於她能成爲母親，不過女人能成爲生命或死亡的母親。如果她的孩子終不免一死（像厄娃那樣），她就是死亡的母親；如果她的孩子將永遠活下去（像瑪利亞那樣），她就是生命的母親。女人生育本是一個奧跡，只因為不斷發生，使人見怪而不怪罷了。不孕的女子生子好似奇怪，但與生子一事本身相比，實在只是一個「枝節問題」罷了。爲準備人接受「天主聖子生於童貞女」這一事實，天主從選民歷史的開始就使一系列原來不能生育的女子生了孩子，並且都是一些給人帶來生命的兒子。那些女子都是瑪利亞的預像，那些兒子都是耶穌的預像。聖經中關於不生育的女子有很多敘述，參閱創十六1、2（撒拉依）；廿五21（黎貝加）；卅1、2、22、23（辣黑耳）；撒上一5、23（亞納）。新約則有洗者若翰的母親依撒伯爾，詳情見路加福音第一章。



四、

10 達味的後裔有如枯椿生的嫩芽（依十一 1）

天主用人救人，

所以許諾在

達味（大衛）王的

後裔中，

出生一位救星。

見撒慕爾紀下七章五、十六節

11 不孕的女子生出人類

救星

許多

終身不孕的女子，

由於天主的特許

而生育子女。

人類的救主

亦由

一種奇異方式

出生於一位女子。

這五位女子可視為撒拉依，黎

貝加，辣黑耳，亞納，依撒

伯爾。她們所生的兒子都是一

些偉人——耶穌基督的前驅。

12 天主成人，為使人成天主

願

他們與我們合而為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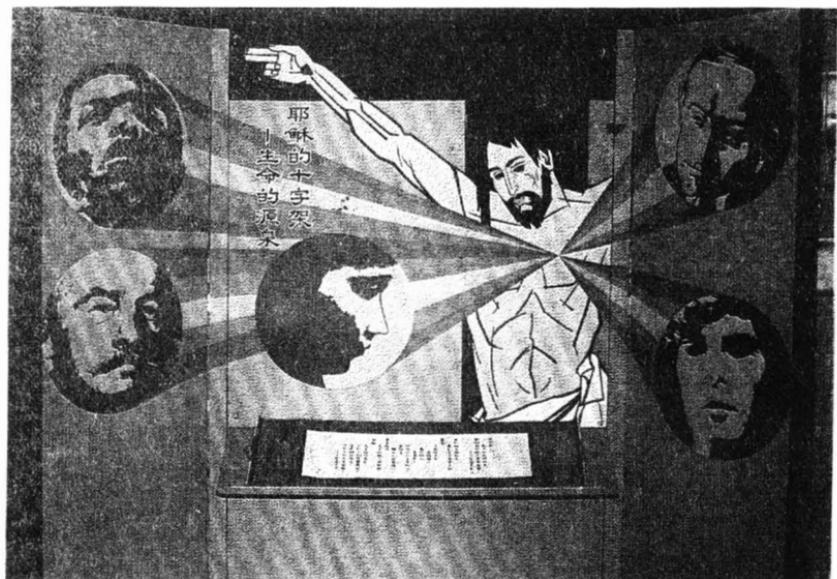
猶如

你在我內，

我在你內，

一樣。

——若望福音十七章二十一節



五、十字架——生命的泉源

一四〇

至於我，我只以我們的主耶穌基督的十字架為榮。

——迦拉達書六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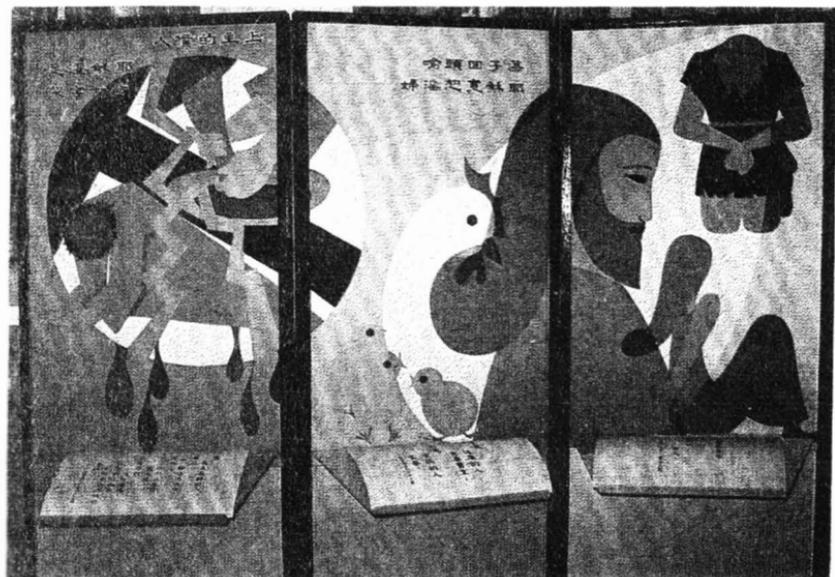
我們所宣揚的是被釘在十字架上的基督：這為猶太人是醜聞，為外邦人是愚妄；但為那些蒙召的人，無論是猶太人或希臘人，基督却是天主的能力與智慧。

因為天主縱然愚妄，也比人的智慧高明；天主縱然懦弱，也比人的力量堅強。

——格林多前書一章

耶穌解答了人生的問題

自古以來，無數的哲學家、宗教家、慈善家……都在追問人生的意義，都想補救人生的缺陷，但沒有一人完全成功，最多只獲得局部的答案或解決。就連舊約的聖祖和先知，雖然為數衆多，並真有天主的啓示，也未能解開人生的這個謎。他們無非是指向一個最後的解決，為那「要來者」準備道路。「要來者」終於到來，那便是耶穌基督。不過耶穌解決人生問題的路却出乎人的意料之外。雖然在異國受苦的以色列已舉出受苦的「上主僕人」為最高模範，（依五二13、五三12）雖然約伯書的問題之一是「義人為何無辜受苦」，雖然詠廿二描述痛苦帶來的碩果，但耶穌以十字架完成祂救世的工程還是不易為人領悟——連耶穌最親信的門生弟子在內。但保祿真實地領悟了，是他將耶穌的喜訊傳遍了普世，十字架上的耶穌是全球五大洲家家戶戶的喜訊。



五、

13

蕩子回頭、寬恕淫婦、
未達成的願望

不是

健康的人

需要醫生；

而是

有病的人

需要。

瑪竇福音九章十二節

「耶路撒冷，耶路撒冷！……

我多少次願意聚集你的子女，有如
母雞把牠的幼雛聚集在翅膀底下，
但你却不願意！」

瑪廿三
37

14 上主的僕人：耶穌濯足、

耶穌肩負十字架

我為主為師的人

尚且給你們洗腳，

所以你們也應該彼此洗。

我給你們立了榜樣，

叫你們也按照我給你們

所做的去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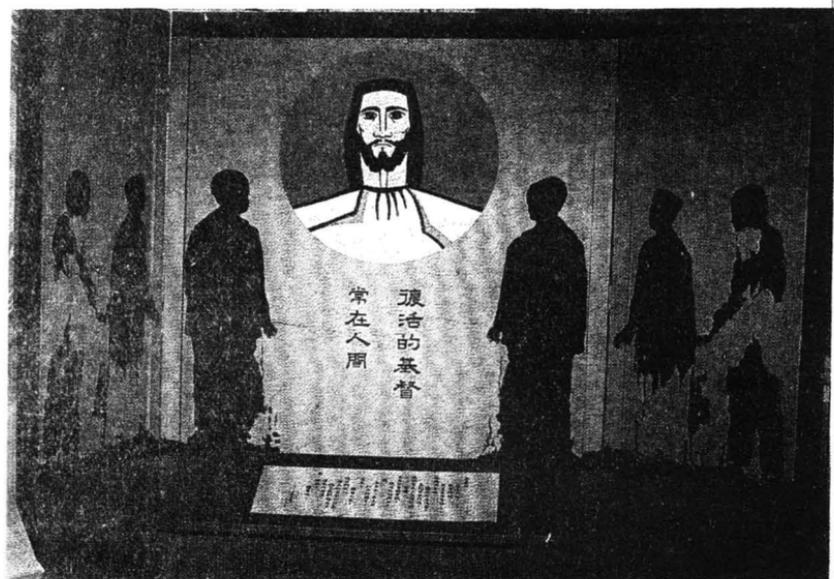
——若望福音十三章十四、十五節

他們就把耶穌帶去了。耶穌自己背着十字架出來，到了一個名叫「額鑿」的地方，希伯來語叫「哥耳哥達」，他們就在那裡把他釘在十字架上。

——若十九 16、18

你曾被宰殺，曾用你的血，從各支派、各語言、各民族、各邦國中，把人贖來歸於天主，並使他們成爲國度和司祭，事奉我們的天主；他們必要爲王，統治世界。

——默示錄五 9、10



六、復活的基督常在人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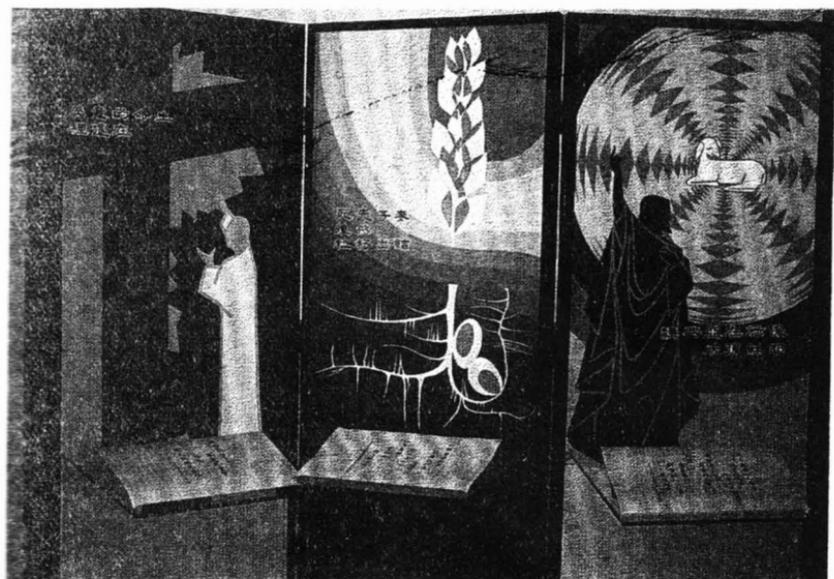
一四四

不要怕！我是元始，我是終極，我是生活著的；我雖然死過，現在我還活著，直到世世代代；我持有死亡和陰府的管鑰。因為你曾被宰殺，你用你的鮮血，從各宗派、各民族和各邦國中，為天主贖回人來。使他們列入國王和司祭的行列。服事我們的天主並統治世界。主耶穌！請來吧！

若望默示錄一、五、二十二章

基督給人永遠的生命

西諺曰：「自己沒有的，不能給別人」。目下舉世滔滔，熙來攘往，所追求的是什麼？無非是生命，每個人都想活下去。今日如此，往古亦然，我國如此，外國亦然。聖經的全部歷史便集中在生命的追求上，樂園中的那棵生命樹（創二9；三22 24）是人永遠忘不了的。法律的頒佈是爲了給人生命（申卅19（20）），先知給人宣講生命的道路，訓誨書或傳授生命的經驗，或提出關於生命的問題。經過這許多階段，最後耶穌才能給人說：「我是道路、真理、生命」（若十四6）。不過爲獲得生命，先須經過死亡，這是耶穌所說（谷八35），也是耶穌所做的（若十18），因此耶穌說：「我就是復活，就是生命」（若十25），祂給人的生命不是現世可腐朽的生命，而是復活後的永存的生命。祂自己已由父手中獲得這個復活的生命，祂也能將這生命分給給信祂、與祂結合爲一體的任何人。復活使祂超脫時空，因此復活的基督與世世代代的人同在。



六、

15 保祿在雅典講復活的道理

死亡既由一人而來，

死者的復活也由一人而來；

猶如在亞當內

所有的人都死了；

同樣在基督內

所有的人也都將

復活起來。

——格林多前書十五章二十一、

二十二節

16 麥子先死，然後結

出籽粒

一粒麥子如果

不埋在地裏

腐爛了，

仍只是一粒；

如果腐爛了，

才能結出

許多籽粒來。

——若望福音十二章二十四節

17 人生的意義在這裡

默西亞（彌賽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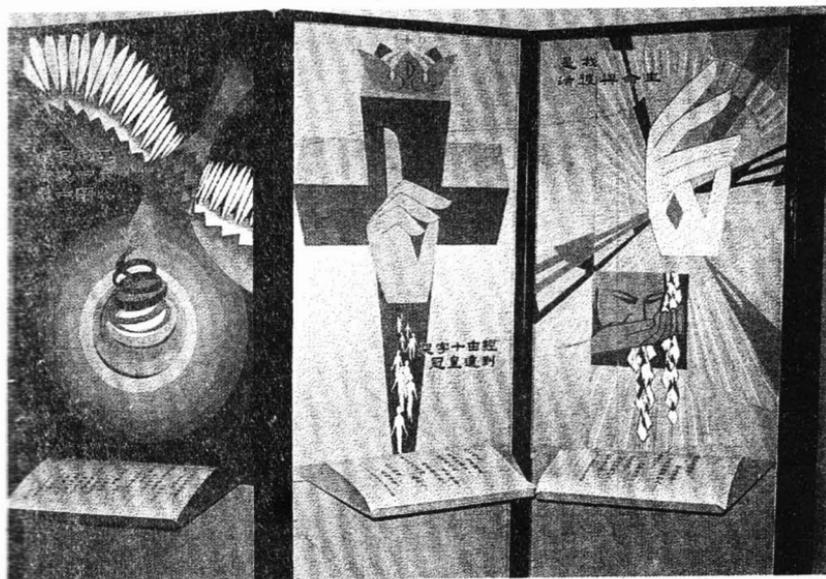
不是先受苦

而後

進入他的光榮嗎？

——路加福音二十四章二十六節

信耶穌的人不再懼痛苦或十字架，而以十字架為榮為樂，因為耶穌已交代清楚，先有十字架，後有復活和永生。



六、

18

耶穌說：「我是復活與
生命」

我就是復活，

就是生命。

凡是信從我的人，

即便死了，

仍要生活；

凡是生活

而信從我的人

就永遠不死。

——若望福音十一章二十五節

19 經過十字架到達王冠

你說的是，

我是國王，

我因此而生，

我也爲此而

來到世界，

給真理作證。

凡是站在真理

一面的人

必然聽從

我的呼聲。

——若望福音十八37

20 聖神促成天下一家

世界大同

你們應以和平的聯繫，盡力保

持心神合一。

因爲只有一個身體和一個聖神

，猶如你們蒙召只有同一希望一

樣。

只有一個主，一個信仰，一個

洗禮；只有一個天主，即萬世之父

，他超越一切，貫通一切，在一切

內。

——厄弗所書四章三、六節。



聖經資料展覽

一五〇

資料部分除了上文所提過的大部門，分別在十張長桌上陳列以外，還有彩色圖表及聖經名畫多幅。圖表的資料由思高聖經學會供給，這是陳維統神父為以上每幅聖經圖畫找出適宜的聖經章節以外的又一貢獻。至於圖表的繪製完全得力於保祿孝女會的李修女。

圖表共有十一幅：

- 一、字母的演進
- 二、文字的演化
- 三、聖經原文所用文字
- 四、聖經最古抄本
- 五、聖經最古譯本
- 六、舊約時代世界大事年表
- 七、新約時代世界大事年表
- 八、中國天主教聖經中文初步譯作
- 九、中國天主教出版之中文聖經譯本
- 十、中國基督教翻譯聖經之功績
- 十一、中國基督教本世紀對聖經之貢獻

世界聖經名畫十數幅口會展出

以下五幅：

- 一、米開蘭基羅 (1475—1564) 的「天主造男人」
- 二、十五世紀下半葉名畫：「聖母領報」(Alte Pinakothek, München)
- 三、拉斐爾 (1483—1520) 的「西斯汀聖母像」
- 四、M. Grünewald (1455—1528) 的「耶穌懸於十字架」
- 五、厄瑪烏斯路上

舊約時代與世界大事年表

B.C.	以色列	經文	近東	中國
1900-1700 C. 1700	亞巴郎 以色列僑居埃及	創12 創46	哈慕辣彼法典 希克索斯侵入下埃及	夏商
1300-1200	梅瑟率以民出埃及 若蘇厄	出1 申蘇	辣默色斯二世	
1100 C. 1050	民長—撒慕爾 史羅失陷	民 撒上4		周
C. 1020 1010-970 970-930	撒烏耳 達味 撒羅滿	撒上13 撒下5 列上1	亞述大帝國	
930	王國分爲南北 猶大 以色列	列上12		
870 C. 750	岳厄爾? 依撒意亞 阿哈次 米該亞	列上17 列下2	默沙王及其碑刻	
722/1 C. 720	阿哈次 米該亞 撒瑪黎雅失陷	列下17	沙耶色第五 撒爾貢第二	春秋
701 C. 640	希則克雅 (喜羅亞刻文)	列下20 ²⁰	散乃黑黎布 (六稜柱)	
612	約史雅 耶肋米亞—索福尼亞 亞北底亞—哈巴谷? 納鴻	列下22	耶京被困 尼尼微失陷 巴比倫納波頗拉撒爲王	
598 587/6	漆德克雅 耶路撒冷陷落 充軍於巴比倫	列下25		
538	厄則克耳—達尼爾 猶太人民回國 哈該—匝加利亞 厄斯德拉—乃赫米亞 瑪拉基亞	厄上、下	波斯大帝國 (釋迦牟尼557-477) 居魯士攻佔巴比倫 薛西斯 阿塔薛西斯	孔子 (551-479) 戰國
G. 400			大希臘文化時代 (蘇格拉底 柏拉圖 亞里斯多得)	孟子
332 168	亞歷山大 猶太教受迫害 瑪加伯	加上、下	亞歷山大 拉奇—色婁哥王朝	秦始皇 漢朝
104 63 40 7/6	阿斯摩乃王朝 羅瑪攻佔耶路撒冷 大黑落德爲王 基督誕生		奧古斯督大帝 (31BC-14AD)	漢哀帝

新約時代與世界大事年表

AD	新約史事	新約經書	猶太歷史	羅馬帝國	中國
27/28	若翰洗者講道 耶穌傳教		黑落德安提帕 (-39) 蓋法 (18-36)	奧古斯督(-14) 提庇留(14-37)	後漢
30	受難，復活 教會在巴勒斯坦發展		比拉多 (26-36)		光武
33-36	保祿歸化		黑落德阿格黎伯 (37-44)	加里古拉 (37-41)	
42	雅各伯殉難			喀勞狄(41-54)	
45-48	保祿初次傳教	雅各伯書？			
49	耶路撒冷會議				
50-52	保祿二次傳教	得前、後 瑪竇福音 (阿辣美文)	安多尼斐理斯 (52-60)		
53-58	保祿三次傳教 保祿被押	格、迦、羅 瑪爾谷福音		尼祿 (54-68)	明帝
60-63	保祿抵羅馬	哥、費 弗、斐 路加福音 宗、伯前	斐斯托 (60-62)		
64		希、猶 鐸、弟前		羅馬大火 尼祿教難	
66	次雅各伯殉難	瑪竇福音 伯後、弟後	猶太戰爭爆發		
67	伯多祿保祿殉難				
70			耶京被毀		
C. 95		默		外斯巴仙 (69-79) 提托 (79-81)	章帝
C. 98		若一、二、三		多米仙(81-96)	和帝
C. 104	若望逝世	若望福音		特辣雅諾 (98-117)	